





#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

Taipei Municipal Songshan High School of Agriculture and Industry

## 110學年度第2學期 「親師座談會」活動流程表

	THE REAL PROPERTY.				
時間	活動項目	實施内容	主辦單位	地點	備註
18:30   19:00	綜高學程 説明會	1. 學程選讀 2. 多元入學	教務處課務組	大同樓5樓 第二會議室	以綜高學程 家長爲主
19:00   20:00	班級親師座談會	<ol> <li>1. 瞭解學生生生 解學學習 活 況 明學生未 來 進 見 交 流 , 意 見 交 流 , 之 。 之 。 之 。 之 。 之 。 之 。 之 。 之 。 之 。 之</li></ol>	<b>導</b>	各班教室	1. 提供出缺勤 資料。 2. 填寫簽到表 暨會議紀錄
19:00   20:00	綜職科 講座	講座主題: 如何幫助我們 的孩子做好就 業前準備	特教組	輕松咖啡廳	僅供綜職科 家長參加。
20:00	導師會議	各導師繳交相 關資料至學務 處	學務處	學務處	



###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 110 學年度第2 學期學校行事曆(公告版 1110113)

198 -L	н	日	_	-	三	m	I	六	<b>**</b>	超效卡/战道宁	111年1月13日行政會議通過
週次	月	H	_	-	=	四	五		教務處 8日 第1學期課程學習成果上傳截止(學生)	學務處/輔導室 11 日 期初學務會議	其他處室 10日 實習會議 14:00(實習處)
									10日 補考、10日 寒假結束	11 日 110-2 校園環境開學大掃除	A T H H H H H H H H H H H H H H H H H H
1		6	7	8	9	10	11	12	11 日 第 2 學期開學、註冊、正式上課 11 日 校務會議 11 日	11 日 班級幹部訓練(副班長、衛生股長) 2~3 月 辦理學生身高、體重、視力檢查	
			'	O		10	11		11 日 發放註冊繳費四聯單及書籍繳費單 11-20 日 第 2 學期產學合作課程線上報名開始		
									11-25日 第2學期教科書驗退書(設備組器材室)		
									11-25 日 第 1 次教學研究會         14-17 日 技優保送報名(含寄送報名資料)	14 日 班級幹部訓練(其他)	友善校園暨工場安全教育週(實習處)
									15 日 第1學期課程學習成果認證結束(教師) 16-18 日 學分抵免及隨班附讀申請	16日 小張老師幹部訓練(輔導室) 18日 公告轉社名單	
2		13	14	15	16	17	18	19	17-18日 高三專業群科第3次模擬考	18日 高二科際盃籃球賽報名截止	
	2								17-18 日 科技院校繁星推薦校內評選報名 18 日 發放第 1 學期成績單、校內科展複審	18 日 班級優良學生選拔 18 日 綜高學術學程進路輔導說明會(一)(輔導室)	
	2 月								11 日 學雜費繳費開始 11-15 日 補申請學雜費減免(教務處註冊組)	第 6~7 節	
									20日 第2學期產學合作課程線上報名截止	22 日 高二科際盃籃球賽抽籤	25 日 複合式災害避難演練(總務處)
									21 日 課業輔導課正式開課 21-22 日 隨班附讀繳費	25 日 綜高學術學程進路輔導說明會(二)(輔導室) 第 6~7 節	
3		20	21	22	23	24	25	26	21-25 日 證照抵免學分申請		
									<ul><li>22日 繳交第2學期產學合作課程報名表</li><li>23日 四技二專保送資格審查結果及成績查詢</li></ul>		
									<ul><li>23 日 公告校內科展複審結果</li><li>28 日 和平紀念日(放假1日)</li></ul>	1 n 艾姆斯斯西	1 口 筍 1110215 增力入国方加中ゲ銀长小丛
									1日 隨班附讀正式上課	<ul><li>1日 菸檳防制宣導月</li><li>1日 高二科際盃籃球賽</li></ul>	1 日 第 1110315 梯次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小論 文寫作比賽校內投稿截止(圖書館)
4		27	<u>28</u>	1	2	3	4	5	1日 學雜費繳費截止 4日 高二第1次彈性課程時間	4日 交通安全宣導(高三)第5節 4日綜高學術學程選填志願說明會(輔導室)	2 日 第 1110310 梯次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 心得寫作比賽校內投稿截止(圖書館)
									A Mar Wall Town of the	TOTAL MATERIAL MATERI	4 日 一、二年級工場安全與衛生教育常識競
									11 日 高二第 2 次彈性課程時間	11 日 高一菸檳防制教育講座	試(實習處)
5		6	7	8	9	10	11		11 日 臺北區升讀綜合高中學程宣導研習會	11 日 親師座談會(19:00)	
									11日 綜高學程選讀暨多元入學說明會	11 日 綜高學術學程備審資料說明會(輔導室) 11 日 家庭教育宣導課程(一)(輔導室)	
6		13	14	15	16	17	18		14-15 日 高三專業群科第 4 次模擬考 18 日 高二第 3 次彈性課程時間	18日 高一、二班際大隊接力報名截止 18日 交通安全宣導(高一)第6、7節課	16 日 111 年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申 請截止(實習處)
							10				18日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宣教(軍訓室)
	3								<ul><li>23-24 日 第 1 次定期評量</li><li>25 日 高二第 4 次彈性課程時間</li></ul>	24日「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家庭教育委員 會」暨「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執行小組」、	25日 消防局防災宣導(總務處)
7	月	20	21	22	<u>23</u>	<u>24</u>	25	26		「校園自我傷害危機處置小組」、「校園心 理健康推動小組」會議(輔導室)	
										25 日 性別平等教育班會議題討論(輔導室)	
										28 日 高一、二班際大隊接力(預賽) 1 日 高一班際羽球賽報名截止	28-1日 第1次實習日誌檢查(實習處)
8		27	28	29	30	31	1	2		1日 高一城市走讀活動(電子、電機)	
										1日 交通安全宣導(高二)第6、7節 1日 綜高學術學程面試技巧說明會(輔導室)	
						i				6日高一班際羽球賽抽籤	6-19 日 新書書展(圖書館)
9		3	4	<u>5</u>	6	7	8		6日 高三第6學期課程學習成果上傳截止(學生) 7日 第1次作業檢查	6 日 高三 110 學年度學習歷程多元表現上傳截止 (學生)	
									7-8 日 綜高高三學術學程第 4 次模擬考 8 日 高二第 5 次彈性課程時間	8日 高一城市走讀活動(資訊與汽車科) 8日 生命教育班會議題討論(輔導室)	
									10日 在校生丙級專案技能檢定學科測驗	11日 高三110學年度學習歷程多元表現勾選截止	
10	4	10	1,	10	12	1.4	1.5	1.0	11日 高三第6學期課程學習成果勾選截止(學生) 12-13日 高三專業群科第5次模擬考 15日 高二第6次彈性課程時間	(學生) 15 日 第二次學務會議	
10	月	10	11	12	13	14	15		15 日 同一家 6 次并在旅程刊间	15日 高一城市走讀活動(園藝、加工與化工科)	
									15 日 第 1 次教室日誌檢查 16 日 臺北市教師聯合甄選筆試工作	15 日 家庭教育宣導課程(二)(輔導室) 15 日 性別平等教育學生專題講座(輔導室)	
11		17	18	19	20	21	22		<ul><li>22日 綜高高一選課輔導說明會</li><li>22日 臺北市語文競賽校內選拔賽</li></ul>	18日 高一班際羽球賽 22日 110-2 捐血活動	21-22 日 第 52 屆全國技能競賽分區賽(實習處)
										22 日 高一城市走讀活動(綜高與機械科)	~
12		24	25	26	27	28	29	30	30-1 日 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	29 日 防溺盃班際游泳接力賽報名截止 29 日 社團課程開始	
									3-5 日第 2 次定期評量及高三期末評量	4 日 生命教育教師暨家長輔導知能研習(輔導	
									4日 下午停課(全校教師研習活動)	室)13:20~16:00 6 日 技專院校甄選入學第二階段書面資料概念說	4 日 校內防護團及消防自衛編組講習(總務處)
13		1	2	<u>3</u>	<u>4</u>	<u>5</u>	6	7		明(輔導室) 7日 73 周年校慶	
										7日 高一、二班際大隊接力(決賽)	
									9日 校慶活動補假1日	7日 大學暨技專校院博覽會線上版(輔導室) 10-13日 高二校外教學	10-13 日 第 2 次實習日誌檢查(實習處)
14		8	9	10	11	12	13	14	10-11 日 綜高高三學術學程第 5 次模擬考 10-16 日 綜高高一學程選讀	10-13 日 技專院校甄選入學第二階段書面資料概 念說明(輔導室)	10-13 日 實習報告檢查(實習處)
										13日 生命教育學生專題講座(輔導室)第6、7節	
									15日 臺北市教師聯合甄選複試工作 16-31日 第 2 次教學研究會	16 日 防溺盃班際游泳接力賽 16-18 日 綜高學術學程大學指定項目模擬面試(輔	
15	5 E	15	16	17	18	19	20		18日 高三補考	導室)	
	1,1								19 日 第 2 次作業檢查 20 日 下午停課(國中教育會考考場布置)	20日 高一週記抽查	
_									21-22 日 國中教育會考 27 日 基北區國中技優甄審現場繳件(集報)	27 日 高二週記抽查	
									19日 統測成績查詢	23 日 技專院校甄選入學第二階段-面試問題與應	
										對技巧:基礎與應用 23 日 技專院校甄選入學第二階段-多元表現自述	
16		22	23	24	25	26	27	28		之精進與實作 24 日 技專院校甄選入學第二階段-學習歷程自述	
10		22	23	∠+	23	20	<i>21</i>	20		之精進與實作(輔導室)	
										24 日 技專院校甄選入學第二階段-自行上傳之精 進與實作(輔導室)	
										25 日 技專院校甄選入學第二階段-面試問題與應	
j										對技巧:變化與問題解決(輔導室)	

17		29	30	31	1	2	3	4	3日 端午節(放假1日)	2 日 技專院校甄選入學第二階段-分科模擬面試 實作(輔導室)	4 日 教育部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資格 考試(軍訓室)
										1日 138 期輔導通訊出刊(輔導室)	·
										7日 高三畢業典禮(暫定)	
18		5	6	7	8	9	10	11		7-10 日 職業類科分科模擬面試/實作(輔導室)	
10		3	U	'	8	,	10	11		10日 綜高學術學程多元入學說明會(輔導室)	
										10日 性別平等教育教師讀書會(輔導室)	
10		12	12	1.4	15	1.0	17	10	15 日 基北區國中技優甄審分發結果公告		16日 圖書館委員會會議(圖書館)
19	6	12	13	14	13	10	1 /	18	16 日 基北區國中技優甄審分發報到		
20	月	19	20	21	22	23	24	25		24日 期末學務會議	20-24 日 第 3 次實習日誌檢查(實習處)
						ľ			28-29 日 第 3 次定期評量	30 日 110-2 校園環境期末大掃除	30日 教室設備點交(總務處)
2.1		2.5	27	20	20	20			29 日 第 2 次教室日誌檢查		
21		26	27	<u>28</u>	<u>29</u>	30	1	,	30 日 休業式		
									1日 暑假開始		
	7	3	4	5	6	7	8	9			
	月	10	11	12	13	14	15	16	11-12 日 大學指定科目考試		

※表訂行事活動若有變更,以該處室通知為準。

**學校語音交換總機:**2722-6616(代表號)轉分機號碼(請參考網頁 <a href="http://www.saihs.edu.tw/">http://www.saihs.edu.tw/</a>) Fax:<a href="http://www.saihs.edu.tw/">2722-0672</a>

《專線電話》: 教務處: <u>2722-5348</u> 學務處: <u>2722-5867</u> 實習處: <u>2758-0030</u> 軍訓室: <u>2723-5213</u> 輔導室: <u>2758-0398</u>

###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110學年度第2學期綜合活動一覽表

_		l I				1
週		<del>-</del> /2	班會	第6、7節 社團 / 綜合活動	1.1. 89 1-	***
次	日期	年級	高一高三第5節、高二第4節	•	地點	備註
		<del>- 1</del>	討論題綱	主題、形式/演講題目		
1	2/11	一年級 二年級	1.優良學生及品格楷模選拔 2.媒體識讀/善用5W思考法	導師入班	各班教室	友善校園週
	-	三年級	當個聰明小偵探	學術性社團		
2	2/18	一年級 二年級	防災宣導/	導師入班	各班教室	
	_,	三年級	【總務處】	學術性社團		
		一年級	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指定地點	
3	2/25	二年級	防災宣導/ 正式演練【總務處】	導師入班	指定地點	全校性實體防災演練/13:15~13:55
		三年級	正以供無【総份處】	學術性社團	各班教室	
		一年級	服務學習/	租稅法規測驗比賽(暫定)	各班教室	
4	3/4	二年級	了解服務學習意義與價值	配合第5節彈性課程	指定地點	
		三年級		學術性社團	各班教室	高三第5節班會/交通安全宣導
l _	0.44	一年級	家庭教育班會議題討論	性別平等教育講座【學】	活動中心	
5	3/11	二年級	【輔導室】	配合第5節彈性課程	指定地點	
_		三年級		學術性社團	各班教室	
_	2/10	一年級	交通安全/	交通安全宣導【學】	活動中心	
6	3/18	二年級 三年級	行人安全過馬路5步驟	配合第5節彈性課程 學術性社團	指定地點	
-					各班教室 大同樓1樓	+Wk
7	2/25	一年級 二年級	性別平等教育班會議題討論	アンドラ		機一智、機一仁
'	3/25	三年級	【輔導室】		指定地點 各班教室	
-		一年級			台班教至	電子科、電機科
8	4/1	二年級			活動中心	电子符、电域符
ľ	4/1	三年級	校園環境及班級整潔		各班教室	
-		一年級		高一城市走讀活動【學】	百班教主	資訊科、汽車科
9	4/8		生命教育班會議題討論	配合第5節彈性課程	指定地點	良川パイ / (千)イ
	1,0	三年級	【輔導室】	學術性社團	各班教室	
				高一城市走讀活動【學】	1913XI	園藝科、加工科、化工科
<b> </b>		一年級	家庭教育班會議題討論	性別平等教育學生專題講座【輔】	各班教室	線上講座方式(園藝科、加工科、化工科除外)
10	4/15	二年級	【輔導室】	配合第5節彈性課程	指定地點	
		三年級		學術性社團	各班教室	
11	4/22	一年級 二年級	性別教育/	—————————————————————————————————————	指定地點	
	4/22	三年級	公共場所的親密行為	學術性社團		
-		一年級	 特殊教育/			綜合高中、機械科
12	4/29	二年級	多一分關心與了解,	算師入班 掌師入班	各班教室	WILD I WINTH
	., _ 5	三年級	將關懷化做行動	學術性社團	各班教室	
		一年級		社團2	指定地點	
13	5/6	二年級 三年級	菸檳防治教育宣導		各班教室	
_		一年級	品德核心價值討論/	生命教育專題講座【輔】	活動中心	
14	5/13	二年級	明徳1870頃頃的岬/ 負責、尊重、誠實、		ルガイル	
	3,13	三年級	關懷、合作、紀律	學術性社團	各班教室	
		一年級		a production resident	_ ~_ ~~	
15	5/20	二年級	下午停課(2	1-22日 國中教育會考)		
		三年級		•		
		一年級	法治教育/	社 <b>團</b> 3	指定地點	
16	5/27	二年級	运点教育/ 防制藥物濫用及拒絕毒品			
<u> </u>		三年級	The second secon	學術性社團	各班教室	
17	6/3	一年級 二年級	,	端午節放假		
_ ′	0/3	三年級	]	אוו אווען ו ווויא		
$\vdash$		一年級	1			
18	6/10	二年級	法治教育/	社團4	指定地點	
-	5, 10	三年級	網路犯罪的認識與預防		<del>                                     </del>	
$\vdash$		一年級	1 100 201		<u></u>	
19	6/17	二年級	人權教育/	<b>社團5</b>	指定地點	
1		三年級	兩公約案例分享與討論			
		一年級	暑假生活規劃及	—————————————————————————————————————	指定地點	
20	6/24	二年級	者假生活規劃及 選舉下學年幹部	↑	11年型和	
L		三年級	选举 \ 字 + 针 i)			

###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 110學年度高三升學行事曆(1/2)

\*以下日期為111學年度各升學招生管道簡章之時程,校內有關甄選和登分之作業時程將另行彙整。

110.12.13彙整

_				_ 1				m+ = +	110.12.13彙整
月	日	_		Ξ		五		四技二專	大學
110 年 12 月	12 19	13 20	14 21	15	9 16 23	17 24	11 18	[特才]、[科繁]簡章公告與下載:11/25(不售紙本) [技保]、[技甄]簡章公告與下載:12/09(不售紙本) [甄選]、[登分]、[四申]簡章公告與下載:12/09 [統測]報名:12/10~12/22(請依學校說明辦理) [特才]報名(自行上網報名):12/20~12/24 (註冊組協助通知與提醒)	[APCS]報名:12/01~1210 [英聽2]考試:12/12 [英聽2]寄發成績單與成績查詢:12/23 [術考]寄發准考證:12/23 [學測]簡訊通知應試號碼:12/23
111 年 1 月	9 16 23	17	11 18 25		13 20	14 21	<b>15</b> 22	[統測]報名結果查詢:01/05中午12時起~01/12 (注意:請自行上網修改通訊資料) [特才]上傳指定項目甄審資料:01/11~01/17(個別上傳) [特才]指定項目甄審:01/17~01/25 [科繁]公布校內評選實施計畫:01/07	[APCS]檢測: 01/09 [APCS]檢測成績查詢: 01/21 [術考]試場分配表公布: 01/06 [術考]考試-音樂組: 01/25~01/28 [術考]考試-美術組: 01/27~01/28 [學測]試場分配表與地點公布: 01/06 [學測]考試: 01/21~01/23
2 月	13	21	15	9	10 17	11	12	[特才]甄審總成績查詢:02/08 [特才]甄審結果公告:02/09 [特才]網路登記志願序:02/09~02/11(個別登記) [特才]放榜:02/15 [特才]報到或放棄截止:02/22中午12時前 [技保]報名:02/14~02/17(個別上網報名) [技保]資格審查結果及成績排名查詢:02/23 [科繁]提供各科班學業成績前30%名單:02/15前[暫定] [科繁]校內評選報名:02/17~02/18 [科繁]校內資格審查:02/19起 [科繁]校內評選結果公告:02/25 [科繁]學校登錄被推薦生資料:02/24~03/15	[術考]考試體育組:02/07~02/09
3 月	13	21	15	16	17 24	11 18 25	12	[技际] 放愣:03/15	[學測]寄發成績單與成績查詢:03/01 [大繁]校內初審報名:03/01~03/04 [大繁]校內初審報名:03/15~03/16 [大繁]繳費及報名:03/15~03/16 [大繁]錄取名單公告:03/22(第1~7類學群) [大繁]放棄錄取截止:03/24前(第1~7類學群) [個申]校內集體報名繳費:03/01~03/16 [個申]第一階段篩選結果公告:03/31上午9時起 (請自行上網查詢) [個申]第二階段甄試及繳費:各大學自訂 (個別報名繳費) [術考]寄發成績單:03/03
4 月	17	18	12 19	13 20	14 21	15 22	9 16 23	[統測]考試地點公告及查詢:04/20上午9時起 [科繁]審查結果公告:04/12 [科繁]考生排名網路查詢:04/19 [科繁]網路登記志願序:04/28~05/04 (個別登記) [技甄]特殊身分審查登錄及繳件:04/18~04/20 (個別繳件) [技甄]特殊身分審查結果查詢:04/27 (個別查詢) [甄選]身分審查登錄及繳件:04/20~05/04 (集體報名)	

#### 《四技二專縮寫說明》

[特才]:特殊選才(學生自行報名)、[技保]:技優保送(學生自行報名)、[科繁]:科技校院繁星推薦、[統測]:統一入學測驗、 [技甄]:技優甄審(學生自行報名繳費)、[登分]日間部登記分發(學生自行報名繳費)、[四申]:四技申請入學(限綜高考學測學生)、

[甄選]:甄選入學(第一階段學校集體報名,第二階段學生自行報名繳費)。

#### 《大學縮寫說明》

[大繁]:大學繁星推薦、[個申]:個人申請入學(第一階段學校集體報名,第二階段學生自行報名繳費)、

[學測]:學科能力測驗、[術考]:術科考試、[分科]:分科測驗、

[分發]:考試分發(學生自行繳費)、[英聽2]: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2次)、[APCS]: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

###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 110學年度高三升學行事曆(2/2)

\*以下日期為111學年度各升學招生管道簡章之時程,校內有關甄選和登分之作業時程將另行彙整。

110.12.13彙整

月	日	_	_	Ξ	四	五	六	四技二專	110.12.13彙整 <b>大學</b>			
/ 3	П				Τ	ᅭ	/\	HW-4	7,4			
	1	2	3	4	5	6	7	* 校內甄選和登分之升學作業說明會 [統測]考試: 04/30~05/01 [統測]為別以集單: 05/19	[個申]指定項目甄試:05/19~06/05 [個申]錄取生網路登記志願序:06/09~06/10下午9時 前(個別登記)			
111	8	9	10	11	12	13	14	[科繁]錄取公告:05/10 [科繁]放棄錄取資格截止:05/16中午12時前 [四申]第二階段複試(各科大自訂):05/18~05/31 [技甄]繳費及上傳繳寄資格審查資料:05/05~05/11下午5時	[個申]分發結果公告:06/15上午9時起 [個申]錄取生網路聲明放棄入學資格:06/15-06/18 下午9時前 [分測]校內集體報名繳費:依班級通知時程完成			
111 年 5 月		16	17	18	19	20	21	前(個別繳費上傳) [技甄]資格審查結果查詢:05/17 [技甄]網路報名:05/17~05/20下午5時前(個別報名) [甄選]考生確認在校學業成績證明:05/02~05/09下午5時前	(預計6月9日開始) [分發]證明文件審查線上申請繳件(含特殊生): 06/01~06/21下午5時前			
,,	22	23	24	25	26	27	28	(個別確認) [甄選]身分審查結果公告及查詢:05/16 [甄選]第一階段集體報名繳費:依班級通知時程完成 (預計5月初)				
	29	30	31					(預用3月初月 [登分]集體資格審查登錄:05/09~05/13 (集體登錄) [登分]登記資格及特種身分繳件:05/19~06/08 (特殊身分個別辦理)				
				1	2	3	4	[四申]公告正備取名單:06/03前 [四申]正取生報到截止:06/16中午12:00前	[個申]公告錄取名單:06/06前(各大學校系日期不同) [分測]開放應試號碼查詢:(未定)			
	5	6	7	8	9	10	11	[四申]備取生報到截止:06/18下午5時前 [技甄]向各校繳費並寄送報名資料:06/01前(個別繳費寄送) [技甄]各科大指定項目甄審:06/09~06/19	[分測]公布試場分配表:(未定)			
6 月	12	13	14	15	16	17	18	[技甄]甄審總成績查詢:06/21上午10時前 [技甄]公告正備取名單:06/23 [技甄]登記就讀志願序:06/27~06/29下午5時前(個別登記)				
	19	20	21	22	23	24	25	[甄選]第一階段結果公告與查詢:06/02 [甄選]第二階段報名繳費及資料上傳:06/02起·各大學自訂 * 備審資料全面電子上傳(個別繳費上傳)				
	26	27	28	29	30			[甄選]各科大指定項目甄試: 06/17~07/03 [登分]資格審查結果公告: 06/28				
						1		[技甄]放榜:07/05 [技甄]報到截止:07/14中午12時前	[分科]證明文件審查結果查詢:07/01 [分科]考試:07/11~07/12			
	10	11			7	15		[甄選]甄試總成績查詢:07/04上午10時前 [甄選]公告正備取生名單:07/06上午10時前 [甄選]登記就讀志願序:07/06~07/09下午5時前(個別登記)	[分科]寄發成績單:07/27 [分發]繳交登記費:07/30~08/02下午4時止 (個別繳費)			
7 月								[甄選]放榜:07/13 [甄選]錄取生報到截止:07/21中午12時前 [登分]網路登記志願練習版開放:07/14~07/25	[分發]網路登記志願:07/30~08/02下午4時30分止 (個別登記)			
	24	25	26	27	28	29	30	[登分]個別繳費報名:07/19~07/25 (便利商店繳費僅到07/20)(個別繳費報名) [登分]總成績查詢:07/28				
	31							[登分]網路選填登記志願:07/28~08/02下午5時前 (個別登記)				
		1				5		F3V / \ 1 \ \ \ \ \ \ \ \ \ \ \ \ \ \ \ \ \	F/\ 2\1\0 \Pr \tau \Pr \\ \ \ \ \ \ \ \ \ \ \ \ \ \ \ \ \			
8	7	8						[登分]放榜:08/09	[分發]錄取名單公告:08/12			
月	14 21	15 22		17 24								
		29			۷٥	20	21		北市			
_			55	<u> </u>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上班日 放假日

\* 其它資訊或未盡事宜‧請上網到本校教務處註冊組之升學資訊網站查詢。 ==> 《https://ppt.cc/f7IWex》

1) 111學年度四技二專『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簡章

《https://ppt.cc/fhXElx》

2) 111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保送』與『技優甄審』入學招生簡章

3) 111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簡章 《https://ppt.cc/fU6Enx》

4) 111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甄選入學』招生簡章《https://ppt.cc/f4hRqx》

5) 111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簡章《https://ppt.cc/ftYAFx》

【教務處註冊組網址】 QR Code



教務處註冊組 敬啟

### 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考試類別及考科一覽表

## 111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命題範圍一覽表 (現在高三學生)

出	群(新)別夕綏	考	試科目與考試範圍	主要招生系科領域
平	群(類)別名稱	共同科目	專業科目	上安招生於村領域
01	機械群	1.國文 2.英文 3.數學(C)	1.機件原理、機械力學 2.機械製造、機械基礎實 習、機械製圖實習	包含機械工程、自動化工程、 模具工程等相關系科。
02	動力機械群	1.國文 2.英文 3.數學(C)	1.應用力學、引擎原理、底盤原理 2.引擎實習、底盤實習、電工電子與實習	包含車輛工程、航空工程、造 船工程等動力機械相關系科。
03	電機與電子群 電機類	1.國文 2.英文 3.數學(C)	1.基本電學、基本電學實習、電子學、電子學、電子學實習。 2.電工機械、電工機械實習	包含電機工程、冷凍空調工程 等相關系科。
04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1.國文 2.英文 3.數學(C)	1.基本電學、基本電學實習、電子學、電子學實習。 2.微處理機、數位邏輯設計、程式設計實習	包含電子工程、資訊工程、電 腦與通訊、光電工程等相關系 科。
05	化工群	1.國文 2.英文 3.數學(C)	1.基礎化工、化工裝置 2.普通化學、普通化學實習、分析化學、分析化學 實習	包含化學工程、分子科學等相 關系科。
06	土木與建築群	1.國文 2.英文 3.數學(C)	1.基礎工程力學、材料與試 驗 2.測量實習、製圖實習	包含土木工程、營建科技、建 築設計等相關系科。
07	設計群	1.國文 2.英文 3.數學(B)	1.色彩原理、造形原理、設計概論 2.基本設計實習、繪畫基礎實習、基礎圖學實習(均為術科考試)	包含工業設計、視覺傳達設計、多媒體設計、室內設計、
08	工程與管理類	1.國文 2.英文 3.數學(C)	1.物理(B) 2.資訊科技	包含工業工程與管理、環境與 安全衛生工程等相關系科。
09	商業與管理群	1.國文 2.英文 3.數學(B)	1. 商業概論、數位科技概 論、數位科技應用 2.會計學、經濟學	包含企業管理、資訊管理、國 際貿易、會計、財務金融、行 銷與流通等商業類相關系科。
10	衛生與護理類	1.國文	1.生物(B)	包含護理、藥學系、物理治

טט	l ml (ver) at be sto	考	試科目與考試範圍	- F la 1 4 61 67 11
甲	群(類)別名稱	共同科目	專業科目	主要招生系科領域
		2.英文 3.數學(A)	2.健康與護理	療、醫學檢驗與醫事技術等相 關系科。
11	食品群	1.國文 2.英文 3.數學(B)	1.食品加工、食品加工實習 2.食品化學與分析、食品化 學與分析實習	包含食品科學、保健營養等相關系科。
12	家政群幼保類	1.國文 2.英文 3.數學(A)	1.家政概論、家庭教育 2.嬰幼兒發展照護實務	包含嬰幼兒保育、社會工作等 相關系科。
13	家政群生活應 用類	1.國文 2.英文 3.數學(A)	1.家政概論、家庭教育 2.多媒材創作實務	包含服裝設計、化妝品應用、 流行設計、美容與造型設計等 相關系科。
14	農業群	1.國文 2.英文 3.數學(B)	1.生物(B) 2.農業概論	包含動物、植物、園藝、獸醫、 生物科技等相關系科。
15	外語群英語類	1.國文 2.英文 3.數學(B)	1.商業概論、數位科技概 論、數位科技應用 2.英文閱讀與寫作(初階英文 閱讀與寫作練習、中階英 文閱讀與寫作練習、高階 英文閱讀與寫作練習)	包含應用英語或其他外語等 相關系科。
16	外語群日語類	1.國文 2.英文 3.數學(B)	1.商業概論、數位科技概論 及數位科技應用 2.日文閱讀與翻譯(日語文型 練習、日語翻譯練習、日 語讀解初階練習)	包含應用日語等相關系科。
17	餐旅群	1.國文 2.英文 3.數學(B)	1.觀光餐旅業導論 2.餐旅服務技術、飲料實務	包含餐飲、廚藝、休閒、觀光、 旅館管理、航空服務等相關系 科。
18	海事群	1.國文 2.英文 3.數學(B)	1.船藝 2.輪機	包含航海技術、輪機工程等相 關系科。
19	水產群	1.國文 2.英文 3.數學(B)	1.水產概要 2.水產生物實務	包含水產養殖、漁業生產等相關系科。
20	藝術群影視類	1.國文 2.英文 3.數學(A)	1.藝術概論 2.展演實務、音像藝術展演 實務	包含資訊傳播、傳播藝術、視 訊傳播、電影電視、數位媒體 設計等影視傳播相關系科。

### 103 學年度起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

### 提供考生可同時參加多個群(類)別考試的跨群(類)組合

1	跨群(類)別名稱	可同時應考之群(類)別
51	電機與電子群	電機與電子群電機類+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52	家政群	家政群幼保類+家政群生活應用類
53	商管外語群(一)	商業與管理群+外語群英語類
54	商管外語群(二)	商業與管理群+外語群日語類
55	商管外語群(三)	外語群英語類+外語群日語類
56	商管外語群(四)	商業與管理群+外語群英語類+外語群日語類

註:上表各群類考試科目之考科範圍公告在《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網站上:

https://www.tcte.edu.tw/page\_new.php

### 四技二專各項入學管道說明

### (一)108 學年度入學學生(現在為高三學生)

以 110 學年度四技二專入學招生方式為例,確定內容以招生相關網站公告為準,最新訊息請聯結至「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https://www.jctv.ntut.edu.tw/及「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https://www.techadmi.edu.tw/。

### (二)各項入學管道說明

### ◎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 1. 四技二專甄選入學管道為技專招生名額最多、規模最大之入學管道,多年來許多學生、家長及教師希望四技二專甄選入學之志願數能比照大學個人申請入學,由現行之3志願調高為6志願,預計於111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管道實施。大學個人申請入學志願數為6志願,志願數落差可能不利於技職體系招生,亦可能將學生推向普大體系,為提升學生多元適性選擇學校系科之機會,並考量技專校院招生困境下,規劃提高四技二專甄選入學志願數,以解除社會大眾對於四技二專甄選入學志願數較少之疑慮
- 2. 甄選流程分為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第一階段為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第二階段為各甄選學校辦理之指定項目甄試。
- 3. 第一階段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由各校系科訂定採計科目及篩選倍率。
- 4.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方式由各校系科訂定,指定項目例如面試、筆試、備審資料審查、 術科實作等,通過第一階段篩選的考生須上傳甄選學校所規定之備審資料及參加各甄試項 目。
- 5. 甄選總成績包含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及指定項目甄試成績,由各校系科訂定統測成績之採計科目、加權倍數及占總成績比例,以及各項指定項目占原始總分比例,並可參酌採計在校學業成績、證照或得獎優待加分。
- 6. 無論第一階段篩選或甄選總成績核算,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皆採計考生各科之「級分數」, 各科原始級分數將於統測成績單上標示。
- 7. 各校系科詳細甄選辦法及成績處理方式,可查詢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簡章,或上 110 學 年度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委員會網站「甄選入學」網頁之「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學校資料 查詢系統」查詢。
- 8. 各校系科核算甄選總成績後,由各校在網站公告甄選結果正、備取生名單。獲得正取或備取之考生均應上網登記就讀志願序,接受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才可獲得錄取機會。招生委員會依考生之志願順序及正備取情形,由分發程式進行統一分發後公告錄取榜單。

### ◎四技二專聯合登記分發入學

- 1. 完全採計 110 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考試各科成績。
- 2. 依簡章各校系科組自訂之統測各科目權重,加權後合計為總分數。
- 3. 共同科目(國文、英文、數學)權重為1至2倍,專業科目(一)、專業科目(二)權重為2至3倍,權重級距為0.25。

- 4. 無畢業年資及證照加分優待。
- 5. 依照考生總分數之高低順序,再按其選填志願之順序依序分發,錄取名單由招生委員會公告在網站上。

### ◎四技二專技優保送入學

- 1. 曾參加四技二專技優保送入學資格所列之競賽,獲得各職類全國前三名或者經選拔入選國 手資格之優秀選手們。
- 2. 不採計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符合保送入學資格者,可就採計所參加之競賽職類之招生類別中,擇一類別報名,並且上網選填該類別之招生校系科組志願,直接分發錄取。
- 3. 分發時由招生委員會依照技優保送入學競賽獲獎名次及等第對照表,排序每位考生之等第 排名,若等第相同時,則以該競賽職類參加人數較多者排名在前,再依考生排名順序及其 選填志願分發。
- 4. 凡取得國際技能競賽、國際展能節職業技能競賽、國際科技展覽前三名或優勝者;或者經選拔具備國際技能競賽國手資格者;或曾在全國技能競賽、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全國身心障礙者技能競賽獲各職類之前三名獎項者,符合上述資格之選手,無論應屆或非應屆畢業生,均符合技優保送資格,可直接填寫保送分發志願(最多可以填寫 50 個志願),由招生委員會依競賽獲獎種類與等第、名次及志願分發。

5. 符合四技二專技優保送入學資格之競賽獲獎名次與等第對照表如下:

競賽名稱	競賽優勝名次	等第
	第1名(金牌)	第一等
國際技能競賽 國際展能節職業技能競賽	第 2 名(銀牌)	第二等
國際科技展覽	第3名(銅牌)	第三等
	優勝	第四等
國際技能競賽國手選拔 國際展能節職業技能競賽國手選拔	入選國手正、備取	第五等
)	第1名	第六等
全國技能競賽全國身心障礙者技能競賽	第2名	第七等
	第3名	第八等
	第1名	第八等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	第2名	第九等
	第3名	第十等

### ◎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

- 1. 曾參加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簡章所列之競賽獲獎,或已取得乙級以上技術士證之考生。
- 2. 高級中等學校應屆或非應屆畢業生或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凡曾在招生委員會 認可之競賽獲獎者或持有乙級以上技術士證,即具備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資格。
- 3. 符合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資格的考生,可就採計考生獲獎之競賽或證照職類之所有招生 類別中,跨類別選擇至多5個校系科組志願報名參加指定項目甄審。甄審方式由各校訂定,

但不辦理筆試亦不採計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可包含面試、術科實作、作品集、書面資料審查等。甄審總成績計算方式依各甄審項目成績之比例計算總分,再依各競賽名次及證照等級優待加分標準之加分比例計算後得到甄審總成績,並公告正取生及備取生名單。

- 4. 符合技優保送入學資格但未報名參加技優保送入學、或報名參加技優保送入學未獲錄取、 或已錄取但未報者或者已報到但已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也可報名參加技優甄審入學。
- 5. 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採計之競賽與證照及其優待加分比例如下:

競賽名稱	競賽優勝名次	優待加分比例
國際技能競賽	金牌、銀牌、銅牌	增加甄審總分 55%
國際展能節職業技能競賽 國際科技展覽	優勝	增加甄審總分 50%
國際技能競賽國手選拔 國際展能節職業技能競賽國手選拔	入選國手正、備取	增加甄審總分 45%
	第1名	增加甄審總分40%
)	第2名	增加甄審總分35%
全國技能競賽 全國身心障礙者技能競賽	第3名	增加甄審總分30%
	第4名	增加甄審總分 25%
	第5名	增加甄審總分 25%
	第1名	增加甄審總分 25%
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	第2名	增加甄審總分20%
臺灣國際科學展覽	第3名	增加甄審總分 20%
	佳作	增加甄審總分15%
	第 1~3 名	增加甄審總分30%
	第 4~15 名	增加甄審總分 25%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	第 16~30 名	增加甄審總分20%
	第 31~50 名	增加甄審總分15%
	第 51~76 名	增加甄審總分10%
中央各級機關或直轄市政府主辦經聯	第 1~3 名	增加甄審總分 20%
合甄選委員會認可之全國性各項技藝 技能競賽(※註)	其餘得獎者	增加甄審總分 15%
領有技術士證照等(行政院勞委會主辦)	甲級技術士證	增加甄審總分 25%
領有役們工超照寺(行政)元分安曾王州)	乙級技術士證	增加甄審總分 15%
其他參加國際性特殊技藝技能競賽	獲相關競賽優勝 名次	增加甄審總分 15% ~50%(由聯合甄選 委員會依相關資料 認定)

6. 技優甄審入學無論正取生及備取生,均應上網登記就讀志願序,接受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 才可獲得錄取機會。招生委員會依考生之志願順序及正備取情形,由分發程式進行統一分 發後公告錄取榜單。

###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

- 1. 所有考生依7項比序排名順序進行分發作業,比序項目包括:
  - (1) 第1比序:在校5學期學業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 (2) 第2比序:在校5學期專業及實習科目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 (3) 第 3 比序: 在校 5 學期英文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 (4) 第 4 比序: 在校 5 學期國文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 (5) 第5比序:在校5學期數學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 (6) 第6比序:「競賽、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之總合成績。
  - (7) 第7比序:「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之總合成績。
- 分發方式依照考生各項成績比序排名、考生選填志願及各高級職業學校推薦順序,進行四輪分發錄取作業:
  - (1) 第一輪分發:取各推薦學校之考生比序名次第1位(即各校第1名)進行分發,且單一科技校院錄取同一校考生至多1名。
    - 若於首輪分發,倘有考生未獲分發錄取之高級職業學校,僅由該校原訂於第二輪分發 之考生優先參與第一輪遞補分發,且此項遞補不改變原先已獲分發考生之錄取結果。
  - (2) 第二輪分發:取各推薦學校之考生比序名次第2位(即各校第2名)進行分發,且各 科技校院錄取單一高級職業學校考生至多1名。
  - (3) 第三輪分發:取各推薦學校之考生比序名次第3位(即各校第3名)進行分發,且各 科技校院錄取單一高級職業學校考生至多1名。
  - (4) 第四輪分發:未參與前三輪分發之推薦考生,依照比序名次進行第四輪分發,且各科技校院錄取單一高級職業學校考生至多再2名。

### ◎四技二專特殊選才聯合招生

- 1. 在專業領域具備特殊技能或專長,或者具有特別之經歷、學習背景、成就,或是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完成2~3年期的青年,符合招生學校所訂定之申請條件,並可提供相關證明文件者,歡迎報名四技二專特殊選才入學招生,每位考生可就符合申請資格條件之校系至多選擇5個志願報名。
- 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高級中等學校應屆或非應屆畢業生,且符合招生校系所訂定之專業領域、特殊技能、經歷、專長或成就等報名資格條件,並可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影本者。
- 青年儲蓄帳戶組:高級中等學校畢業生,且參與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之「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或「青年體驗學習計畫」完成2年或3年期之學生。
- 由各招生學校辦理指定項目甄審,可採書面資料審查、經歷審查、面試、筆試、術科實作 考試等,不採計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及大學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 5. 各校系科組學程志願得訂定「優待加分條件」,可針對不同的教育體系、成長環境、特殊經歷、經濟弱勢以及特定身分、地區之學生給予特別加分。
- 6. 各校系組學程依考生參加指定項目甄審各項目之成績再加上優待加分條件之加分優待後 核算甄審總成績,並公告正取生及備取生名單。
- 7. 無論正取生及備取生,均應上網登記就讀志願序,接受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才可獲得錄取機會。招生委員會依考生之志願順序及正備取情形,由分發程式進行統一分發後公告錄

### ◎四技日間部申請入學聯合招生(招收高中生)

- 1. 四技申請入學為高中生升學四技之主要招生管道,凡高級中等學校普通科學生、綜合高中學生、「藝術群」專業群科學生,皆可憑大學學測成績參加,每位考生至多可申請 5 個校系志願,且不限科系屬性皆可報名申請。
- 甄試流程分為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第一階段為大學學測成績篩選、第二階段為各科技校 院辦理之複試。
- 3. 第一階段大學學測成績篩選由各校系組訂定採計至多4科科目及權重,將學測成績原始級分數依各科目採計權重計算其加權平均級分,並經轉換成百分制後,計算考生之加權平均成績。各校系依其所訂定之篩選倍率,依考生加權平均成績高低擇優篩選,篩選倍率的上限最多為招生名額之5倍或至多50人,篩選通過之考生將可參加複試;此外報考「資訊」、「電資」相關系組的考生若篩選未通過,但是參加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APCS)成績符合報考系組所訂之級分標準者,得以超額篩選方式進入第二階段複試。
- 4. 第二階段複試內容以書面資料審查和面試為主,通過第一階段篩選的考生須依所申請之各校系組規定日期網路上傳學歷證件、歷年成績單及書面資料審查資料;需要考生親自到校 參加之面試等項目,請依該校規定之複試日期前往參加。
- 5. 申請入學總成績包含大學學測加權平均成績以及複試成績,並由各校系組分別訂定各項目 占總成績比例,核計考生之總成績。各校系組詳細評分項目、總成績計算方式、同分參酌 項目等資料可查詢四技日間部申請入學聯合招生簡章分則或上招生委員會網站查詢。
- 6. 各校系組依考生總成績高低及招生名額決定最低錄取標準,並公告正取生及備取生名單。 錄取之考生請於報到規定期限內,依所錄取學校規定時間及方式辦理報到手續。

### ◎四技二專進修部單獨招生

- 適合想要晚上上課,或者配合工作之休假日繼續進修,想要就讀四技二專進修部的考生, 歡迎報考技專校院各校所辦理之四技二專進修部單獨招生。
- 2. 各招生學校可自訂入學條件、成績採計項目、總成績計分方式、錄取方式等,並明訂於各 校四技二專進修部單獨招生簡章中。
- 3. 各校多以採計在校歷年學業成績、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成績或其他可供各招生系科組學程依其屬性進行評量之書面資料審查為主要入學成績採計項目,考生可詳閱簡章規定,於報名時繳交相關資料。
- 4. 為鼓勵在職學生回流進修,許多招生學校訂有畢業年資加分、證照加分、職場經歷加分等加分優待;且各校可分成不同招生組別,依照招收對象訂定不同之成績採計項目及計分方式,考生可選擇較符合本身特性及優勢之管道報名。
- 5. 各校可將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列為成績採計項目或加分項目,並可自訂採計年度、招收群(類)別、採計科目、佔總成績比例或其他運用方式,已參加 110 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的考生可參考各校計分方式來選擇報名志願。
- 6. 未參加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的考生可選擇報名不採計統測成績之四技二專進修部招生學校;且許多學校亦僅將統測成績作為總成績的一部分或加分項目,不影響報名及錄取資格,未參加統測之考生都仍可報名。

7. 由各校依簡章訂定之成績採計方式核算總成績後,公告正、備取生名單或辦理現場登記分 發報到方式錄取,考生須留意各校之放榜或分發日程。

### (二)108 學年度入學新生 111 學年考招連動:





# 技專校院多元入學管道各具特色 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群科/學程別選擇四技二專升學管道

### 招生管道不變

3

群科/	生學別		4、專門學 學程/普通 屆 畢 業 生	專業群科專門學程	專業群科 程 、	、專門學程 普	、學術學 通 科	普通科、專門學程、學 術學程
	試稱	100 CO TO TO TO THE THE TO THE	厚統一入學 川驗		-	-)	-	大學學科能 力測驗
	報格	-	-	校內推薦在校前30%	具特殊經 歷、實驗 教 育	具國際 室國技 養 養 選 選 選 選 選 選 選 選 選 選 選 選 選 選 選 選 選	具技藝能 競賽得吳 或以上技 術 士 證	-
招管	生道	甄選 入學*	聯合登記 分發	四技繁星 計畫*	特殊選才	技優 保送	技優 甄審	四技申請 入學

整體表 】 學科成 】 在校成績

實作能力好!



備註 \*:1. 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學生亦可參加;2.同等學力除繁星計畫,其他均可報名。

# 111學年度技專校院考招連動整體規劃概念與重點

### 優化技專校院選才機制、強化人才培育連貫性



108學年度實施新課綱

著重學生技能養成、提升學生務實致用能力、重視學生學習歷程

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 Committee of Recruitment Policy for Technological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6

5

重點一:統測專業科目命題範圍調整

- 統測考試科目為共同科目國文、英文、數學ABC及專業科目(一)、專業科目(二)。
- 各群(類)專業科目命題範圍原則:以現行命題範圍為基礎、屬部定專業科目、屬部定 實習科目、屬技專入學先備知識。

#### ※技高15群與統測20群類對照

#### 技高15群 統測20群類 機械群 機械群 動力機械群 動力機械群 化工群 化工群 土木與建築群 土木與建築群 設計群 設計群 商業與管理群 商業與管理群 農業群 農業群 食品群 食品群 餐旅群 餐旅群 藝術群 藝術群 (影視類) 海事群 海事群 水產群 電機與電子群 電機與電子群—電機類、資電類 外語群—英語類、日語類 家政群—幼保類、生活應用類 外語群 家政群 工程與管理類(無對應技高) 衛生與護理類 (無對應技高)

#### ※統測群類別命題範圍(舉例)

		111學年度命題範圍			
群(類)名稱	數學 版本 專業科目(一)		專業科目(二)		
商業與 管理群	В	商業概論 數位科技概論 數位科技應用	會計學 經濟學		
家政群 幼保類	Α	家政概論 家庭教育	嬰幼兒發展照護 實務		
家政群 生活應用類	Α	家政概論 家庭教育	多媒材創作實務		
餐旅群	В	觀光餐旅業導論	餐飲服務技術 飲料實務		

詳細20群類命題範圍請見網站:

7

https://www.techadmi.edu.tw/111entrance/ 画機能

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 Committee of Recruitment Policy for Technological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111學年度技專校院考招連動

重點二:統測素養導向題型(1/8)-結合生活與職場情境

現行統測已有 素養命題



共同科目

專業及實習科目

國文

英文

數學ABC

專業科目

實習科目

國語文:

著重產業或職 場背景・評量 閱讀及延伸思 考能力

英語文:

整合所學且 應用於生活 的能力,以 閱讀能力為 數學ABC:

著重單元觀念統整、 增加圖形等方式· 將重要概念或原理 與生活經驗結合

評量統整及探 究思考能力

評量實務操作 及運用能力

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 Committee of Recruitment Policy for Technological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核心

8

重點二:統測素養導向題型(2/8)-素養導向評量



### 統測的素養導向評量





9

### 111學年度技專校院考招連動

重點二:統測素養導向題型(3/8)-準備素養導向考試方向

#### 1.基礎知識仍是必要的

 統測命題皆依據課綱,基礎知識仍是必要的。素養導向的試題主要在評量統 整、應用的基礎概念,仍應掌握課內基本知識。

### 2.善用閱讀策略·培養閱讀耐心

• 未來的試題將減少直觀式作答的題目,因應題幹的設計與閱讀量增加,學生 作答時需能掌握要點、耐心閱讀,並經過統整、分析,方能推論正答。宜培 養閱讀能力·並加強探究及思辨的能力。

#### 3.注重實務操作及應用,加強思辨能力

- 新課綱重視技職教育的「務實致用」,希望學生所學能應用在職場上。
- 共同科目:除了課內所學外,亦應加強多元閱讀,養成跨領域思考的習慣。
- 專業科目:除了基本知識理解及實作知識外,學科科目也包含概念統整及延 伸思考的能力。實務操作部分,則應注重實際操作及延伸應用的能力。

10

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 Committee of Recruitment Policy for Technological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 重點二:統測素養導向題型(4/8)-素養導向題型示例

### 統測國文科素養試題示例 由A情境學習到的知識·解決B情境的問題

螺絲螺帽有多重要?一輛自行車大概需要50顆,一輛轎車大概需要2000顆,一架波音767飛 機大概需要1800000顆。螺絲堪稱「工業之米」,家具的木螺絲、馬桶水箱的塑膠螺絲、鐵軌螺 絲、電力螺絲.....,種類千變萬化,專業分工的程度遠超乎想像,例如臺北101大樓使用的建築 扭力控制螺絲,就是鋼結構中不可或缺的扣件。

臺灣2017年的螺絲出口值高達43億美金,是全球第二大出口國。高雄岡山、路竹一帶有著 全球最密集的螺絲產業聚落,從成型、熱處理、電鍍、包裝到運輸出口一氣呵成,上、中、下 游構成完整體系,客戶來到這20多公里的螺絲窟,就有辦法一次滿足。在其他國家,一旦模具 或機臺需要微調,總要等上幾天甚至數週,但經這裡的老師傅判斷,一兩小時就能完成。1960 年代,臺灣只有「春雨」一家螺絲工廠,故業界約有六成人力從春雨開枝散葉,雖然各廠專業 不同,但彼此交流技術,形成魚幫水、水幫魚的默契,讓岡山出品的螺絲深受國際肯定。

始於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後的螺絲產業,在鄰近國家提供低廉土地與勞動成本的衝擊下,產 線智慧化與產品高值化將是下一階段的發展方向,許多廠商也開始轉型。有的專注於車用扣件: 打入特斯拉、福斯等知名品牌供應鏈;有的跨足人工牙根市場,在醫療螺絲上表現傑出;有的 則運用優異的金屬粉末射出成型技術,研發人工腕掌關節、頸椎骨板等醫療器材。

「以前賣螺絲是論斤賣,現在賣人工牙根是論根賣。」黒手公司和白色巨塔的結合,將朝 「醫療器材矽谷」邁進。(改寫自《經貿透視》雙周刊,〈螺絲螺帽產業聚落放眼全球再起風 華〉)



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 Committee of Recruitment Policy for Technological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11

### 111學年度技專校院考招連動

### 重點二:統測素養導向題型(5/8)-素養導向題型示例

- 1.依據上文,下列何者不是臺灣螺絲產業的特徵?
- (A) 日治時期肇興·歷史悠久\*
- (B) 人才優質資深,反應迅速
- (C) 工廠匯聚成系·方便採購
- (D) 各廠術業專攻,彼此交流

- 2.下列關於上文寫作方式的敘述·何者正確?
- (A) 以「50」、「2000」、「1800000」強調螺絲種類繁多
- (B) 以「臺北101大樓」比喻臺灣螺絲產量居世界之冠
- (C) 以「春雨」為例說明臺灣螺絲工廠如何積極投入轉型
- (D) 以「論斤賣」到「論根賣」凸顯螺絲產品高階化的價值\*
- 3.上文若增加右表來輔助說明,下列何者最能直接而切當的敘 述「表中的訊息」?
- (A) 受國際原物料價格波動影響·2016年的產值一度滑落低點
- (B) 外銷量到2018年再創新高, 晉升為全球最大的螺絲出口國
- (C) 五年來產量年年擴增,至2018年已超過一千四百六十億顆
- (D) 產業以出口為導向,外銷值一向在生產值中佔相當高的比 重\*

年	生產值(千元)	直接外銷值(千元)
2014	129,682,466	107,757,725
2015	127,295,884	107,418,483
2016	121,575,405	101,779,721
2017	126,831,854	106,002,622
2018	146,322,711	122,442,282

核心素養對應	國V-U-C3 順應時代脈動·立足本土·放眼全球·具備國際視野		
學習表現	5-V-2能認識文章的各種表述方式		
學習內容	Bc-V-2客觀資料的輔助		
說明	<ol> <li>本文為說明類型文本,內容敘述臺灣螺絲產業發展,符合技職情境。</li> <li>第3題透過表格資訊,評量學生配合文章解讀圖表的跨領域能力,作答時需對照文章及表格訊息進行推論。</li> </ol>		

### 重點二:統測素養導向題型(6/8)-素養導向題型示例



### 統測英文科素養試題示例

#### ▲閱讀下文,回答第32-33題

Kelly, Linda, Vivian, and Wendy are at a night market in Tainan. They are looking at the menu and talking about what they would like to eat. Everyone will order only one portion of any item she likes for herself.

#### Menu

Item	Price (for one portion)		
Oyster omelet	NT\$ 80		
Danzai noodles	NT\$ 70		
Taiwanese Meatball	NT\$ 50		
Milkfish soup	NT\$ 90		
Coffin bread	NT\$ 70		
Bubble tea	NT\$ 50		

I am hungry. I can eat a horse.

Linda: Me, too. Let's get something good to eat. I'd like to have Danzai noodles first. Wendy: I'll get Oyster omelet. My cousin said that's a must-try. And, I also want to try

Taiwanese meatball. I want to see how different it is from American meatballs.

Vivian: I'm hungry and thirsty. I'll get bubble tea and coffin bread.

Kelly: The most famous dish in Tainan is milkfish; I must try it. Besides, eating fish makes you

smart!

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 Committee of Recruitment Policy for Technological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13

### 111學年度技專校院考招連動

### 重點二:統測素養導向題型(7/8)-素養導向題型示例

- 32. What is Kelly going to order?
  - (A) A horse
- (B) Bubble tea
- (C) Coffin bread
- (D) Milkfish soup\*
- 33. According to the menu and the conversation, who will have to pay the most if everyone orders only one portion of each item she wants to eat?
  - (A) Kelly
- (B) Linda
- (C) Vivian
- (D) Wendy\*

核心素養 對應	英V-U-A2 具備系統性思考能力·善用各種策略·提升英語文學習效率與品質·應用所 學解決問題。
學習表現	3-V-9能利用字詞結構、上下文意、句型結構及篇章組織推測字詞意義或句子 內容。
學習內容	Ae-V-2常見的圖表 D-V-2 不同訊息關係的釐清
說明	以臺灣夜市文化為背景, 貼近學生日常生活, 融合常見夜市小吃名詞, 以深入淺出的方式測驗學生能透過對話及價目表中找出所需答題資訊。

重點二:統測素養導向題型(8/8)

#### 新課綱 命題

- 因應新課綱課程調整,將配合招策會公告之命題範圍進行調整。
- 近幾年的試題中已有素養導向試題,除原有題型外,亦持續研擬新題型。
- 研發之新題型將持續透過樣本蒐集,進行分析評估是否納入正式考試。

#### 公告 大綱

- 110年於統一入學測驗中心網頁公告考試大綱。
- 111學年度入學測驗以新課綱命題。

#### 題型 參考

相關題型示例將公告於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專屬網站 (https://www.tcte.edu.tw),以供學校師生檢視,可作為協助各校教師 運用進行校內評量之題型參考,以適應素養題型之變化。

#### 持續 宣導

將持續與推動中心、各群群科中心合作,辦理技高端及技專端教師研習、 以及召開相關座談會宣導。



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 Committee of Recruitment Policy for Technological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15

### 111學年度技專校院考招連動

重點三: 備審資料參採學生學習歷程(1/6)

● 各項招生管道中,甄選入學、技優甄審及四技申請入學備審資料參採學習歷程(招 生名額約占50%);其餘招生管道,聯合登記分發、四技繁星計畫、特殊選才、技 優保送等,無須使用學習歷程(招生名額約占50%)。

### 備審資料參採 學習歷程

- 甄選入學
- 技優甄審
- 四技申請入學

招生名額占整體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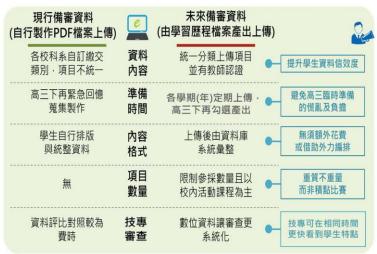
### 無須參採 學習歷程

- 聯合登記分發
- 四技繁星計畫
- 特殊選才
- 技優保送

招生名額占整體50%

重點三: 備審資料參採學生學習歷程(2/6)

### 備審資料參採學習歷程檔案的優點





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 Committee of Recruitment Policy for Technological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17

### 111學年度技專校院考招連動

重點三: 備審資料參採學生學習歷程(3/6)

● 備審資料參採學生學習歷程的「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件數上限如下表; 備審資料可上傳不同內容給不同報考校系,惟仍需遵守件數上限規定。

備審資料來源	學	報名平台 聯合會		
學習歷程 入學管道 項目	課程學習成果 基本資料 多元表現 (三年內最多上傳18件) 修課紀錄 (三年內最多上傳30件)			學習歷程自述 其他資料
甄選入學 技優甄審	具學分科目之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至多可採計6件* 其他課程學習成果至多可採計3件*	基本資料 學生學籍資料(含校級、班級及社團幹部經歷)	彈性學習時間、團 體活動時間及其他 表現	學習歷程自述 依升學之志願科系 撰寫學習歷程反思/ 就讀動機/未來學習 計畫與生涯規劃
四技申請入學 (普高生)	具學分數之課程實作作品或書面報告 至多可採計6件*	修課紀錄 每學期修課之科 目、學分數及成 績	至多可採計10件*	其他資料 各校系需求之補充 資料/其他有利審查 資料

\*註: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每件資料得同時上傳文件(PDF、JPG或PNG)及<mark>影音(</mark>MP3或MP4)檔。

重點三: 備審資料參採學生學習歷程(4/6)

### 備審資料成績採計原則

- 111學年度甄選入學成績採計方式:備審資料參採學生學習歷程占總成績比率不低於 40%;統測成績加權占總成績比率至多40%(且不得為0)。
- 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之檔案大小:文件檔為4MB·影音檔大小為10MB。
- 學生除可從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勾選檔案上傳外,聯合會也保留上傳PDF檔案的管道 供學生運用。

	第二階段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	)	(=)		( ☰ )	
	統一入學 成績加		指定項目     占總成績比率		證照或 得獎加分	
國文	×1~倍		學習歷程資料審查(備審) (項目見簡章)(必採)	%		
英文	×1~倍	<b>&lt;</b> 40°	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 果(含技能領域)(必採)	<sub>%</sub> <b>40</b> %	依優待加分標	
數學	×1~倍	→4U% (不可為0)	術科實作(各校自訂)	%	準加分・並於 簡章正面表列	
專業一	×2~倍	( 1 3 113 5 )	筆試(各校自訂)	%		
專業二	×2~倍		面試(各校自訂)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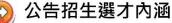
(-)+(-)=100

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 Committee of Recruitment Policy for Technological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19

### 111學年度技專校院考招連動

重點三: 備審資料參採學生學習歷程(5/6)





重點三: 備審資料參採學生學習歷程(6/6)

隨時隨地可查詢—學習準備建議方向公告平台



### 111學年度技專校院考招連動

重點四:四技繁星比序納入技能領域



### 」四技繁星增列技能領域為第3比序 **重視學生專業能力**

- 呼應108學年度技術型高中新課綱增進學生實習操作能力,調增部定實習科目學分數形成「技能領域」,依群科特色提供學生不同專業訓練,強化基礎實務技能教學,將技能領域納入四技繁星比序項目。
- 自111學年度實施,適用108學年度高一新生。

<b>技術型高中</b> 比序項目	比序 排名順序	<b>綜合高中專門學程</b> 比序項目
學業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1	學業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新地域
專業及實習科目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新出	2	專精科目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技能領域科目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3	核心科目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英語文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4	英語文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國語文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5	國語文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數學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6	數學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
「競賽、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之總合成績	7	「競賽、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之總合成績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 之總合成績	8	「學校幹部、志工、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 之總合成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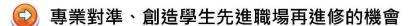
註:實用技能學程、建教合作班以「實習科目平均成績之群名次百分比」為第3比序項目。

### 最新招生制度調整



### 技優甄審管道招生調整

乙級技術士證優待加分比率調整、納入專技人員普考



#### 技優甄審管道

鼓勵具實作能力優良學生,不需統測成績即有機會進技專校院就讀。

- 技優報名資格:參加各項技能競賽獲得名次者或領有政府機關頒發之「乙級」以上技術士證。
- 現今技優加分比率:
  - □ 參加各項技能競賽獲得名次者,加分比率為10%~55%。
  - □ 領有甲證加分比率為25%;領有乙證加分比率為15%。

### 乙級技術士證調整優待加分比率

乙證對準查詢網站



- 領有乙證加分比率: 111學年起,調整為依技專科系專業相關程度分為15%、8%、4%三級。 讓技高學生所具備的專業能力順利銜接至技專校院進階課程,以培養為優質的專業技術人才。
- 141張證照分列於34種招生專業類別,共436張(次)證照,依照專業相關度分列於高度170張 (次)、中度156張(次)、低度110張(次)

### 專技人員普考納入技優甄審

專技人員對應一覽表



- 自 111學年起·<mark>領有專技人員普考證書</mark>(結)業生或具同等學力之學生·可依此報考技優甄審管道 增加畢業生回流學習機會,深化專業知能。
- 16類科證書依其專業相關度訂定加分比率為15%及8%。

技專校院招生策略委員會 Committee of Particular

文学仪优加工来时安具督 Committee of Recruitment Policy for Technological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 四技申請入學管道招生調整 APCS於第一階段以超額篩選方式納入四技申請入學

- 本招生管道對象為普通高生,一般大學自108學年度起以分組方式將APCS納入個人申請入學。
- 提供APCS佳的學生多一次篩選的機會。
- 各系不需另外提撥名額亦可招收程式能力佳的學生。

#### 篩選機制

■ 報考四技申請入學的學生於第一階段篩選未通過,但其APCS級分符合標準者,可用超 篩方式進入第二階段,再與一般生進行第二階段審查。

#### 招生系組 超篩資格 超篩名額 成績計算 限定「資訊」、 取得學測成績。 ● 依簡章所列預計複 ● 第二階段總成績計 「電資」相關系組。 ● 通過APCS檢定實作 試人數之10%為上 算與一般生相同。 題及觀念題合計4級 限(無條件進位)。 分(含以上)。各系可 再訂定更高的級分

### 於110學年度納入四技申請入學管道試辦



26

### 技專校院多元入學各管道各具特色 技訊網-一目瞭然



### 技專校院考招資訊查詢



最完整、最多元、最簡單、人氣第一! 史上最強入學管道招生資訊查詢系統

#### 技專考招專屬網頁

考招變革不用怕,輕鬆瞭解技專校院 111學年度考試及招生制度的調整新訊息







#### 111學年度四技二專各入學管道招生選才內涵

全國各大四技二專招生學校 111學年度甄選 入學、技優甄審入學、申請入學選才評量重 點報你知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四技二專日間部各聯合招生管道總舵手 簡章下載、招生校系名額查詢、報名、查詢 成績及錄取公告,所有管道通通都在這裡



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



統一入學測驗考試報名、考科範圍查詢、 歷屆考古題及解答下載

## 大學多元入學方案

## (一)大學多元入學方案簡表

項目	繁星推薦入學	個人申請入學	考試入學分發		
承辨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國立中正大學)		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		
單位	八字玑运八字安只冒(四五十二	工八子)	(國立成功大學)		
	高中推薦:	當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術	凡公、私立高中(職)畢業生或		
	1.高中全程均就讀國內同一	科考試、當學年度或前兩學	具同等學力,經分發會學力		
	學校並修滿高一、高二各	年度內(109至111學年度)之	證明文件審查通過者,均能		
	學期之應屆畢業生。	英聽測驗成績通過大學校系	參加「考試入學分發」(又稱		
報	2.高一、高二與高三上「各學	檢定標準,可申請符合志趣	「分發入學」)。		
考	期學業總平均成績」之平	之大學校系。			
資	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符				
格	合大學規定。				
	3.當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術				
	科考試、當學年度或前兩				
	學年度內之英聽測驗成績				
	通過大學校系檢定標準。				
報	由高中推薦報名。	1.一律採網路報名。	一律採網路登記。		
名		2.分為「考生個別報名」及「學			
方		校集體報名」兩種方式。			
式					
	1.符合報名資格之考生僅限	參加個人申請之每一考生,	每位考生選填之志願不得超		
報名	被推薦至一所大學之 1 個	申請校系數以 6 校系(含)為	過 100 個。		
校系數	學群。	限。			
1人小女人	2.選填志願數依該學群之規				
	定。				
	1.學科能力測驗(大學校系參	1.學科能力測驗(大學校系參	111 學年度起分發入學管道		
	採最多4科)。	採最多4科)。	採計科目數規定:		
	2.術科考試(部分校系採計)。	2.術科考試(部分校系採計)。	1.3≦學科能力測驗(X)+分科		
	3.高中英語聽力測驗(部分校	3.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測驗(Y)+術科≦5,其中學科		
	系檢定)。	(部分校系檢定)。	能力測驗(X)≦4(不含術科),		
考			分科測驗(Y)≥1。		
試			2.參與分發入學管道之大學		
			校系,可採計學科能力測驗、		
			分科測驗及術科合計 3~5		
			科,惟其中採計學科能力測		
			驗考科最多 4 科,分科測驗		
			則至少應採計1科。		

●第1~7類學群:		
リカ 1~/ 親字杆·	學科能力測驗成績、術科考	依各大學校系自訂之招生條
.通過各大學校系所訂之學	試、英聽測驗成績之檢定、倍	件,須通過「指定科目考試原
科能力測驗、術科考試、英	率篩選、採計及參酌方式由	始分數最低登記標準、學科
聽測驗成績檢定標準。	大學校系自訂。	能力測驗及英聽測驗檢定」,
.依高中推薦優先順序及分		後依「指定科目考試採計及
發比序項目進行分發作		加權」計分,同分時依指考參
業。		酌科目擇優錄取。
.第一輪分發各大學錄取同		
一高中學生以1名為限。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		
額者,再進行第二輪分發		
作業。		
第8類學群:		
.面試人數由各校系自訂,至		
多為招生名額之 3 倍率或		
50人。		
, , , , ,		
生至多1名;第1輪篩選		
後如未達預定面試人數,		
再依前述比序原則進行第		
2輪篩選,以達預定面試人		
	1 1 8 1. 4 12 1. 11. 11. 11. 11. 11.	<i>L</i>
		無。
•		
	•	
<b>设指定項目甄試。</b>	•	
	應繳資料」與「審查資料」。	
D第 1~7 類學群:	1.可列備取名額。	分發會統一放榜,每名考生
.由甄選會比序分發。	2.正備取生登記就讀志願序	至多分發錄取1校系。
.由各大學寄發錄取通知單。	後,由甄選會統一分發,每	
9第8類學群:	名錄取生至多分發至 1 校	
.由甄選會公告通過第 8 類	<b>系</b> 。	
學群第1階段篩選結果。	3.未上網登記就讀志願序者,	
.第 8 學群錄取名單由各校	視同自動放棄錄取資格。	
公告。		
.未於規定期限內放棄特殊	1.未於規定期限內放棄特殊	未於規定期限內放棄大學特
	科聽依發業第一第額作第面多50由學標及選生後再2數第試須維指第由由第由學第公能測高比。一高一者業8試為人類測准比,至如依輪。8內準程定 1、3 校期屬中序 分學分再 學數生 會績高項所1達述, 學由備同類 學上寄群公門機等過1試則定 1、4 全學學會1 群由名 依、中目高名預比以 群各審個試 群分錄、一個對人招、選成、序每多未前選 學由備同類 學比寄群公階錄不一個 學名系二 系 3 校測優第過1試則定 1 位資人。	科能力測驗、術科考試、英 聽測驗成績檢定標準。 依發業。 常一輪分發各大學錄取同。 等一輪分發各大學錄取同。 第一書後後第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十二

條件

選才錄取資格者,不得報 名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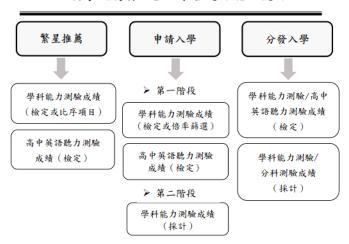
- 2.同時符合「大學繁星推薦」 及「科技校院繁星計畫」報 考資格者,僅得擇一報名。
- 3.通過第8類學群第1階段 篩選學生,不得再於個人 申請入學管道報名同校醫 學系。
- 4.分發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 不得報名當學年度大學 「個人申請」及參加「科技 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 學」第一階段篩選。
- 5.未於規定期限內向錄取之 大學聲明放棄入學資格 者,不得參加考試入學分 發招生、四技二專甄選入 學招生及四技二專日間部 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 6.第8類學群錄取生,不得參 加個人申請統一分發網路 就讀志願序登記。

- 選才錄取資格者,不得報 名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 生。
- 2.獲分發之錄取生即取得入學資格。
- 3.獲分發之錄取生如參加其 他入學管道而獲錄取者, 應於其他入學管道之錄取 大學報到前,向個人申請 之錄取大學聲明放棄,否 則一經發現,即取消其個 人申請之錄取資格。
- 4.未於規定期限內放棄入學 資格者,不得參加大學考 試入學分發招生、四技二 專甄選入學招生及四技二 專日間部

表 3:聯合招生管道 (繁星推薦、申請入學與分發入學)主要參採項目

加止益於效則	主要管道参採項目			
招生參採資料	繁星推薦	申請入學	分發入學	
學科能力測驗 (X)	<b>參採</b>	參採	參採	
分科測驗 (Y)			參採	
綜合學習表現 (P)	參採(在校成績)	<b>参</b> 採		

#### 三項考試成績於各入學管道可能之使用



### (二)目標

為落實大學入學考招分離及多元入學之精神,使招生制度符合「多元」、「公平」、「簡單」之原則,並達到各校選才之目標,特訂定本方案。

### (三)考試

由「大學入學考試中心」等常設專責機構辦理,就考試科目之命題方向及內容進行持續之研究, 期使考試題目符合課程綱要,具有評量篩選之作用。本方案採行下列四項考試,由考生視其選取之 入學管道選擇應試。

111 學年度起考試內容調整,相關內容可參考大考中心首頁。

- (1) 學科能力測驗由五科必考改為六科七節次選考:學科能力測驗包括國文(含國綜與國寫)、英文、數 A、數 B、社會、自然等五考科,從必考改為選考,由考生依大學校系規定之考科選考,成績均採級分制。
- (2) 學科能力測驗考科節次調整:調整考科節次安排,有非選題型之國寫與英文分列兩天,將多數 考生可能選考的社會與自然考科移至各天最後一節。
- (3) 學科能力測驗考試時間調整:調整考試時間安排,國綜(綜合能力測驗)、國寫(寫作能力測驗) 皆為90分鐘,英文考科與數學 AB 考科均為100分鐘,社會考科與自然考科均為110分鐘。
- (4) 學科能力測驗與高中英語聽力測驗報名費與考試收費方式:配合學科能力測驗由必考改為選考,調整收費方式為【基本作業費】及【考科測驗費】兩項,且各項目費用皆與指定科目考試相同。兩項測驗低收入戶考生之報名費全免,中低收入戶考生減免報名費百分之六十。

111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			111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身份別	分別 一般考生 中低收入戶考生		一般考生	中低收入戶考生
集體報名	基本作業費:200元	基本作業費:80元	250 -	140 元
	考科測驗費:170/科	考科測驗費:68元/科	350 元	
個別報名	基本作業費:250元	基本作業費:100元	380 元	152 =
	考科測驗費:170/科	考科測驗費:68 元/科	380 元	152 元

#### ○學科能力測驗:

學科能力測驗包括國文、英文、數 A、數 B、社會、自然等六科,由考生依大學校系規定之考 科選考,成績均採級分制,每科最高 15 級分。

(1) 111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範圍詳如下表:

考試 科目	测验範围	課網 依據
國文**1	必修國文	
英文	必修英文	
數學 A	10 年級必修數學、11 年級必修數學 A 類	108
數學 B	10 年級必修數學、11 年級必修數學 B 類	課網
社會#2	必修歷史、必修地理、必修公民與社會	
自然 <sup># 3</sup>	必修物理、必修化學、必修生物、必修地球科學(含探究與實作)	

- (2) 考試時間國綜、國寫皆90分鐘;英文、數學考科各100分鐘;社會、自然考科各110分鐘。
- (3) 學科能力測驗成績可提供「繁星推薦入學」、「個人申請入學」及「分發入學」等各項招生管道 採用。
- (4) 111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考試日期及時間詳如下表:

日期時間	1月21日 (星期五)		1月22日 (星期六)		1月23日 (星期日)		備註
上午	09:15	9:15 預備鈴響 (持應試有效證件正本入場)					
	09:20		09:20		09:20		09:40 截止入場
		數學 A		英文		數學 B	10:20 始可離場
	11:00		11:00		11:00		
下午	12:45	預					
	12:50		12:50		12:50		01:10 截止入場
		自然		國綵		社會	01:50 始可離場
	02:40		02:20		02:40		
	03:15	3:15 預備鈴響 (持應試有效證件正本入場)					
			03:20				03:40 截止入場
				國寫			04:20 始可離場
			04:50				

- ◎分科測驗:(每年約 7/1~7/3 辦理)(原指定科目考試)
- (1) 分科測驗考試科目包括數學甲、物理、化學、生物、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等考科,考生可自由選考,成績均採級分制,每科45級分。各科之測驗範圍為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科目 (課程)。
- (2) 分科測驗成績採級分制,用於分發入學招生。就分發入學招生,各校系可依其特色及需求,就 學測六個考科、分科測驗七個考科當中,採計某些考科,以考試成績選才;而考生可依個人興 趣及能力,就其志願校系所採用的考試科目,自由選考。各科之測驗範圍以高一至高三課程綱 要為準。指定科目考試成績提供「考試入學」採用。

####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 (1)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由大考中心分兩次辦理,考生可自由選考,成績擇優使用。測驗範圍為「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語文領域——英語文」之第 10、 11 年級必修英文。所有試題皆為選擇題,全卷共 40 題,依據測驗目標設計,評量考生對詞彙、 句子、對話、篇章的聽解能力,共含五大題:「圖片聽解」、「對答」、「簡短對話」、「短文聽解」 與「長篇聽解」、除「圖片聽解」包括部分多選題外,其餘皆為單選題。
- (2)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可提供「繁星推薦入學」、「個人申請入學」及「分發入學」等各項招生

管道採用。

(3) 111 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時間如下表,考生可自由選考,成績擇優使用:

考試別	第一次	第二次
考試日期	110年10月23日(星期六)	110年12月11日(星期六)

#### ○術科考試:

(1) 術科考試包括音樂、美術、體育等組別,其中音樂及美術兩組各分五項個別計分,考生可自由選考,體育術科只給一個總分,需全部項目應考,請參考下表。

科目	考試項目		
音樂	分為主修、副修、樂理、聽寫、視唱等五項		
美術	分為素描、彩繪技法、創意表現、水墨書畫、美術鑑賞等五項		
體育	60 公尺立姿快跑、20 秒反覆側步、1 分鐘屈膝仰臥起坐、立定連續三次跳、1600 公尺跑走		

(2) 術科考試成績可提供「繁星推薦入學」、「個人申請入學」及「考試入學」等各項招生管道採 用。

#### (四)招生

各大學得依其特色訂定招生條件,招收適才適性之學生入學。招生管道有三,「繁星推薦入學」 及「個人申請入學」,由「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及大學校系辦理;「分發入學」登記分發作業由「大 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辦理。茲說明如下:

#### ◎繁星推薦入學:

「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管道係延續繁星計畫「高中均質、區域均衡」之理念由高中向大學校系推薦符合資格的學生,提供各地區學生適性揚才之均等機會,並引導學生就近入學高中。

#### (1) 大學招生:

- ①所有大學均可參加。
- ②大學依學系之性質分學群招生:

第一類學群:文、法、商、社會科學、教育、管等學系。

第二類學群:理、工等學系。

第三類學群:醫、生命科學、農等學系(醫學系除外)。

第四類學群:音樂相關學系。

第五類學群:美術相關學系。

第六類學群:舞蹈相關學系。

第七類學群:體育相關學系。

第八類學群:醫學系、牙醫學系。

第四類至第七類學群,僅限招收高中之音樂、美術、舞蹈(以下稱藝才班)及體育班學生。

③大學校系得另訂原住民外加名額。

#### (2) 高中推薦:

①被推薦學生須視校系規定參加學科能力測驗、術科考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並需符合下列 資格:

A.全程就讀國內同一高級中等學校並修滿高一、高二各學期之應屆畢業生,且高一及高二「各學期學業總平均成績」之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符合大學之規定。

B.學測、英聽測驗及術科考試成績符合大學所訂之檢定標準。

②高中對每大學各學群至多推薦 2 名,且同一名學生僅限被推薦至一所大學之一個學群。藝才班及體育班學生僅限被推薦至第四至第七類與學生在校所學相關之學群。學生如獲推薦第 8

類學群 A 校醫學系,並通過第1階段篩選,不得再於個人申請報名 A 校醫學系。

- ③「大學繁星推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等入學方式,高中對同一學生僅能擇一推薦報名; 凡重複推薦報名者,一經發現即取消其「繁星推薦」錄取資格。
- ④未放棄「大學特殊選才」錄取資格者,不得報名「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 ⑤各高中得增加符合資格條件之原住民外加推薦名額。但具原住民身分之學生,應就一般生或 原住民生身分擇一參加。
- ⑥中度或重度聽覺障礙生欲申請免檢定高中英語聽力測驗,須於簡章規定時間內向甄選會提出申請。
- (3) 第1~7 類學群分發錄取:
  - ①以學生高一、高二、高三上各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之全校排名百分比作為第一個比序項目, 百分比小者優先錄取。
  - ②經第一項比序結果相同者,以各大學自訂之條件比序,擇優錄取。經前項比序後仍相同者, 一律錄取。
  - ③分雨輪分發:
    - A.第一輪分發:「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依各大學校系所訂之學科能力測驗成績檢定標準、術 科考試成績檢定標準、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檢定標準、高中推薦優先順序及分發比序項 目進行第一輪分發作業,各大學錄取同一高中學生以一名為限。
    - B.第二輪分發: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依校系所訂定招生條件進行缺額校系分發作業。各大學對同一高中再錄取人數不受一名之限制。
    - 第一輪及第二輪分發經比序至最後一項仍相同時,依招生規定辦理之(參考 110 學年度為簡章為「增額錄取」)。
  - ④原住民外加名額分發原則與一般生相同。
- (4) 第8類學群甄試錄取:
  - ①第一階段篩選:
    - A.面試人數由各校系自訂,至多為招生名額之3倍率或50人。
    - B.由甄選會依大學校系所訂學科能力測驗、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檢定標準、高中推薦優先順序及比序項目進行篩選(第1輪),通過篩選學生各校至多1名;第1輪篩選後如仍未達校系預定面試人數,甄選會再依校系所訂之學科能力測驗、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檢定標準及比序項目補入(第2輪)以達預定面試人數。
    - C.第 1~7 類學群放榜同時,公告第8類學群(醫學系)可進入第2階段面試名單。
  - ②第二階段面試:面試內容由各校自訂,惟不另請學生準備備審資料。考量各校辦理作業時程, 併同個人申請第2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辦理。
  - ③報名費用:除報名費 200 元外,如經篩選獲面試者,需另繳交面試費用。
  - ④錄取:依面試成績決定錄取結果。校系不列備取。學生如經錄取,不得參加個人申請統一分 發登記。錄取名單由各校公告,並由甄選會統一公告。
- (5) 錄取生之限制:
  - ①第一類至第七類學群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均不得報名當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亦不得參加當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篩選。
  - ②第八類學群錄取生不得參加個人申請統一分發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
  - ③繁星推薦錄取生如欲參加當學年度大學考試入學分發招生、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或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招生,須於規定期間向錄取之大學聲明放棄入學資格。

### ◎個人申請入學:

「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管道則兼具學生可依個人志趣選擇大學校系及大學校系依其特色

#### 適性選才之目的。

- (1) 招生方式及名額:
  - ①符合大學入學資格者可申請志趣相符之大學校系,每人以申請 6 校系(含)為限。申請資格於招生規定另訂之。
  - ②招生名額依教育部核定原則辦理。
  - ③未足額錄取之名額及放棄入學資格後之缺額應流用至「分發入學」。
- (2) 辦理方式:大學校系自訂其學科能力測驗考試科目,惟至多以4科為限。考生除選考學科能力 測驗考試科目外,大學校系得另指定考生參加其他考試。
  - ①報名:由「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受理報名。
  - ②篩選:由「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進行第一階段篩選,學科能力測驗成績、術科考試成績及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與 APCS 篩選之檢定、倍率篩選、採計或同分參酌等標準由大學校系 自訂,並由「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公告篩選標準。

### A.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 a.大學校系得自辦指定項目甄試。
- b.各校系甄試時間應於招生簡章規定時間內辦理。
- c. 各校系公佈正、備取名單。

#### B.分發錄取:

- a.考生須於當學年度簡章規定時限內至「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網站登記就讀志願序。
- b.「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依各校系招生名額、錄取生之正、備取名次及考生網路登記就讀 志願序進行統一分發作業,每一錄取生至多以分發一校系為限。
- c. 遇備取名次相同致分發結果超過原招生名額時,依招生規定辦理之。

(參考 110 學年度為簡章為「增額分發該系」)

#### C. 放棄:

未於當學年度簡章規定期限內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報名大學分發入學招生及四技二 專各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 ○分發入學:

「大學考試入學」招生管道打破傳統類組概念,提供校系彈性自主的招生空間,考生多元選擇 及適性發展的機會。

- (1) 招生方式及名額:
  - ①凡公、私立高中(職)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者,均可以其參加指定科目考試、學科能力測驗、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術科考試等各項考試之成績,參加「分發入學」分發。
  - ②招生名額依教育部核定原則辦理。
- (2) 辦理方式:

大學校系自訂其指定考試科目,惟以3~5科(含術科考試)為限。

### ①報名:

A.由「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統一彙編招生簡章及受理考生登記。

- B.「分發入學」之報名作業採登記制,考生須至「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網站登記志願, 每位考生選填之志願不得超過 100 個。
- C.已錄取「繁星推薦入學」、「個人申請入學」及保送錄取資格者,於規定期限內放棄其錄取資格者,得依其志願及考試成績參與登記及分發。

### ②成績計算:

A.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及學科能力測驗成績僅可供檢定之用,大學校系可訂定至多二科學科

能力測驗成績作為檢定標準。

- B.指定科目考試及術科考試成績之採計,由大學校系依 1.00、1.25、1.50、1.75、2.00 加權方式 處理。
- ③分發錄取:
- A.「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依各大學校系所訂招生條件,按「先檢定、後採計、同分再參酌」之程序辦理,參加登記者於通過各校系訂定之當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成績、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檢定標準,且達校系採計組合之最低登記標準,以其登記志願校系順序及當學年度指定科目考試(含術科成績)之加權總分,擇優錄取;如其採計之指定科目考試(含術科考試)成績加權後總分相同時,再依各該校系所訂之參酌科目及順序決定錄取優先順序。
- B.如遇同分參酌至最後一項之結果仍相同,致使校系之錄取人數超出招生名額時,則超額之同分者一併錄取於該大學校系。
- C.採聯合分發錄取方式統一放榜。

### (五)各項考試與入學管道關係

考生參加各項考試與可選擇之入學管道說明如下:

- ◎僅參加學科能力測驗:
- (1) 可選擇「繁星推薦入學」、「個人申請入學」二種入學管道,可由高中向大學校系推薦符合各校 系推薦條件之應屆學生或考生個人申請。
- (2) 若校系採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作為檢定,考生仍須配合提供。
- ◎僅參加指定科目考試:
- (1) 僅可選擇「分發入學」一種入學管道。
- (2) 僅可選填「無需」學科能力測驗之大學校系為志願。
- (3) 若校系採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作為檢定,考生仍須配合提供。
- (4) 考生若有意就讀採計術科之大學校系,另須參加術科考試;術科考試之組別可列為指定科目考 試之科目。
- ○學科能力測驗及指定科目考試二種考試均參加:
- (1) 可選擇「繁星推薦入學」、「個人申請入學」或「分發入學」三種入學管道。
- (2) 若校系採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作為檢定,考生仍須配合提供。
- (3) 考生若有意就讀採計術科之大學校系,另須參加術科考試;術科考試之組別可列為指定科目考 試之科目。



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http://www.jbcrc.edu.tw/

- ◎111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各校系學習歷程核心資料(草案)公告網址:
  - https://www.cac.edu.tw/cacportal/jbcrc/LearningPortfolios/index.php
- ◎111 學年度起適用多元入學方案介紹網址:

http://www.jbcrc.edu.tw/multi3.html

### 大學多元入學方案

(壹百壹拾壹學年度起適用)

106.03.29 105 學年度第 1 次會員大會通過 106.04.19 教育部臺教高(四)字第 1060051855 號函核定 106.06.06 教育部臺教高(四)字第 1060075787 號函備查 108.03.28 107 學年度第 1 次會員大會通過 108.05.21 教育部臺教高(四)字第 1080061017 號函備查 109.07 108 學年度第 2 次會員大會通過 109.08.06 教育部臺教高(四)字第 1090108931 號函備查

### 前言

我國自83學年度開始試辦推薦甄選入學以來,至91學年度確立並實施「大學多元入學方案」,期能落實適性揚才教育目的,亦兼顧學生發展關鍵能力。多年來,藉由多元的升學管道與擇才指標,適度引導學生依其與趣、能力與性向明確程度選擇有利的管道升學,並使得許多來自不同地區、擁有不同學習歷程的學子得以進入同一所大學成為相互學習的同伴。事實上,無論是國中升學高中職,技職體系高職生升學科技大專校院,也都採行多種入學管道,顯見多元價值受到肯定。依歷次不同問卷調查,各界同意或非常同意入學管道維持多元者達入成或以上。

現今,隨著數位科技的發展,學習打破時空限制,傳統校內外教學已然不是唯一學習模式或知識來源,而新課網揭示的精神以及高中教學現場的轉變,更表現教育內容不再固定,學生成為學習主導者的樣態。凡此,同時推動大學招生理念與選才方式的改變。在此自主與差異化學習時代,大學選才,被期待能由標準化單一智育考評走向多面向綜合考量;注重學習歷程及生長背景差異性;強調終身學習素養、通識跨域實作、問題解決能力、團隊合作態度等。

職是之故,眾皆期待實施已久的大學考招能因應調整。究其實,大學考招設計,應 以國家人才培育為圭臬,衡酌社會發展、產業趨勢,以期能確實有助於高中育才、大學 選才,同時能充分發揮促進社會流動的功能,終能培育國家所需人才。

#### 一、 高中育才與大學選才的理念

#### (一) 隨資訊化與數位化,學生學習由被動而主動

隨著資訊科技的進步與數位化的發展,教育傳輸方式與內容也日新月異,由被動學習,成為互動學習,更進一步進入自主學習。被動學習模式:教育傳輸的內容與方向單一,學生直接接收老師所傳授的課程,每個學生的受教模式統一;互動學習模式:隨著電腦、簡報、光碟、影音教材、網路等科技元素進入教學現場,教育傳輸的內容與方向成為多元,學生對老師,老師對學生,雙向互動;自主學習模式:運用各種數位工具,學習打破時空限制,顛覆傳統校內外教學模式,教育內容不再固定,學生成為學習的主導者。

#### (二)十二年國教新課網,以核心素養為課程發展主軸

隨著十二年國教實施,絕大多數的一般學校,已開始在原來的高中課程綱要與教材中,以不同的課程與教學,持續協助差異化逐年擴大的學生。而於 108 學年度起實施的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簡稱 108 課綱),以「成就每一個孩子」為願景,以「自發」、「互動」及「共好」為理念,據此,在總綱中,明示以核心素養為課程發展主軸。依據總綱,核心素養是指一個人為適應現在生活及未來挑戰,所應具備的知識、能力與態度;在學習上,強調不宜以學科知識及技能為限,而應關注學習與生活的結合,透過

實踐力行而彰顯學習者的全人發展。因此,高中將進一步推動教學能以學習者為中心,學校的課程發展,除了保證課綱中必修科目的基礎學力之外,也須透過必修課程的分層分級與選修科目的開課設計,真實的回應學生個別化與差異化學習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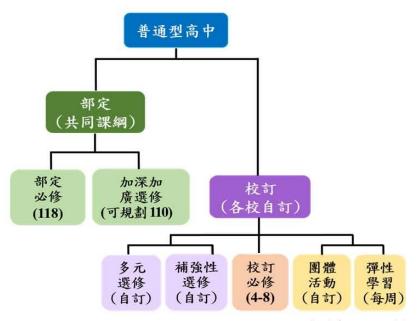
### (三)大學選才理念與方式,走向多面向綜合評量

教育理念的推進,108課網揭示的精神以及高中教學現場的轉變,同時推動大學招生理念與選才方式的改變。被動學習時代,聯考被公認為檢驗標準化教育下學習成果的公平制度,也是大學選才的唯一依據。開啟互動學習模式後,多元入學方案順勢發展,個人申請日漸成為主流,但由於考試仍在申請制度中具有關鍵引導與決定作用,學生仍難以全面適性發展,大學選才亦難突破以考試分數為主之思維。然而,到了自主與差異化學習時代,大學選才,應更著力於由標準化單一智育考評走向多面向綜合考量;注重學習歷程及生長背景差異性;強調終身學習素養、通識跨域實作、問題解決能力、團隊合作態度等。

### 二、十二年國教新課綱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總綱架構

教育部於 103 年 11 月 28 日公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並於 107 年陸續公布各領域課程綱要。這部連結 12 年的課程,於 108 學年度各級學校一年級新生開始使用新教材。108 課網中,與各大學校系最有關者為普通高中課程,以下列示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總綱架構。總綱中部定課綱之各領域必修與選修課程學分數與課程設計請見附件。

普通型高級中學等學校課程架構如下圖,包括部定必修、選修;校訂必修、選修、 團體活動及彈性學習時間;圖示中刮弧內的數字為學分數。



資料來源:國家教育研究院

圖1:十二年國教課綱普通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架構

108 課網與 99 學年度實施的普通高中課程網要(簡稱 99 課網),在設計理念、應修學分數之規劃以及畢業條件上皆有所不同,請參見表 1。108 課網強調適性選修,因此在課程架構上,部定必修由教育部擬定課網,校訂必修則由學校依照自身特色發展校本課程。而所有選修課程,分為有部定課網的加深加廣選修,以及由學校自訂的補強性及多元選修課程,學生可依照自身興趣意願選修。

表 1: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 108 課綱與 99 課綱課程架構比較表

比較項目	108 課網	99 課網	補充說明
主導理念	1.主張適性揚才、成就每 一個學生 2. 落實以核心素養為導 向的通識與全人教育	1. 主張延後分流 2. 強調共通基礎、普通教 育、通識及全人教育	
課程設計	調降必修學分(強調適性 揚才,不限定高三才分 化)	高比例必修學分(強調延 後分流、高三分化)	
應修習 學分數	180	198	

比較項目	108 課綱	99 課網	補充說明
部定必修 學分數	118	138	1. 學校得依實際條件就 授課年段、學期或週數 進行彈性開設 2. 高一、高二開設以十二 科以下為原則
校訂必修 學分數	4-8	0	1. 發展校本特色課程 2. 學校可提供學生多樣 課程選擇
選修學分數	54-58	60	1. 開設選修總學分數,應 達學生應修習選修學 分數 1.2-1.5 倍 2. 重視適性輔導機制
彈性學習時間(節數)	2-3 (每週)	0	重視學生自主精神
團體活動時間(節數)	2-3 (每週)	2	各學科相關教學或測驗, 不得佔用團體活動時間
學習歷程	學生需修習「跨領 域/科 目專題」、「實作(實驗)」 或「探索體驗」等 課程類 型之相關課程至少合計 4 學分	非考科選修需修習 12 學 分	為保有基本核心能力及 專題實作的機會,應符合 相關學習歷程的規定
畢業條件	畢業最低學分數為 150 學分成績及格,其中部定 必修及校訂必修至少需 102 學分且成績及格;同 時選修學分至少需修習 40 學分且成績及格	畢業最低學分數為 160 學分且成績及格,其中必 修 120 學分,選修 40 學 分及格;後期中等教育共 同核心 48 學分及格;非 考科選修需 8 學分及格	畢業總學分相較 99 課網 調降,學生需符合必修及 選修所需條件,且不必 「共同核心課程」32 學 分及格

資料來源:國家教育研究院

### 三、大學考招理念與規劃原則

由理念到具體規劃,大學考招制度,應在國家人才培育的大政方針下,確立制度願景與規劃原則,讓各大學在多元選才下能招收到適合的學生,高中在教學活化下能夠帶動學生學習充實,同時能充份發揮促進社會流動的功能。

願景:在多元價值體系之下,落實適性發展的理念

目標:大學選才多元、高中教學活化、學生學習完整、促進社會流動

#### 原則:

- 大學招生維持多管道、多資料參採方式;考招設計應能有助於推動新課網強調素養、跨領域及多元選修之精神。
- 招生管道以個人申請入學為主,尊重大學校系自訂不同管道招生條件,並重視學習歷程,參考學生高中階段修習特定領域/科目之必修或選修課程表現,藉由檢視多種類資料,激勵學生適性發展,並能落實高中領域學習的完整性,讓學生於高中所學得以銜接大學教育。
- 入學考試將配合大學選才需求辦理,以部定必修課程設計考科評量基本核心能力,加上部定加深加廣選修課程設計考科評量進階學習成就。入學考試時程之安排應避免影響高中正常教學及學生多元適性學習。

### 四、大學考招架構

依據考招理念與規劃原則,未來大學招生維持多管道、多資料參採方式,其中並以申請入學為主,重視學習歷程,希望激勵學生適性發展,並能落實高中領域學習的完整性,讓學生於高中所學得以銜接大學教育。

#### (一) 多元入學管道

大學維持多元入學管道,可維持多元化的學生組成,包括:區域平衡、社經地位、 族群等多元。多元背景組成的學生透過互相包容、互相尊重的學習環境,可激發學生多 面向思考解決問題的能力,避免同質性太高的學習環境中,學生視野受限,不利將來的 發展。大學生的多元組成,除了實現社會正義,更是大學追求卓越的必要條件之一。

各管道中,繁星推薦與特殊選才屬政策性且少量名額管道;多數學生則仍將以申請 或分發為主要入學管道。

表 2: 多元入學方案下不同入學管道與選才重點或精神

管道	選才重點或精神
特殊選才	增進學生來源多樣,招收有特殊才能、經歷、成就的學生,並顧及 弱勢與大學所在區域之在地學生
繁星推薦	強調平衡區域、城鄉就學機會,推動就近入學高中
申請入學	強調適才適所,拔尖扶弱,參採學習歷程、多元表現或透過校系自 辦甄試項目進行選才
分發入學	強調簡單一致,僅採計入學考試成績,直接分發

#### (二)多資料參採

大學評量選才,採多資料參採,避免以考試成績為主要依據,致使影響高中課程規劃、教學進度以因應入學考試,偏重考科練習。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以「核心素養」為課程發展主軸,強調學習不宜以學科知識及技能為限,而應關注學習與生活的結合。因此,選才強化參採綜合學習表現,可協助學生試探不同學科的性向,培養通識能力、人文關懷及社會參與,亦可奠定學術預備基礎。

以學科能力測驗(簡稱 X)、分科測驗(簡稱 Y)、綜合學習表現(簡稱 P) 將學生資料分為三大類,是大學招生可參採之條件,也是學生可提供表現學習成果的資料。學科能力測驗(X)與分科測驗(Y)分別為基本核心能力與進階學習成就的入學考試成績,學科能力測驗(X)代表高中學生應具備的基本核心能力,分科測驗(Y)代表為升學大學應有的關鍵學科能力,兩類型考試皆由大考中心辦理,另有評量音樂、美術及體育專長之術科測驗,由術科考試委員會辦理。

綜合學習表現(P)代表無法由統一的紙筆測驗所評量,但能展現學生多方面實力或潛能的各項表現,包括兩部分,其一為學生高中時期的學習歷程資料;其二為大學校系自行辦理之面試、筆試或實作表現等。所以綜合學習表現(P)所呈現的是學生的學習歷程(portfolio)、成果表現(performance),或發展潛能(potential),是大學發掘學生、學生展現實力的另一類型可參採資料。

### 大學入學考試成績

#### 綜合學習表現(P)

### 學科能力測驗(X)

評量基本核心能力,以部定必 修為測驗範圍

### 分科測驗(Y)

評量關鍵學科能力,以部定必 修及加深加廣選修為測驗範圍

術科測驗

評量音樂/美術/體育專長

### 學生學習歷程(P<sub>1</sub>)

包括學生基本資料、修課紀錄、課程學習成果、多元表現、學習歷程自述,以及其 他與學習歷程有關之資料

校系自辦甄試項目(P2)

如:面試、筆試 、實作 、 其他等

註:入學考試另有「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使用方式另訂。

圖 2: 多元入學方案下不同入學管道參採資料類別

#### 五、各入學管道招生條件

四個入學管道中,繁星推薦與特殊選才屬少量招生,大多數學生主要將以申請入學或分發入學管道進入大學。申請入學重在參採學習歷程、其他表現或校系自辦甄試項目,因此僅使用學科能力測驗(X)成績;分發入學重在簡單一致,僅採計入學考試成績,因此可同時使用學科能力測驗(X)與分科測驗(Y)成績。基於尊重大學校系招生選才自主性,於各管道內,可自訂使用不同入學考試成績之項目與組合。

表 3:聯合招生管道 (繁星推薦、申請入學與分發入學)主要參採項目

ker at the life the shot	主要管道参採項目							
招生参採資料	繁星推薦	申請入學	分發入學					
學科能力測驗(X)	<b>參採</b>	<b>參採</b>	參採					
分科測驗(Y)			參採					
綜合學習表現 (P)	參採 (在校成績)	<b>參採</b>						

以下說明各管道招生條件:

#### (一) 特殊選才

為利大學從具特殊才能、經歷、成就或教育資歷之學生中,錄取真正具有潛力與才能之學生,並顧及弱勢學生與增進學生來源多樣之考量,招生條件由辦理該類招生之大學另訂之。

#### (二)繁星推薦

繁星推薦以平衡城鄉教育資源的落差,體現教育機會均等的公平正義,引導學生就 近入學高中職,達成「高中均質、區域均衡」為目標,故以參採考生在校成績為重點, 由高中向大學校系推薦符合條件之應屆畢業學生。推薦條件於招生規定另訂之。

- 1. 學科能力測驗 (X) 成績,各科最高為15級分,可用於檢定/篩選及分發比序。
- 2. 大學校系擬訂檢定/篩選及分發比序時,最多僅可使用相同學科能力測驗(X)考 科4科成績,或就所選之4科中另訂不同科目組合總分。
- 3. 特定校系得另指定考生參加面試。

#### (三) 申請入學

申請入學以參採考生綜合學習表現為重點,重視學生學習歷程,呼應 108 課網之多 元適性,綜合評量考生能力。

- 1. 學科能力測驗(X)成績,各科最高為15級分,可用於第一階段檢定及篩選,亦可用於第二階段採計使用。
- 大學校系擬訂檢定、篩選、採計時,最多僅可使用相同學科能力測驗(X)考科 4科成績,或就所選之4科中另訂不同科目組合總分。
- 3. 考生通過學科能力測驗(X)(含術科)檢定及篩選進入第二階段後,校系可自設 參採綜合學習表現(P)之方式,包含資料審查以及自辦甄試項目。
- 4. 第二階段甄選總成績之計算,綜合學習表現(P)至少須占50%,學生學習歷程 應佔相當比例。

#### (四)分發入學

分發入學完全採計入學考試中學科能力測驗 (X)、分科測驗 (Y) 與術科考試之成績,由校系自訂採計考試科目組合。

- 1. 學科能力測驗(X)成績用於檢定時,各科最高為 15 級分。大學校系可訂定至多 2 科學科能力測驗成績作為檢定標準。
- 2. 學科能力測驗(X)、分科測驗(Y)成績作為採計使用時,各科最高為 45 級分。
- 4. 採計科目之成績可加權計算。

### 六、入學考試

大學入學考試乃配合大學選才需求辦理,藉由統一的紙筆測驗有效評量學生學習成就。配合 108 課網強調核心素養與適性選修精神,以及綜合考量大學選才多資料參採設計、學生學力及應考壓力,入學考試除學科能力測驗(X)與分科測驗(Y)外,並有術科考試,另得設其他檢定類型考試。以下說明學科能力測驗(X)與分科測驗(Y)之考試科目、命題方向與成績表示。

### (一)考試科目

學科能力測驗(X)評量考生基本核心能力,分科測驗(Y)評量考生進階學科能力, 考生皆可依大學校系規定之考科自由選考。為降低考生應考壓力,並考量大學校系可自 訂不同管道使用入學考試成績之項目與組合,學科能力測驗(X)與分科測驗(Y)考試 之考科以不重複為原則。

對於未設為考科之學習領域,大學校系若欲了解學生修習情形,如數學乙、資訊領域課程等,可藉由檢視學生歷程檔案中考生修習特定領域/科目之必修或選修課程情形,或自辦指定項目予以評量。

考量學生於加深加廣選修的國語文、英語文領域訂有必須修習的學分數,足可持續 提升學生語文能力,及為使選修課程不受考試影響,分科測驗(Y)不再辦理國文及英文 考科;另考量大學理工科系等對於學生數學領域之修習有較多要求,分科測驗(Y)另辦 理數學甲考科。

- 1. 學科能力測驗(X)考試科目包括國文(含國語文寫作)、英文、數學 A、數學 B、社會、自然等考科,考生可自由選考,成績均採級分制。各考科測驗範圍皆為部定必修科目。
- 2. 分科測驗 (Y) 考試科目包括數學甲、物理、化學、生物、歷史、地理、公民與 社會等考科,考生可自由選考,成績均採級分制。各科之測驗範圍為部定必修與

加深加廣選修科目(課程)。

#### (二) 命題方向

十二年國教以核心素養為課程發展主軸,依據十二年國教課程發展指引,各領域/ 科目學習重點由「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兩個向度所組成,用以引導課程設計、教 材發展及學習評量等,配合教學加以實踐,並能呼應該領域/科目核心素養。亦即,各 領域/科目的課程應透過學習內容、教學方法及學習評量三者的綜合運用,將課程內涵 與核心素養的呼應關係具體展現。此外,各領域/科目學習重點的架構提供教材設計的 彈性,在不同版本教材中,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可以有不同的對應關係。

基於此,學科能力測驗(X)與分科測驗(Y)之命題方向,將以課綱為主,參考各領域/科目的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設計試題。

#### (三)成績表示

學科能力測驗(X)與分科測驗(Y)成績表示皆採級分制。使用級分而不採原始分數,可避免因各科性質不同、題目難度不同,直接相加比較時,對部分考生不利的情形,並避免學生分分計較,級分之計算亦為社會大眾所熟悉。

學科能力測驗(X)成績使用於繁星推薦、申請入學時,各科最高為15級分,可直接相加,因考生自由選考,將不另計算總級分。計算方式將以各科到考考生中,原始得分前百分之一考生的平均原始得分除以15為級距(取至小數第二位,第三位四捨五入),據以計算考生級分數。

學科能力測驗(X)與分科測驗(Y)成績使用於分發入學時,各科最高規劃改以 45 級分計算,再搭配各系自訂加權權數及選定之同分參酌序,可減少因級分數少造成同分,必須增額錄取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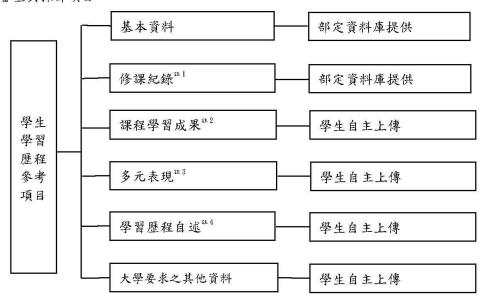
學科能力測驗(X)成績另設各科頂、前、均、後、底五標,供各入學管道作為檢定使用。學科能力測驗(X)成績用於檢定時,各科最高為15級分。

#### 七、學生學習歷程

學生所具備考試分數不易看出的其他重要能力、潛能與特質,就是綜合表現之評估, 也就是綜合學習表現(P)。大學選才,除了以入學考試或自辦甄試項目的紙筆測驗評量 學生學習成就,更可藉由檢視學生學習歷程資料,瞭解不同學生的性向、與趣、潛能及 專業準備,因為每一個學生的修課與學習成效有個別化的進度,正是學習歷程資料的重要內涵。

大學選才,若能重視學生適性學習的成果,將有助於引導學生按照自己的節奏、速度、興趣、生涯規劃持續努力。而高中,也更有動力完善規劃部定與校訂課程,發展各種課程教學模式,強化學生實作探索、思辨與專題探究的能力,發展多元評量,也可擬備學校課程地圖,強化課程諮詢輔導;同時,開拓與大學合作,或與各高中策略聯盟之機會,活化學生學習,完整照顧學生學習權益。

學生學習歷程資料參考項目如圖 3,原則上各大學校系將就架構內之各項欄位,勾選部分審查與採計項目。



註1:修課學分、修課成績等修課情形。

註 2:如實作作品、書面報告…等(需任課教師認證),學生於申請入學時,大學各科系得 採計至多3份學習成果。

註 3: 多元表現如校內外活動、志工服務、競賽成果、幹部經歷、檢定證照等。學生於申請 入學時,得上傳「代表性資料」至多 10 項及字數合計至多 800 字、圖片至多 3 張之 綜整心得一份。

註 4:學習歷程自述可含高中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等。

圖 3:學生學習歷程資料架構

要能確實推動大學校系重視學生於高中階段的綜合表現,需要各項資料具備可信度。為此,教育部建置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協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能於高中三年在學期間,逐步累積各項校內外學習表現或活動、競賽參與情形。學生不需於高三下另

行製作履歷檔案,即能提供學習歷程資料以供大學瞭解學生的性向、與趣、潛能及專 業準備。

考生申請大學校系,將依據申請校系之要求,於資料庫中勾選相關欄位資料後,匯出繳交。而大學各校系須提前明訂審查資料之類別或項目,以讓考生可盡早擬訂相關學習計畫。為了鼓勵學生經過高一高二的探索與陶冶後,能於高三依專長或與趣修習加深加廣選修科目,建議大學校系可於審查資料中明列選修領域/科目的修習要求。

為鼓勵終身學習,對於嘗試再升讀大學的社會人士或非應屆畢業學生,若無高中階段之學習歷程資料,大學校系可自訂審查資料內涵。

### 八、招生及入學考試日程

大學考招願景代表大學端對於未來大學新生的期待與教育目標; 108 課綱與高中端的各項課程轉變,代表對於未來中學多元適性教育的努力與期許。整體而言,考招時程之安排或規劃,乃同時考量理念的落實以及實務作業上的順暢,包括:

- (1) 有利推動高中活化教學,學生適性學習
- (2) 有助學生高中課程學習完整,提升學力
- (3) 有助學生自主學習,適性發展
- (4) 可避免高三班級不易管理困擾
- (5) 給予學生有選擇性的升學機會
- (6) 大學申請入學招生作業有適當資料進行優質審查
- (7) 考試辦理單位有適當時間辦理所有考試業務

基於上述各項因素,考招時程安排如下,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與術科考試時間另訂:

高三上 1月底前	高三寒假 1月底 2月初	高三下4月	高三課程 結束後 5月初 ~6月初	高三 畢業後 7 月初	高三 畢業後 7~8 月
特殊選才 招生作業	學測	繁星推薦 招生作業	申請入學 12 招生作業	分科測驗	分發入學 招生作業

	高三寒假	高三下	高三課程 結束後	高三畢	¥業後
時程	1月底 2月初	4月	5月初~6月初	7月初	7~8 月
作業項目	學科能力測驗 (X)	繁星推薦	申請入學	分科測驗 (Y)	分發入學
辦理模式	2. 申請入學於高 (Y)結束後進 3. 申請入學使用 階段甄試,可 適合進入該校系	三課程結束後先行 行。 學科能力測驗 (X) 以審查綜合學習成 系的學生,並先行	牌理,分科測驗(Y) 辦理、先行放榜。 成績作為初步篩選 果資料方式,或併了 放榜。 (X)成績與分科測	分發入學則於分 門檻,各校系 同辦理指定項目	科測驗 可辦理第二 方式,選出
考量	(3)學生為 (4)學生素 2. 操作面思考:4 3. 大數據分析:5 4. 社會期待:回 成本與陣痛期 5. 社會公平正義 6. 大學招生多元日	國教與高等教育之學習主體養、學力與學習歷生現制基礎上入學生見制各管道心,應家長的擔心,穩	程 加大學選才彈性、改 的學習表現。 健改善;減少大幅 學機會,抑制資料 展與人才多元化。	改變考招方案的	
優點	高中班級管理 2. 考科較現制減 3. 高三下仍可修	與學生課堂學習。 少,減輕考生應考	學生高三下不受學和		
銜接	部分作法於 107-11	0 年試行,漸進改	良銜接 111 年。		

### 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各學習領域部定加深加廣選修課程

教育部所公布之各領域部定課程必修學分數與加深加廣選修科目請參見附表。針對加深 加廣選修課程規劃,舉例來說,國文領域有「國學常識」、「語文表達與傳播應用」、「各類文 學選讀」、「專題閱讀與研究」四個選修科目;英文領域除了英語文的科目「英語聽講」、、 「英文閱讀與寫作」、「英文作文」外,另外也可選修第二外語;自然科學領域的加深加廣為 延伸式設計,以同一科目不同單元方式呈現;另有社會、藝術、科技、綜合活動與健康與體 育等領域,皆規劃不同的選修課程。

附表:十二年國教普通高中各領域課程部定「必修」及「加深加廣選修」課程一覽表

		部定必修					部定加深加廣選修	
領域		科目		學分	可規劃 總學分數		課程	學分
國文	ال المالية الم	國文 (18) 含文化教材 (2)		20	8 學分 <u>應至少修</u> 習 4 學分	國學常識 語文表達與傳播應用 各類文學選讀 專題閱讀與研究		2 2 2 2
數學	數學 8	數學 A (8) 數學 B (8)	<del>*************************************</del>	16 16	8學分		數學甲 數學乙	8
英文		英文		18	12 學分 應至少修 習 6 學分	英語文	英語聽講 英文閱讀與寫作 英文作文 第二外語	2 2 2 6
Y 23.		物理	2-4	12 部必學數含		選修物理	力學一 力學二與熱學 波動、光與聲音 電磁現象一 電磁現象二與量子現象	2 2 2 2 2
自然學領域		化學	2-4	分一科之題探與作之跨目主式究實課	32	選修化學	物質與能量 物質構造與反應速率 化學反應與平衡一 化學反應與平衡二 有機化學與應用科技	2 2 2 2 2
		生物	2-4	程內容		選修	細胞的構造與生理 動物體的構造與功能	2 2

	部定必修			部定加深加廣選修				
領域	科目		學	可規劃		課程	學分	
	31 7		分	總學分數	ļ	*15-12-	1- 0000	
					生	植物體的構造與功能	2	
					物	遺傳、演化、生態與生	2	
						物多樣性		
	地科	2-4			選修	地球科學一	2	
	.541				地 科	地球科學二	2	
					族	群、性別與國家的歷史	3	
	歷史	6			科	技、環境與藝術的歷史	3	
					探	究與實作:歷史學探究	2	
						空間資訊科技	3	
社會	地理	6				社會環境議題	3	
領域	707		18	24 學分	探究與實作:地理與人文社會 科學研究		2	
						現代社會與經濟	3	
	八日的社会	6			民主政治與法律		3	
	公民與社會	0			探究與實作:公共議題與社會 探究		2	
	音樂	2-6			跨領	基本設計	1	
藝術	¥ /h-	0.0	10	0 89 7	域/	新媒體藝術	1	
領域	美術	2-6	10	6 學分	科目專題	多媒體音樂	2	
	藝術生活	2-6			實作	THE WALL KIN FE	2	
	1.2041.0	0				工程設計專題製作	2	
科技	生活科技	2				進階程式設計	2	
領域			4	8 學分	領	域課程:科技應用專題	2	
	資訊科技	2			夸	頁域課程:機器人專題	2	
	生涯規劃	1				未來想像與生涯進路	2	
綜合 活動 領域	生命教育	1	4	6 學分		思考:智慧的啟航	2	
	高中家政	2				創新生活與家庭	2	

	部定必修			部定加深加廣選修			
領域	科目		學分	可規劃 總學分數	課程		學分
健康	健康與護理	2			健康與 運動休	安全教育與傷害防護	2
與體育領			14	6 學分	閒(模	運動與健康	2
域	體育	12			組課 程)	健康與休閒生活	2
	全民國防	2	2				

資料來源:國家教育研究院

在 108 課網架構下,高中將可逐步打破固定的班級課表及學習範式,朝向以學生為學習中心的課程設計;而學生可以透過課程諮詢教師與輔導老師的引導建議,選擇符合未來擬升讀之大學校系招生相關的課程模組,或是與興趣結合的專業學習相關課程模組,進而培養主動學習的態度。因為每一個學生的修課與學習成效有個別化的進度,這些動態與個別化的學習歷程,若於大學選才時能獲得重視,將有助於引導學生按照自己的節奏、速度、興趣、專業持續努力。而高中也將更有動力完善規劃部定與校訂課程,發展各種課程教學模式,強化學生實作探索、思辨與專題探究的能力,發展多元評量。



## 大學多元入學說明會

Songshan High School of Agriculture and Industry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 教務處 綜高學術學程主任 朱尹安老師



02 大學多元入學說明會

11月12日 高三升學輔導手冊說明 高三升學輔導手冊說明

04 甄選入學管道說明 111年2月

9月17日

05 大學多元人學報告 111年3月

# 升學輔導 場次

### 考招分離精神

## 考試專業化

大學入學考試中心接受聯招會委託,為辦理入學考試之常設專責機構。 研究命題,兼顧高中教學 下常化。

# 招生多元化

由71所大學組織之「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決定的制度架構下,商定多元管道招生策略,各校有招生自主性,主管機關為教育部。



財團法人大學入學 考試中心基金會

英語聽力測驗 學科能力測驗 分科測驗

> 考試 分發

## 主責單位認識

各校招生委員會



特殊選才

大學招生委

員會聯合會

大學繁星 個人申請

甄選入學委 員會 技專校院招生 委員會聯合會

四技 申請



### 考試介紹

### 學科能力 測驗

### 分科 測驗

### 高中英語 聽力測驗

術科 考試

考試時間: 111年1月21日 (五)-23日(日)

國/英/數A/數B/ 社/自。5科最多 參採4科,採級分 制。每科最高15 級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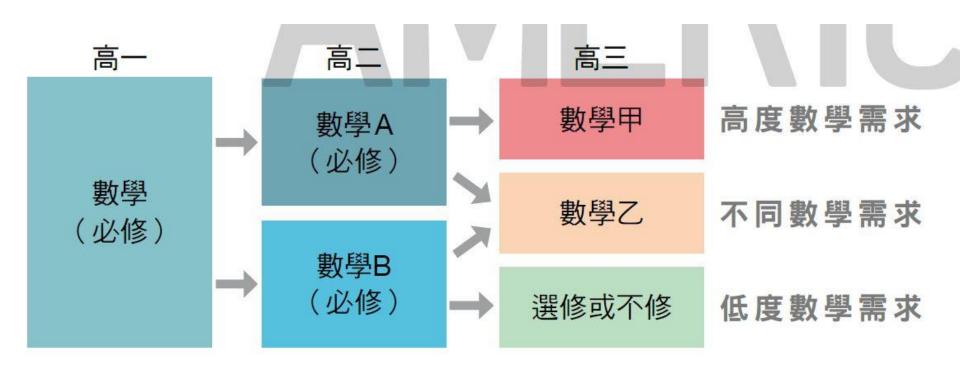
考試時間: 111年7月11日 (一)-12日(二)

數甲/歷史/地理/公民社會/物理/ 化學/生物,依所 選校系選考,採 級分制(45? 60? 75?)。 考試時間: 110年10月23日 110年12月11日

新增「長篇聽解」 大題。 成績為ABCF共四 級。成績擇優。 考試時間: 111年1月底-2月 初

治大學術科考試 委員會聯合會。 有美術、音樂、 體育三組

## 數學軌道



## 考試費用

4.20 n 450	نا جد م ما	報名費				
考試名稱	報名方式	一般考生	中低收入戶考生			
高中英語	集體報名	350 元	140 元			
聽力測驗	個別報名	380 元	152 元			
	集體報名個別報名	基本作業費:200元	基本作業費:80元			
鐵母化力測試		考科測驗費:170元/科	考科測驗費:68元/科			
學科能力測驗		基本作業費:250元	基本作業費:100元			
		考科測驗費:170 元/科	考科測驗費:68 元/科			

## 英聽參採

111學年度繁星推薦計有 64個校系參採(18個校系採計A級成績、42個校系採計B級成績、4個校系採計C級成績),

111學年度個人申請計有50個校系參採(15個校系採計A級成績、33個校系採計B級成績、2個校系採計C級成績)

※111學年度所有招生校系採計情形將於110年11月5日再次 公告

## 英聽參採

以110為例

### 繁星 推薦

### 共計59系

編號 學校名稱學系(組)名稱	檢定
31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公共事務與公民教育學系公共事務組	В
32 國立陽明大學醫學生物技術暨檢驗學系	В
33 國立陽明大學生物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В
34 國立陽明大學藥學系	A
35 國立陽明大學牙醫學系	A
36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電影創作學系	В
37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音樂學系	В
38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美術學系	В
39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動畫學系	В
40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英語學系	A
41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心理與諮商學系	В
42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自然科學教育學系	C
43 臺北市立大學英語教學系	A
44 臺北市立大學城市發展學系	В
45 臺北市立大學休閒運動管理學系	В
46 國立屏東大學英語學系	В
47 國立屏東大學文化創意產業學系	В



### 共計51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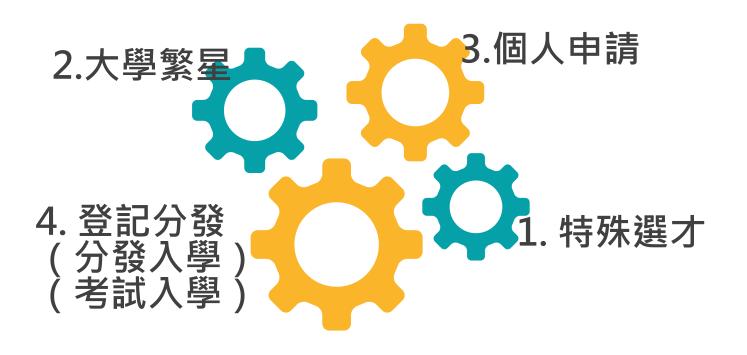
7 (H10=23)	
編號 學校名稱學系(組)名稱	檢定
26 靜宜大學寰宇外語教育學士學位學程-一般組	В
27 静宜大學寰宇外語教育學士學位學程-類繁星組	В
28 輔仁大學英國語文學系	A
29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英語學系	В
30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В
31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В
32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會計學系	В
33 國立陽明大學牙醫學系	A
34 國立陽明大學生物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В
35 國立陽明大學藥學系	A
36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英語學系	A
37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自然科學教育學系	С
38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自然科學教育學系(芝山組)	С
39 臺北市立大學英語教學系	A
40 臺北市立大學城市發展學系	В
41 臺北市立大學休閒運動管理學系(一般組)	В

### 登記 分發

### 共計51系

_		•	
3	1]國立陽明大學	生物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В
2	2 國立陽明大學	藥學系	A
3	3 中山醫學大學	物理治療學系	C
3	4 中山醫學大學	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語言治療組	В
2	5 中山醫學大學	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聽力組	C
3	6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英語學系	A
3	7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自然科學教育學系	C
3	8臺北市立大學	英語教學系	A
2	9 臺北市立大學	休閒運動管理學系	В
4	0臺北市立大學	城市發展學系	В
4	1 國立屏東大學	英語學系	В
4	2 國立屏東大學	社會發展學系	C
4	3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視覺傳達設計學系	C

### 招生介紹-大學多元入學



### 招生介紹-綜高升學進路



# 特殊選才

增進學生來源多樣, 招收有特殊才能、經 歷、成就的學生,並 顧及弱勢與大學所在 區域之在地學生。

### 特殊才能:

- 1.單一學科的能力出眾。
- 2.具備特殊才藝。
- 3.擁有特殊經驗。

### 不同教育資歷:

- 1.特殊身份
- 2.考過國外入學能力測驗

# 繁星推薦

強調平衡區域、城鄉就 學機會,推動就近入學 高中。

建中1% = 任何一所高中1% 建中2% < 松山工農1%

### 甄選依據:

- 1.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 2.學測成績。
- 3.各單科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 考試需求:

- 1.學科能力測驗
- 2. 術科考試(部分)
- 3.高中英文聽力測驗(部分)

# 繁星推薦

第一類學群:文、法、商、社會

科學、教育、管理等學系

第二類學群:理、工等學系

第三類學群:醫(不含醫學系)、

生命科學、農等學系

第四類學群:音樂相關學系

第五類學群:美術相關學系

第六類學群:舞蹈相關學系

第七類學群:體育相關學系

第八類學群:醫學系、牙醫學系

- (1)全程就讀國內同一所高中之應屆畢業生
- (2)高中前五學期學業成績之總平均符合全校排名前50%
- (2)校排以大考中心提供為準
- (3)原住民身分學生得以「一般生」或「原住民生」身分擇一 參加
- (4)「特殊選才」錄取生未依限放棄不得參加「繁星推薦」

# 繁星推薦

- (1)本校繁星推薦委員會辦理校內審核(3月初)
- (2)高中對同一所大學「各學群至多推薦二名學生」
- (3)同一名學生僅限推薦至「一所大學之一個學群」。

(4)在校學業成績遇有同分之比序,依序以「高三上」「高二下」「高二上」「高一上」總平均之順序辦理。 (5)公布校內推薦名單,學生繳交正式報名表報名費200元。

依照校排比序本校對中正大學每一學群至多可推薦2名學生 排推薦順位

順位1

順位 2

順位3

順位4

考生甲

考生丙

考生乙

考牛丁

★考生丙丁均選擇推薦第一類學群

★三類學群必須合併排4位考生順位

### 中正大學

第一類學群 中國文學系 外國語文學系 歷史學系

第二類學群

資訊工程學系 電機工程學系 機械工程學系 通訊工程學系

第三類學群

生命科學系

心理學系

	_			
國立中	正大學	學測、芽	<b>純</b> 檢定	
財經法	律學系	科目	標準	1、在校學業
校系代碼	04115	國文	頂標	<ol> <li>學測國文</li> <li>學測國文</li> </ol>
學群類別	第一類學群	英文	前標	4、學測英文
招生名額	15	數學	均標	5、學測社會
可填志願數	17	社會	前標	6、國文學業
外加名額	1	自然		
可填志願數	12	英聽	B級	

- 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 7、英文、數學、社會之級分總和
- (級分
- 双分
- 級分
- 《成績總平均全校排名百分比

以110校系為例

111學年度簡章將會在110/11/5月公佈

# 繁星推薦

- (1)3月公告結果後,分發錄 取生即取得各該校系入學資格。
- (2)無論放棄與否,一律不 得參加當年度大學「個人申 請」及科大「申請入學」第 一階段篩選。

- (3)放棄入學資格需依規定 期限辦理,否則一律不得 參加「大學考試入學分發 招生」及「四技二專各聯 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 (4)入學後可否轉系,由各 大學自訂

# 個人申請

強調適才適所,拔尖扶弱,參採學習歷程、多元表現或透過校系自辦 甄試項目進行選才。

### 甄選依據:

- 1.學測成績 X。(X不能大於4)
- 2.在校綜合表現 P (又分P1、
- P2) °

### 考試需求:

- 1.學科能力測驗
- 2.高中英文聽力測驗(部分)

# 個人申請

P1學生學習歷程: 學生基本資料 修課紀錄 課程學習成果 多元表現 學習歷程自述 其他與學習歷程有關之資料

P2校內自辦甄試項目: 面試

筆試

實作(如電腦實作...)

其他...

- ·計算甄選總成績時,P至少要佔50%。
- ·必須P1≥P2或P2-P1≤10%
- ·表示P1很重要!

# 個人申請

P1學生學習歷程:

學生基本資料

修課紀錄

課程學習成果

多元表現

學習歷程自述

其他與學習歷程有關之資料

M		
項次	審查資料項目	審查資料項目代碼對照
1	基本資料	A.個人資料表
2	修課紀錄	B.高中(職)在校成績證明
3	課程學習成果	C.成果作品 D.小論文(短文)
4	多元表現	E.競賽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 F.社團參與證明 G.學生幹部證明 H.大學入學考試中心高中英語聽力測驗證明 I.英語能力檢定證明 J.證照證明 K.社會服務證明 L.數理能力檢定證明 M.學習心得
5	學習歷程自述	N.自傳(學生自述) O.讀書計畫(含申請動機)
6	其他	P.學習檔案 Q.(校系自行輸入限 10 字) R.體驗資歷(體驗學習報告及雙週誌)*

\*註:R.體驗資歷(體驗學習報告及雙週誌)限青年儲蓄帳戶組選用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學		學測、	英聽篩	選方式	剪	選總成績	採計	十方式及佔總成	續比例	91			
資訊科學系			穿	第一階段	ι ζ			芽	三階段			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		Ŧ.
			科目	檢定	篩選 倍率	學測成績 採計方式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	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彩目
校系代碼	03222	22	國文	均標		*1.00		審:	查資料		20%	一、筆試(電腦概論)		
招生名額	18		英文	均標		*1.00		筆	試(電腦概論)		30%	二、審查資料		組
性別要求	無		數學	均標	3	*1.50						三、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슫
預計甄試人數	54		社會				50%							
原住民外加名額	1		自然	均標	5	*1.50						同級分超額篩選方式		
離島外加名額	無											學測國文、英文、數 🔨	• •	最
指定項目甄試費	1500	)	英聽					1	7			學、自然之級分總和		
寄發(或公告)指定 項目甄試通知	108.3.2	28	指 定	審查			)在校成績 證明、證明			生自述	()、競賽原	<b></b> 成果(或特殊表現)證明、		多
繳交資料收件截止	108.4.	_	項	資料	- 1	北川城(年) :(無)	立77 立27	1447	197					匹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08.4.1		目		17.2.1	Çy								彩
榜示	108.5.		内	甄試								www.cs.ntue.edu.tw) •		-1-
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	108.5.	3	容	說明	2.於招	生 名 額 円 慢 分	<b>上</b> 録 取 位 収 入	尸`	中低收入尸、符	木項遇多	() 廷士艾孫士	女或新移民子女考生至多 2 名。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	別限制	!	(無)											
備註			2.學系網址	: http://w	ww.cs.ntue	.edu.tw,聯絡		2-110	ト人才。 4 轉 63326 梁若蘭 、智慧型科技三大詞		以	110校系為例		

111學年度簡章將會在110/11/5月公佈

3.本系總畢業學分為 128 學分,分為網路與多媒體、計算機系統、智慧型科技三大課程方向。

4.指定項目甄試通知不另寄發,請考生直接至本校招生考試網頁下載。

# 個人申請

- (1)「繁星推薦」錄取生(即 使放棄)<mark>不得</mark>參加「個人申 請」
- (2)申請校系數以六個校系 (含)為限 (一階費用每系 100元)
- (3)大學校系自訂其學測考試科目,至多以四科為限

(4)通過第一階段學測及 TELC英聽檢定、篩選倍率 學生,自行依大學校系規 定期限,完成第二階段相 關作業及繳費。(110年為 四月中到五月初)

# 個人申請

(5)通過各校系甄試第二階段錄取之正備取生,需在規定期限上網登錄志願序,參加統一分發 (即使只有正取一個系)

(6)公告統一分發結果:依 各大學錄取名單及錄取生 登記就讀志願序進行統一 分發並公告分發結果,每 一錄取生至多以分發一校 系為限。

# 個人申請

(1)依簡章規定期限放棄 錄取資格,否則一律不 得參加「大學考試入學 分發招生」及「四技二 專甄選入學招生」及 「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 生」 (2)入學後可否轉系,由各 大學自訂



# 四技申請

是科技大學專為高中生開 設的入學方式。包括普通 高中學生、綜合高中所有 學程學生、高職附設普通 類的學生。 許多高中生為了日後的就 業考量,選擇優質科大就 讀的人數正日漸攀升。

### 甄選依據:

- 1.學測成績
- 2.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
- (APCS)(超額篩選)
- 3.資格審查資料、書面審查資料

### 考試需求:

- 1.學科能力測驗
- 2.大學程式設計先修檢測
- (APCS) (超額篩選)

	國立臺灣科	技大學		學科供	力測驗	第二階段複試	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	1分參酌)	順序
校系(組)、學程資料	資訊管理系				計方式	評分項目	甄試全部評分項目	占總成 績比例	同分參 酌順序
志願代碼	101005	招生名額	4	科目國文	權重 x1.00	書面資料審查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書面資料審查	50% 50%	1 2
性別要求	未要求	預計 複試人數	50	英文数學	x2. 00 x2. 00		數學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英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3 4
寄發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	詳見「複 試說明」	第二階段 遊姑藤	800	社會自然			國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5
網路上傳 資格審查 暨書審資料 截止日期	110. 4. 12	上傳網站: 上傳網路科 1. 2. 2. 3. 4. 其他有利審	10學年/科技 下: 請詳閱 本簡級式 質 [ 計畫( ) ] 格與式 查資料( 社图參與	章「壹、終 人數/成終 ,請註明申	即日子的 息則」分替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月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月 日 月	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htt 5審查必繳資料規定)(必繳) [應屆生應附在校前五學期成 申請系別,並陳越申請入學動材 成果,語文能力,成果作品,特殊才前	ps://www.jctv.ntut.edu.tw/caac (績](必繳) 6,一千字以內)(必繳) E及體適能檢測成績證明書等)(選繳) /[高中生申請入學]列印複試須知及相 00前上網(http://www.ntust.edu.tw/	:/)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1. 本校不另寄礼	試通知,並	<b>通過一階篩</b> 5	医學生,請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	<ul><li>「高中生申請入學]列印複試須知及相」</li></ul>	關資訊。	
寄發成績單日期	110. 4. 30	複試	2. 本校第二階段 階段報名資料。	技術網路報報 並於110.4	8、靖通過- .12(一)2	- 階篩選學生於110, 4, 12 ( 一 ) 16; 2;00前至「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	∕[高中生申請入學]列印複試須知及相  00前上網(http://www.ntust.edu.tw/  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網路上傳資;	l10techl) 格審查(學	登錄第二 歷證件、
成績複查或申訴截止 (以郵戳日期為憑)	110. 5. 3	說明	歴年成項單) 3. 第二階段複数	(操書面資本	資料(fittps 斗審查,綜合	2:00前至「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 ;://www.jctv.ntut.edu.tw/caac/) 合評估100%,申請學生不必到本校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10. 5. 7								
是否採備取制	是	備註	本系適合大	學指定者	<b>計試各類</b>	組考生申請。			

# 四技申請

(1)申請生至多可申請五個校系(組),但各校得限制申請生僅能申請該校一個系(組)

(2)通過第一階段學測檢 定學生自行依大學校系規 定期限完成第二階段複試 相關作業。 (3)費用:第一階段 報名費一系 100元,第二階段 複試費 800 元(書審) 或 1000元(書審+面試)



## 分發入學

強調簡單一致,僅採計 入學考試成績,直接分 發。

### 考試需求:

- 1.學測成績 X
- 2.分科測驗成績 Y 校系自訂採計組合,可加權。

### 參採說明:

- 1.3≤X+Y+術科≤5
- 2.X ≤ 4
- 3.**Y≥**1



### 分發流程

你	二二	完	的	杏	自由	條	件
/LSA	口又	ᄯ	נם		ㅁ믜	17.7	

國立清華大學-幼兒教育學系

重新查詢

學系	學科能力測驗及 英語聽力測驗檢定標準	採計科目及加權	同分參酌順 序
		國 文 x 1.50	1
	1. 國 文 (前標)	英 文 x 1.50	2
幼兒教育學系	2. 英 文 (前標)	歷 史 x 1.50	3
		地 理 x 1.00	4
	5222	公民與社會 x 1.00	5
	CTCD 1	CTED 2	CTED 2

STEP 1

先「檢定」

學科能力測驗 TELC英聽 STEP 2

後「採計」

分科測驗 術科考試 STEP 3

再「同分參酌」

分科測驗

# 分發入學

(1)分發登記制,考生上網至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

http://www.uac.edu.tw 選填志願,志願數最多為 100個,約8月初公告錄 取結果。 (2)已獲取大學特殊選才、 繁星推薦、個人申請等 入學資格,或技專校院 各種入學管道入學資格, 或各種保送入學資格者, 須於規定期限內辦理放 棄,才可參加考試分發 入學登記。

### 重點整理

表 3:聯合招生管道 (繁星推薦、申請入學與分發入學)主要參採項目

加业品级效则	ŧ	要管道参採項目	
招生參採資料	繁星推薦	申請入學	分發入學
學科能力測驗(X)	<b>参</b> 採	參採	參採
分科測驗 (Y)			<b>参</b> 採
綜合學習表現 (P)	參採(在校成績)	<b>参</b> 採	

### 重點整理

三項考試成績於各入學管道可能之使用

繁星推薦

申請入學

分發入學



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檢定或比序項目)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成績(檢定) ▶ 第一階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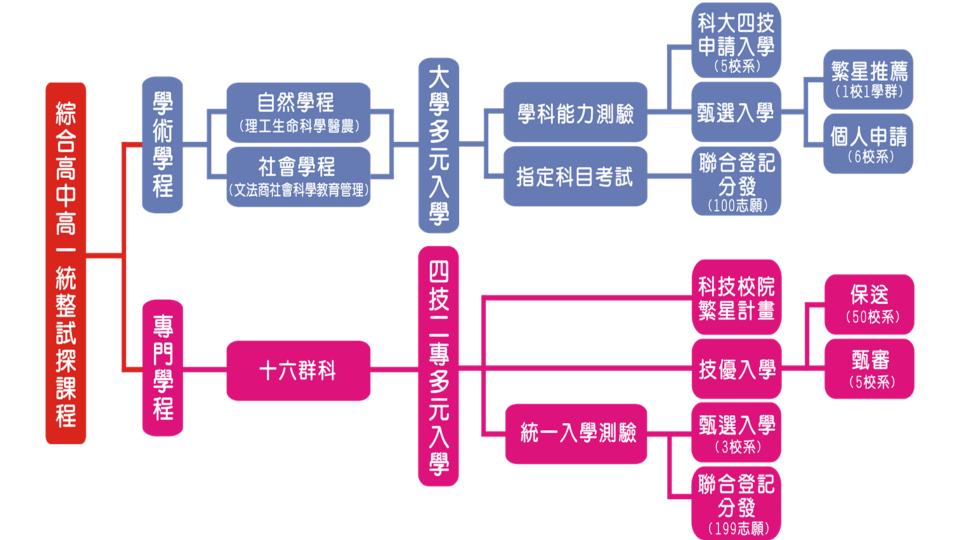
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檢定或倍率篩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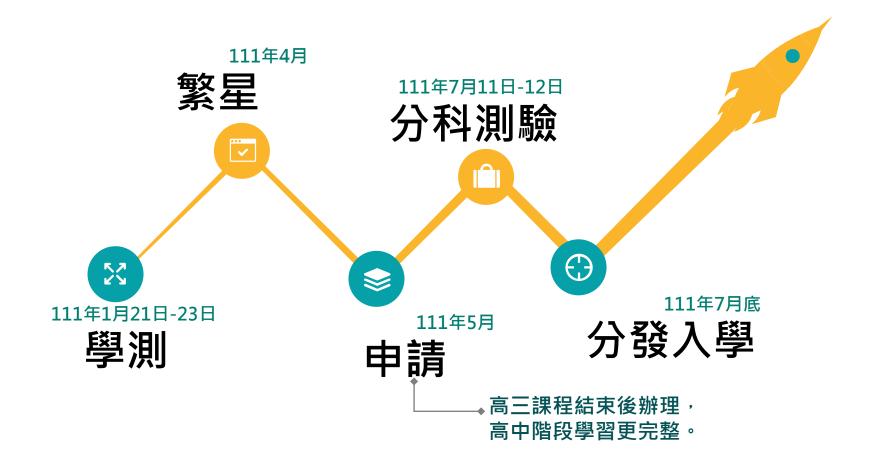
高中英語聽力測驗 成績(檢定)

▶ 第二階段

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採計) 學科能力測驗/高中 英語聽力測驗成績 (檢定)

> 學科能力測驗/ 分科測驗成績 (採計)





### 其他招生管道

日間部單獨招生 進修(夜間)部單獨招生 身心障礙學生招生 運動績優學生招生 軍事院校士官二專班招生 產學合作專班招生 其他單獨招生管道



### 綜高學生畢業條件

- 1. 修業年限不超過 5 年。
- 2. 畢業總學分數不得少於
- 160 個學分。
- 3. 必修科目54學分均須 修習且成績及格。(含部 定必修 48 學分及校訂必 修 6 學分)

4. 德行評量之獎懲紀錄相抵後未滿 3 大過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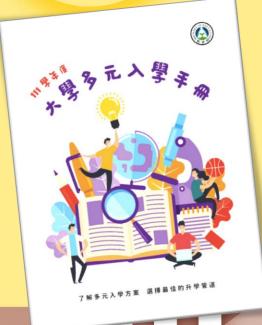


科目	高一上	高一下	學年	學分
學生	國文I	國文II	平均	取得
甲生	70	60	65	4+4=8
乙生	50*	40*	45	0+0=0
丙生	50*	70	60	4+4=8
丁生	60	50*	55	4+0=4

承辦單位	分機	綜高業務內容
課務組	232	綜高選課暨學程轉讀申請、綜高高二選 組、TELC英聽報名、學術學程模擬考
綜高學程主任	233	課程暨升學諮詢輔導、 大學繁星推薦及四技科大申請入學報名
輔導室	727	生涯規劃輔導、升學輔導、 升學二階甄試輔導、學習檔案
註冊組	221~223	升學考試簡章購買及招生報名 、學業成 績、學雜費減免、獎助學金申請
教學組	211~213	課業輔導課、重補修、語文學藝競賽 全民英檢課程、統測模擬考

## 110學年度

### 感謝聆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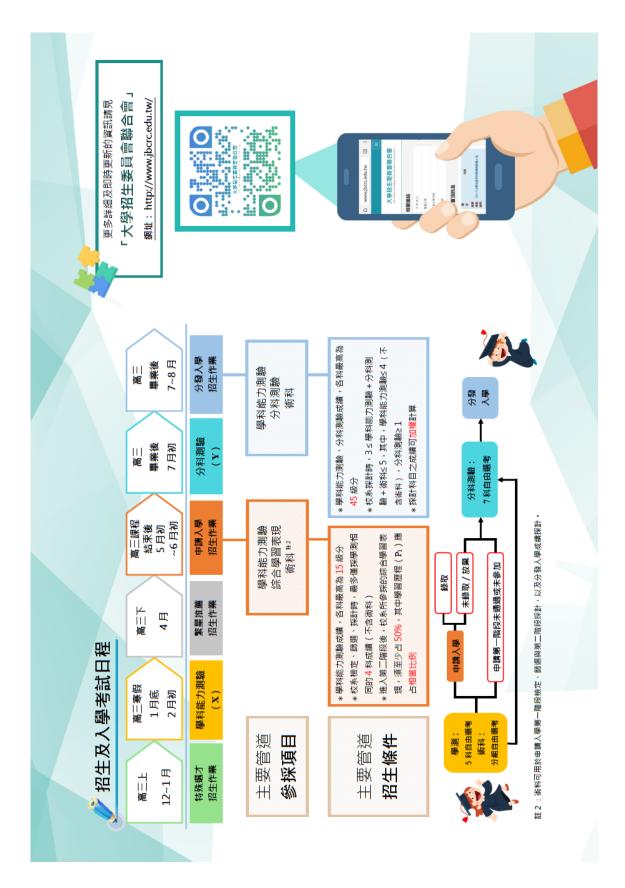


### 學生進路途徑一覽表

### (一)大學多元入學方案架構圖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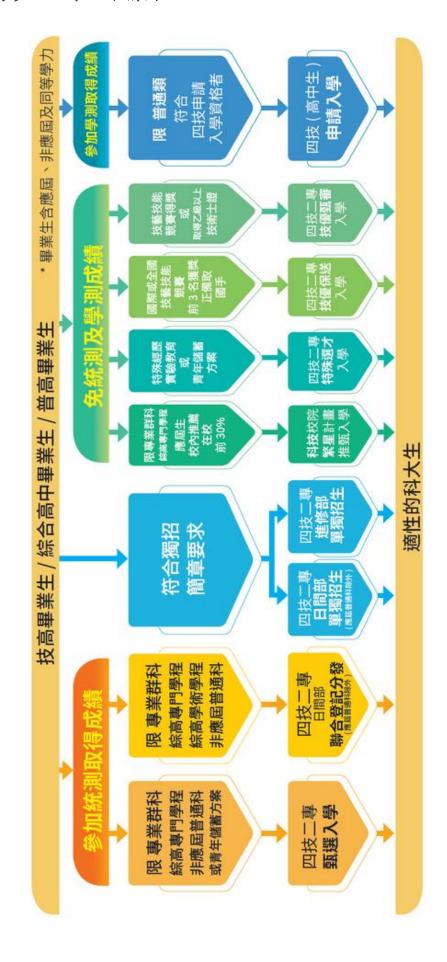


#### (二)大學多元入學方案架構圖 2/2



備註:請參閱大學入學考試中心網站資訊 http://www.ceec.edu.tw/

### (三)四技二專多元入學-架構圖



##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110學年度第2學期 綜合高中一年級學程選讀輔導實施計畫

111年2月9日

一、 依據:本校110學年度第2學期教務處重點工作事項。

#### 二、 目的:

- (一)輔導綜高一年級學生認識各學程課程內容及進路發展。
- (二)協助學生了解自己的興趣及職業性向,使高一學生自高二起能依據個人性向選讀合 適的學程。
- (三)輔導學生做適性生涯探索,使學生具有選擇適合自己學程的知能。
- 三、 對象:本校綜高一年級全體學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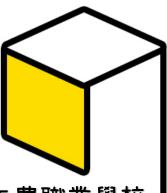
### 四、 實施內容:

項目	時間	活動內容	負責處室/人員	地點
學程選讀家長座談會	3/11 (五) 配合學校親師 座談會時間	學程分流暨各學程介紹 (說明各學程課程內 容,未來升學與進路)	教務處/余家仁組長 教務處/朱尹安主任	配合學校親師座談會
選課輔導活動	3月初-4月中	1. 性向測驗結果說明 2. 選課輔導手冊使用 說明	輔導室/呂茹茜老師	各班教室 (利用生涯 規劃課進行)
學程分流 試探活動	4/15 (五) (13:10-16:00)	依照學生志趣,安排 至各科工場(農場) 進行實作體驗活動	電子科/葉力齊主任等2人 化工科/湯惠光主任等2人 園藝科/陳冠名主任等2人 學術學程/呂茹茜老師等2人	各科工場農場
選課輔導座談會	4/22 (五) (08:20-10:10)	邀請本校綜高三年 級學長姐進行心得 分享。	教務處/余家仁組長 教務處/朱尹安主任 輔導室/呂茹茜老師 (綜高各班任課老師)	高一各班 教室
正式選學程	5/10(=)-5/16(-)	進行高二正式選課 活動	教務處/余家仁組長 (綜高一年級各班導師)	
編班會議	5/26 (四) (12:20-13:00)	進行高二編班會議	教務處/余家仁組長 (綜高一年級各班導師)	

五、 本計畫陳校長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110 學年度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

# 高三

綜合高中 學術學程

# 升學輔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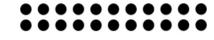


班級(單位):

姓名:

不畏懼每一次的秋冬落葉, 不過只是下一場初春序幕。 鼓起勇氣爬上枝頭, 擁抱自己所堅信的夢想, 在不遠的未來, 展翅翱翔。





### 三、大學多元入學方案簡介

#### 3-1、大學考招架構

依據考招理念與規劃原則,未來大學招生維持多管道、多資料參採方式,其中並以申請入學為主,重視學習歷程,希望激勵學生適性發展,並能落實高中領域學習的完整性,讓學生於高中所學得以銜接大學教育。

#### (一) 多元入學管道:

大學維持多元入學管道,可維持多元化的學生組成,包括:區域平衡、社經地位、 族群等多元。多元背景組成的學生透過互相包容、互相尊重的學習環境,可激發學生多 面向思考解決問題的能力,避免同質性太高的學習環境中,學生視野受限,不利將來的 發展。大學生的多元組成,除了實現社會正義,更是大學追求卓越的必要條件之一。 各管道中,繁星推薦與特殊選才屬政策性且少量名額管道;多數學生則仍將以申請 或分發為主要入學管道。

管道	選才重點或精神
特殊選才	增進學生來源多樣,招收有特殊才能、經歷、成就的學
付外送人	生,並顧及弱勢與大學所在區域之在地學生。
繁星推薦	強調平衡區域、城鄉就學機會,推動就近入學高中。
申請入學	強調適才適所,拔尖扶弱,參採學習歷程、多元表現或透
中萌八字	過校系自辦甄試項目進行選才。
分發入學	強調簡單一致,僅採計入學考試成績,直接分發。
(登記分發、考試入學)	

表 多元入學方案下不同入學管道與選才重點或精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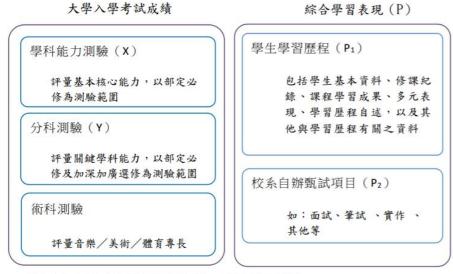
#### (二)多資料參採

大學評量選才,採多資料參採,避免以考試成績為主要依據,致使影響高中課程規劃、教學進度以因應入學考試,偏重考科練習。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以「核心素養」為課程發展主軸,強調學習不宜以學科知識及技能為限,而應關注學習與生活的結合。因此,選才強化參採綜合學習表現,可協助學生試探不同學科的性向,培養通識能力、人文關懷及社會參與,亦可奠定學術預備基礎。

以學科能力測驗 (簡稱 X)、分科測驗 (簡稱 Y)、綜合學習表現 (簡稱 P) 將學生資料分為三大類,是大學招生可參採之條件,也是學生可提供表現學習成果的資料。學科能力測驗 (X) 與分科測驗 (Y) 分別為基本核心能力與進階學習成就的入學考試成績,學科能力測驗 (X) 代表高中學生應具備的基本核心能力,分科測驗 (Y) 代表為升學大學應有的關鍵學科能力,兩類型考試皆由大考中心辦理,另有評量音樂、美術及體育專長之術科測驗,由術科考試委員會辦理。

綜合學習表現 (P) 代表無法由統一的紙筆測驗所評量,但能展現學生多方面實力或

潛能的各項表現,包括兩部分,其一為學生高中時期的學習歷程資料;其二為大學校系自行辦理之面試、筆試或實作表現等。所以綜合學習表現(P)所呈現的是學生的學習歷程(portfolio)、成果表現(performance),或發展潛能(potential),是大學發掘學生、學生展現實力的另一類型可參採資料。



註:入學考試另有「高中英語聽力測驗」,成績使用方式另訂。

圖 多元入學方案下不同入學管道參採資料類別

#### 3-2、各入學管道招生條件

四個入學管道中,繁星推薦與特殊選才屬少量招生,大多數學生主要將以申請入學 或分發入學管道進入大學。申請入學重在參採學習歷程、其他表現或校系自辦甄試項目,因此僅使用學科能力測驗 (X) 成績;分發入學重在簡單一致,僅採計入學考試成績,因此可同時使用學科能力測驗 (X) 與分科測驗 (Y) 成績。基於尊重大學校系招生選才自主性,於各管道內,可自訂使用不同入學考試成績之項目與組合。

表 聯合招生管道 (繁星推薦、申請入學與分發入學)主要參採項目

10 1 6 10 76 Jul	主要管道參採項目				
招生參採資料	繁星推薦	申請入學	分發入學		
學科能力測驗(X)	<b>参採</b>	<b>參採</b>	<b>参採</b>		
分科測驗 (Y)			參採		
綜合學習表現 (P)	參採 (在校成績)	<b>參採</b>			

#### 以下說明各管道招生條件:

#### (一) 特殊選才:

為利大學從具特殊才能、經歷、成就或教育資歷之學生中,錄取真正具有潛力與才能之學生,並顧及弱勢學生與增進學生來源多樣之考量,招生條件由辦理該類招生之大學另訂之。

#### (二)繁星推薦

繁星推薦以平衡城鄉教育資源的落差,體現教育機會均等的公平正義,引導學生就 近入學高中職,達成「高中均質、區域均衡」為目標,故以參採考生在校成績為重點, 由高中向大學校系推薦符合條件之應屆畢業學生。推薦條件於招生規定另訂之。

- 1. 學科能力測驗 (X) 成績,各科最高為 15 級分,可用於檢定/篩選及分發比序。
- 2. 大學校系擬訂檢定/篩選及分發比序時,最多僅可使用相同學科能力測驗(X)考 科 4 科成績,或就所選之 4 科中另訂不同科目組合總分。
- 3. 特定校系得另指定考生參加面試。

#### (三)申請入學

申請入學以參採考生綜合學習表現為重點,重視學生學習歷程,呼應 108 課綱之多元適性,綜合評量考生能力。

- 1. 學科能力測驗 (X) 成績,各科最高為 15 級分,可用於第一階段檢定及篩選,亦可用於第二階段採計使用。
- 2. 大學校系擬訂檢定、篩選、採計時,最多僅可使用相同學科能力測驗(X)考科4 科成績,或就所選之4 科中另訂不同科目組合總分。
- 3. 考生通過學科能力測驗 (X)(含術科)檢定及篩選進入第二階段後,校系可自設 參採綜合學習表現 (P) 之方式,包含資料審查以及自辦甄試項目。
- 4. 第二階段甄選總成績之計算,綜合學習表現(P)至少須占 50%,學生學習歷程 應佔相當比例。

#### (四)分發入學:

分發入學完全採計入學考試中學科能力測驗 (X)、分科測驗 (Y) 與術科考試之成績,由校系自訂採計考試科目組合。

- 1. 學科能力測驗(X)成績用於檢定時,各科最高為 15 級分。大學校系可訂定至多
- 2 科學科能力測驗成績作為檢定標準。
- 2. 學科能力測驗(X)、分科測驗(Y)成績作為採計使用時,各科最高為 60 級分。
- 考量考生應試負擔,採計考科數 3≦學科能力測驗(X)+分科測驗(Y)+術科≦

- 5,其中學科能力測驗 (X) ≤4 ( 不含術科),分科測驗 (Y) ≥1。
- 4. 採計科目之成績可加權計算。

#### 3-3、入學考試

大學入學考試乃配合大學選才需求辦理,藉由統一的紙筆測驗有效評量學生學習成就。配合 108 課網強調核心素養與適性選修精神,以及綜合考量大學選才多資料參採設計、學生學力及應考壓力,入學考試除學科能力測驗(X)與分科測驗(Y)外,並有術科考試,另得設其他檢定類型考試。以下說明學科能力測驗(X)與分科測驗(Y)之考試科目、命題方向與成績表示。

#### (一)考試科目:

學科能力測驗(X)評量考生基本核心能力,分科測驗(Y)評量考生進階學科能力, 考生皆可依大學校系規定之考科自由選考。為降低考生應考壓力,並考量大學校系可自訂不 同管道使用入學考試成績之項目與組合,學科能力測驗(X)與分科測驗(Y)考試之考科 以不重複為原則。

對於未設為考科之學習領域,大學校系若欲了解學生修習情形,如數學乙、資訊領域課程等,可藉由檢視學生歷程檔案中考生修習特定領域/科目之必修或選修課程情形,或自辦指定項目予以評量。

考量學生於加深加廣選修的國語文、英語文領域訂有必須修習的學分數,足可持續提升學生語文能力,及為使選修課程不受考試影響,分科測驗(Y)不再辦理國文及英文考科; 另考量大學理工科系等對於學生數學領域之修習有較多要求,分科測驗(Y)另辦理數學甲考科。

- 1. 學科能力測驗 (X) 考試科目包括國文 (含國語文寫作)、英文、數學 A、數學 B、社會、自然等考科,考生可自由選考,成績均採級分制。各考科測驗範圍皆為部定必修科目。
- 2. 分科測驗(Y)考試科目包括數學甲、物理、化學、生物、歷史、地理、公民與社會等考 科,考生可自由選考,成績均採級分制。各科之測驗範圍為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科 目(課程)。

#### (二)命題方向:

十二年國教以核心素養為課程發展主軸,依據十二年國教課程發展指引,各領域/科目學習重點由「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兩個向度所組成,用以引導課程設計、教材發展及學習評量等,配合教學加以實踐,並能呼應該領域/科目核心素養。亦即,各領域/科目的課程應透過學習內容、教學方法及學習評量三者的綜合運用,將課程內涵與核心素養的呼應關係具體展現。此外,各領域/科目學習重點的架構提供教材設計的彈性,在不同版本教材中,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可以有不同的對應關係。

基於此,學科能力測驗(X)與分科測驗(Y)之命題方向,將以課綱為主,參考各領

### 四、校內報名應注意事項

#### 4-1、大學繁星推薦入學

- 1. 推薦報名資格:
  - (1)高中全程均就讀同一學校學術學程之 110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
  - (2)高一高二在校學業成績排名在全校前百分之50。(註)
  - (3)校系要求檢定及分發比序之學測科目成績總和為零級分者,不得參加分發比序。
- (註):各校依規於 110/2/23 至報名作業系統取得甄選會計算完成之在校學業成績資料(含「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前百分之 50 之學生名單),俾供推薦學生使用。成績計算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之規定辦理。但如有重修或補考之科目,應以原成績辦理;重讀之科目,應以再次選讀所得之成績辦理。
- 2. 3/1 學測成績公布後,學生務必於 3/4 前繳交校內推薦初審「學校志願報名表」紙本,僅限 填**一所大學之一個學群**中的學系排志願,逾時未交報名表以棄權論。
- 3. 第一、二、三類學群得各別推薦符合資格學生最多2名,惟須**合併排定推薦學生之推薦順序**(即推薦順序1至6)。經本校「繁星推薦委員會」議決通過後,即刻辦理集體報名作業, 推薦生須完成「學系報名表」及繳交報名費(一般生200元、中低收80元,低收免繳)。
- 學測成績需 4. 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臺師大)為例 符合檢定標準 學測、英聽檢定 分發比序項目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企業管理學系 科目 標準 1、在校學業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比序優先序 2、學測英文級分 校系代碼 00215 國文 均標 3、學測數學級分 1. 百分比小者優先 第一類學群 學群類別 英文 均標 4、學測國文級分 2. 級分高者優先 招生名額 8 均標 5、英文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數學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可填志願數 8 國文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 外加名額 白多 英聽 可填志願數 1. 本學系 格養成 習 第一類學群:文、法、商、社會科學、教育、管理等學系(學程) 課程, 古合 備註 第二類學群:理、工等學系(學程) 臺師力 2.學系統 第三類學群:醫、農、生命科學等學系(學程) 3.本系

甲生希望推薦到臺灣師範大學第一類學群 16 個系,依照個人志願排序填寫其中八個系 1.教育學系 2.社會教育學系 3.特殊教育學系 4.企業管理學系 5.英語學系 6.國文學系 7.歷史學系 8.地理學系。(不得選擇臺師大第二及第三類學群及其他學校的任一個志願)

- 5.111/3/22 大學甄選委員會公告錄取名單。
  - (1)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一律不得報名當年度大學「個人申請」以及四技「申請入學」。 (2)錄取生放棄入學資格,始得參加大學「考試入學」或四技二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 6. 招生名額總數:16,178 個【國立:7,045 個,私立:9,133 個】。 簡章總則 <a href="https://www.cac.edu.tw/star111/appform\_1.php">https://www.cac.edu.tw/star111/appform\_1.php</a> 校系分則 <a href="https://www.cac.edu.tw/star111/query.php">https://www.cac.edu.tw/star111/query.php</a>

### (表一) 臺北市立松山工農「111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校內推薦初審「學校志願報名表」

班級		座號	姓名			學測報名序號	
科目	國文 英文 數學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在校學業成績 百分比
學測級分							%
標準(標)							/0

志願學校序 學校代碼 (校碼 3 碼)		學校名稱(查簡章全名)				學群 類別		接受排在 群第2位	圈選可接受 的最後順位	百分標準		
第	1 志願				大	學			是否	1, 2, 3, 4, 5, 6		%
志願	願 (井工班) (工		系(組)全稱 可用簡稱)	是否符合 志 檢定標準 願		校系代碼 (共五碼)			(組)全稱 「用簡稱)	是否符合 檢定標準		
序	(,,,,,,,,,,,,,,,,,,,,,,,,,,,,,,,,,,,,,,		1 1/1 (#1 1447)	是	否	序	()()		(*/-	1 14 141 141	是	否
1						5						
2						6						
3						7						
4						8						
備	備註:該校學系(組)預填暫定不超過8個,若初審第1志願學校通過,有增修請填寫(表二)調查表											

#### 說 明:

- 一、 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簡章網址(https://www.cac.edu.tw/star111/index.php)查詢。
- 二、 請報名同學注意務必要符合簡章上校系的百分比標準及學測、英聽檢定標準。
- 三、依據繁星推薦入學招生簡章規定**同一所大學同一學群推薦人數最多2人**。
- 四、**第一、二、三類學群**得各別推薦符合資格學生至多2名,惟須**\*合併排定推薦學生之 推薦順序**(即推薦順序1至6) \*依在校學業成績百分比排 1~6 順位
- 五、請於 2/26(五)放學前繳至教務處綜合高中報名,為保障如期報名同學的權益,依照規定凡未於期限內繳交紙本者一律視同自願放棄繁星推薦,之後仍要補繳本表。
- 六、符合校內初審報名後,將送交校內繁星推薦委員會審核,評選標準請參考「本校 111 大學繁星推薦校內推薦作業實施計畫」。經校內評選會議通過後即無法變更推薦的學 校,未於期限內完成正式報名者視同放棄。
- 七、務必審慎報名,3/22(二)放榜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一律不得報名當年度大學「個人申 請」以及四技「申請入學」。

、若不參加「111 大學繁星推薦入學	招生」請在方框內打勾。 □自願放棄
學生簽名:	父母(或監護人)簽名:

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 日

#### 4-2、大學個人申請入學

- 1. 大學「繁星推薦」入學錄取生,無論放棄與否,一律不得參加「個人申請」報名。
- 分兩階段辦理:第一階段校系申請於111/3/24~25開放報名繳費,每人以申請 6 個校系 (含)為限,一般生每系100元、中低收每系40元,低收免繳。為預留學校前置作業,3/9前 各班級繳交報名表及報名費。
- 3. 大學校系要求檢定、倍率篩選及採計之學測科目成績總和(或術科考試項目)為零級分不得 參加第一階段篩選。3/31第一階段篩選結果公告。
- 4. 通過第一階段考生務必在5/16~17(21時前)至甄選會(https://www.cac.edu.tw/)詳細核對個人高一至高三上學期「在校成績證明」之內容,如學業成績有誤者應於查詢截止日前向教務處反應。
- 5. 6/6 前各校系公告錄取名單,正備取生 6/9~10(21 時前)至甄選會網站登記就讀志願序(僅 正取一系者仍要登記,否則喪失錄取資格),參加統一分發至多以分發一校系為限。
- 6. 6/15 公告統一分發結果(放榜),未於 6/18 前掛號郵寄出「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報名「大學考試入學招生」以及四技二專「甄選入學」和「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 7. 同時具「原住民生」、「離島生」、「願景計畫生」身分者僅能擇一身分報名。
- 8. 校系分則範例:以國立成功大學數學系為例,共採計國、英、數 A、自四科目。

第一階段甄試包括 檢定標準及倍率篩選

一階學測成績採計經加權後佔線成績 10%

二階的審查資料和筆試出佔總成績90%

					(	770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				III WOJAZANA
國立成功大學 數學系		學測、英聽篩選方式 第一階段				<u> </u>	蓝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			
					第二階段					
		料日   櫛足		篩選 倍率	學測成績 佔甄選總 採計方式 成績比例		指定項目檢定		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	<ul><li>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li></ul>
校系代碼	004052	國文	後標	8	*1.00		審查資料		40%	一、數學學科筆試
招生名額	28		英文 均標	6	*1.33		數學學科筆試		50%	二、審查資料
性別要求	無	數學A	前標	3	*2.00		X77114P4		00,0	三、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預計甄試人數	84	數學B 社會				10%				
原住民外加名額	1	自然				10%				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
離島外加名額	無	國英數A 自	均標 	6 4	*1.33					(無)
願景計畫外加名額	無	英聽								
指定項目甄試費	1500	審」「					S元表現(F、J、K、N)、學習			(R.請參簡章審查資料說明)
寄發(或公告)指定 項目甄試通知	111.4.7	指查	指 查 ※項目內容請參照本簡章「貳、分則」乙、審查資料項目內容對照表 (第20頁)。							
繳交資料截止	111.5.9	項料								
指定項目甄試日期	111.5.21						高中教材內。			
榜示	111.5.31	容試	<b>性試考試時</b> [	間:111年	5月21日(星期	朝六)上午10:0	00–12:30			
總成績複查截止	111.6.1	1/2								
同級分(分數)超額篩選方式 一、學測國文、央 28 之級分線										
數學作為一切自然科學、工 讀學生有相當大的選課自由 備註 未來除了成為數學研究者或 系連絡電話:06-2757575			課自由來 干究者或是	探索自己的 教師,也可	自己的 型点日期重疊情形 理論,也可 第一世可以 甄試日期重疊情形 業。			理論,也可以接	系除了提供必修課程的基礎訓練,也 觸其他科系並認識數學的廣泛應用。	

- 9.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的同學,輔導室及相關科目老師會安排模擬面試。
- 10. 招生名額總數: 55,541 個。(含願景組名額 107 個) 校系分則 https://www.cac.edu.tw/apply110/query.php。(可下載個人化校系分則)

### 4-3、四技申請入學

- 1. 本校綜合高中三年級學術及專門學程全體均適用;職科學生無申請資格。
- 2. 採計當學年度大學學測成績,科目成績之採計與權重由各校系(組)、學程自訂。其「權重 採計科目、同分參酌比序科目」兩者合計科目至多為 4 科。各系(組)、學程參採之科目, 除設定權重作為申請生之「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計算外,並得作為甄試總成績評 分項目之同分參酌順序。
- 3. 分兩階段辦理:第一階段校系申請於111/3/21~24開放報名,每人以申請 5 個校系(含) 為限,每系100元。為預留學校前置作業,3/16前繳交報名表及報名費。
- 4. 3/31 第一階段篩選結果公告。參加第二階段者需自行完成甄試費繳交及報名。
- 5. 二階評分項目若僅 1 項複試費為 800 元;評分項目為 2 項(含)以上則複試費為 1,000 元, 5/18~31 各學校辦理第二階段複試,6/1 前公告正備取名單,時間由各校自訂。
- 6. 以台科大不分系學士班為例(111 年簡章預計 110/12/9 公佈) 學測成績、書面資料各 佔 80% 、 20%

校系(組)、學程資料	國立臺灣科 不分系學士				力測驗計方式	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	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	占總成	順序同分多
志願代碼	101010	招生名額	40	科目	権重	書面資料審查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續比例 80%	1
性別要求	未要求	預計複試人數	200	英文	x1. 00 x1. 00		英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數學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自然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3 4
寄發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	詳見「複 試說明」	第二階段複試費	800	社會自然	x1. 00		書面資料審查	20%	5
郵寄資格審查資料截止 日期(以郵戳日期為憑)	108. 4. 8	應繳資料(請記 1.學歷證件影 2.歷年成績單	F間招生簡章總員 本(必繳) 正本 (排名/班利			查必缴資料規定) 應茲生應附在校前五學期或績)	(必维)		
網路上傳書面審 查賣料截止日期	108. 4. 8	上传带结如	E.			並陳返申請入學動機), 共五 繳)	nttps://www.jctv.ntut.edu.tw/caac .百字以内(必微) &力、成果作品、特殊才能及體通能檢測成	50.5	)。(選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							NAME OF THE OWNER, OWNE
寄發成績單日期	108. 4. 24	模試	須知及查詢各方	書面資料1	容查作案规	b) -	考生]/[招生]/[大學都招生]/[高中生中 F-4-00年 b # (http://www.ntist.edu.t		
成績複畫或申訴截止 (以郵戳日期為憑)	108. 4. 25	說明	二階段報名資料 網路上傳書面報 3.本校書面審引	F查資料()	ttps://www	r, jctv. ntut. edu. tw/caac/) .	F午4:00前上網(http://www.ntust.edu.t 皮外,並至「科技校院日間都四年制申請人	學聯合招生	委員會」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08. 5. 1			C10110111-0		2000			
是否採備取制	是	備註	第二階段複	試本校打	<b>非書面資</b>	料審查,綜合評估100%	申請學生不必到本校面試。		

110 學年度台科大各系採計之學測科目如下:

【英、數、自,3科】:不分系學士班、電資學士班。

【國、英、數,3科】:工業管理系、資訊管理系、管理學士班。

【國、英、數、自,4科】:材料科學與工程系、營建工程系、化學工程系、建築系、設計 系工設組、設計系商設組、全球發展工程學士學位學程機械工程組、全球發展工程學士學 位學程材料工程組、工程學士班。

7. 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網站:

https://www.jctv.ntut.edu.tw/caac/?academicYear=111

## 八、近年學測各科成績標準一覽表

年 度	科目	國文級分	英文 級分	數學 級分	社會級分	自然 級分	總級分
	頂標	13	13	11	13	13	(63)
110	前標	12	12	9	12	12	(57)
年	均標	11	8	6	10	8	(43)
度	後標	9	5	4	8	6	(32)
-	底標	8	4	3	7	5	(27)
,	頂標	13	14	14	13	13	(67)
109	前標	13	12	13	12	11	(61)
年	均標	11	9	9	10	8	(47)
度	後標	9	6	5	8	6	(34)
•	底標	8	4	4	7	5	(28)
	頂標	13	14	14	13	13	(67)
108	前標	13	13	12	12	11	(61)
年	均標	11	10	9	10	8	(48)
度	後標	9	5	5	9	6	(34)
	底標	8	4	4	7	5	(28)
	頂標	13	14	12	13	12	63
107	前標	12	13	10	12	10	56
年	均標	11	10	6	10	8	45
度	後標	9	6	4	8	6	35
	底標	8	4	3	7	5	28
	頂標	13	13	11	14	13	62
106	前標	12	11	9	13	12	55
年	均標	11	8	6	11	9	44
度	後標	9	5	3	9	6	34
	底標	7	4	2	7	5	27
	頂標	13	14	12	13	13	62
105	前標	12	12	10	12	11	56
年	均標	10	9	7	10	9	45
度	後標	9	6	4	8	6	35
	底標	7	4	3	7	5	28
	頂標	13	14	12	14	13	63
104	前標	13	12	10	13	11	57
年	均標	11	9	7	11	9	47
度	後標	10	6	4	9	6	36
	底標	8	4	3	7	5	28

### 九、重要宣導事項

#### (一) 畢業條件:

- □ 核發畢業證書須符合五項規定
  - □ 依教育部所定課程綱要規定修業期滿
  - □ 德行評量之獎懲紀錄相抵後未滿 3 大過
  - 畢業總學分數不得少於 160 個學分
  - □ 部定必修(54 學分)及校訂必修(12 學分)科目均須及格。
  - □ 每學年學業總平均成績及格。

#### (二) 修業證明書與成績證明書:

- □ 修業期滿,修畢教育部所定課程綱要規定應修課程,而未符合取得畢業證書資格者
  - □取得 120 個(含)以上畢業應修學分數,發給修業證明書
  - □取得低於120個畢業應修學分數,發給成績證明書。

#### (三) 重修:

- □ 辦理時程:在每年3~8月辦理
  - 3~5 月辦理一、二年級第一學期重修課程。(平日第9節課起/假日第1節課起)
  - □ 6~7 月辦理三年級第一、二學期重修課程。(第1節課起)
  - □ 7~8 月辦理一、二年級第二學期重修課程。(暑期第5節課起)
- □ 辦理程序: 教務處開課→線上選課→繳費→上課
  - □ 報名繳費達 5 人才成班: 15 人開設專班, 5~14 人開設自學班(惟必修科目1 人即成班), 對開科目若未列於個人當次線上表單需親洽教學組選課。
  - □ 重修成績**達及格**基準者,依及格基準分數登錄;**未達及格**基準者,就重修前後成績,擇優登錄。
  - □ **缺課達 1/3 授課時數**,該重修紀錄將以 0 分計算。

#### (四) 缺課 1/3 零分計算

□ 學生缺課,除經本校依請假規定核准給假者外(不含事假),其缺課節數達該科目全學期教學總節數 1/3 者,該科目學期學業成績以 0 分計算。

#### (五) 缺課 1/2 或曠課 42 節

□學生除公假外,全學期缺課節數達教學總節數 1/2,或**曠課累積達 42 節**者,經提學生事務相關會議後,應依法令規定進行**適性輔導及適性教育**處置。



#### 2022.03.04

# 師生榮譽榜

## ~~感謝您的努力與付出~~

#### 一、111 學年度大學特殊選才錄取榜單

111 學年度大學特殊選才	錄取學校	科系	班級	姓名
錄取榜單	國立臺灣大學	生物產業傳播暨發	園三智	連 OO
		展學系		
	國立清華大學	藝術與設計學系	園三智	江 00
	國立宜蘭大學	園藝學系	園三智	賴 OO
	國立中興大學	園藝學系	園三仁	李 OO

### 二、110學年度第1學期相關比賽獲獎名單

項目名稱	得獎項目	名次	班級	姓名	指導老師
110 學年度全國各級學校民俗	個人賽個人花式女	第一名	化二仁	夏 00	體育組
體育運動錦標賽	子組踢毽				
110 學年度臺北市中正盃民俗	甲類公開女子組踢	第一名	化二仁	夏 00	
體育運動錦標賽	毽個人計分賽				
110 學年度臺北市教育盃角力	自由式第一級	第一名	汽三智	鍾 00	
錦標賽	自由式第三級	第一名	資二勇	呂 00	
110 學年度臺北市教育盃空手	高中男子組總錦標	第二名			
道錦標賽	高中女子組總錦標	第二名			
	個人型	第一名	加三智	杜 00	
	第三量級	第三名	加三智	杜 00	
	第四量級	第一名	電三仁	楊 00	
	個人型	第二名	園二智	李 00	
	第四量級	第二名	園二智	李 00	
	個人型	第一名	加二仁	余 00	
	第三量級	第二名	加二仁	余 00	
	第二量級	第三名	加二智	郭 00	
	第四量級	第一名	汽二仁	吳 00	
	第二量級	第二名	園一仁	余 00	
110 學年度中等學校排球聯賽	乙級	第五名	機一智	張 00	

	1	Т	1	T	1
				楊 00	
			子二智	王 00	
				陳 OO	
				廖 00	
				陳 <b>00</b>	
			資二勇	麥 00	
			園二智	李 00	
			子二仁	曾 00	
			機二仁	吳 00	
			電二智	游 00	
				許 00	
			子一智	陳 <b>00</b>	
			資三仁	吳 00	
			機一智	王 00	
			化一智	王 00	
			汽一智	羅 00	
臺北市 110 年度本土語文競賽	學生組閩南語朗讀	第五名	園三仁	曾 00	盧 O 吟師
	類				
臺北市教育盃羽球錦標賽	高中職教職員工男	第1名		黄 00	
	子組			謝 00	
				何 00	
				邱 00	
				尤 00	
				陳 <b>00</b>	
				莊 00	
				曾 00	
				施 00	
全國中正盃空手道錦標賽	高中男子 總錦標	第三名	加三智	杜 00	
	個人型	第一名	電三仁	楊 00	
	第四量級	第一名	加三智	杜 00	
	第三量級	第三名	園二智	李 00	
	個人型	第五名	加二仁	余 00	
	個人型	第五名	子一智	王 00	
臺北市教育盃羽球賽	高中乙組團體	第三名	汽三智	李 00	
			加三智	黄 00	
			汽二仁	邱 00	
			化一仁	林 00	
			機一仁	李 00	
			加一仁	吳 00	
	•				

			加一智	許 00
			電一仁	陳 OO
			子一仁	毛00
中等學校排球聯賽	乙級	第5名	機一智	張 00 楊
				00
			子二智	王 00 陳
				00 廖 00
				陳 OO
			資二勇	麥 00
			園二智	李 00
			子二仁	曾 00
			機二仁	吳 00
			電二智	游 00 許
				00
			子一智	陳 <b>00</b>
			資三仁	吳 00
			機一智	王 00
			化一智	王 00
			汽一智	羅 00
第 18 屆清華盃全國高級中學	個人成績優良		化三智	賴 00
化學科能力競賽				
2020 全國電商之星競賽	優等		資二智	洪 00
			資三仁	黄 00
臺北市中等學校教育服務獎			總務處	黄主任
臺師大英語學系辦理「Cool			汽一智	楊 00
English 字彙王比賽」				
110 年度臺北市百大績優工程	金質獎		總務處	總務處相
採購及財管教育行政人員評選				關同仁

## 三、第51屆全國技能競賽獲獎名單

項次	組別	職類名稱	科別	班級	参賽選手	名次	指導老師
1	青年組	造園景觀	園藝科	畢業校友	李○凱	1	張○汝、張○悌
1	月十級	200 尔钦	图芸们	畢業校友	黄○仁	1	JROW TROM
2	青年組	花藝	園藝科	園三智	江○葳	1	張○菱、余○峯
3	青少年組	工業控制	電機科	電一智	張○皓	2	張○楨、王○葦
4	青年組	資訊與網路技術	資訊科	畢業校友	李○隆	3	林○堯
5	青年組	造園景觀	園藝科	園三智	葉○	3	張○汝、張○悌

項次	組別	職類名稱	科別	班級	參賽選手	名次	指導老師
				園三智	鄭○婕	3	
6	青少年組	花藝	園藝科	園一仁	陳○	3	張○菱、余○峯
7	青年組	工業控制	電機科	電三智	林○洋	4	張○楨、王○葦 劉○忠、鄭○新
8	青年組	應用電子	電子科	子三智	江0凡	4	林○雲
9	青年組	雲端運算	資訊科	資二仁	許○宏	5	林○堯
10	青年組	工業控制	電機科	電三仁	林○宇	5	張○楨、王○葦 劉○忠、鄭○新
11	青年組	資訊網路布建	電機科	電三仁	傅○	5	林○堯、張○楨 王○葦、劉○忠
12	青年組	應用電子	電子科	子三智	俞○良	5	林○雲
13	青年組	CNC 車床	機械科	機三智	敖○硯	佳作	林○呈、胡○軒

### 四、110學年度工科賽獲獎名單

序號	職種名稱	獎別	名次	班級	學生姓名	指導老師
1	電腦修護	金手獎	第三名	資三勇	卓0倫	林0堯
2	化驗	金手獎	第四名	化三智	賴O伸	陳0良
3	鉗工	金手獎	第六名	機三智	賴0沁	江0哲
4	數位電子	優勝	第 14 名	子三智	俞○良	林O雲
5	機器人	優勝	第 18 名	資三智	楊0理、陳0辰	林0堯、胡0軒
6	室內配線	優勝	第 24 名	電三智	林0善	劉○忠

## 五、110學年度農科賽獲獎名單

序號	職種名稱	獎別	名次	班級	學生姓名	指導老師
1	食品檢驗分析	金手獎	第2名	加三仁	王0涵	廖O仔、黄O芸
2	食品檢驗分析	金手獎	第3名	加三仁	林0倫	田0嵐、王0君
3	園藝	金手獎	第7名	園三智	黄O豪	鍾0君、蔣0元
4	園藝	優勝	第8名	園三智	連0好	鍾0君、林0琪
5	造園景觀	優勝	第9名	園三仁	黄O潔	張0悌、張0汝
6	食品加工	優勝	第 15 名	加三仁	朱O璐	李0雯、曾0豪

### 團體獎

序號	職種名稱	團體排名
----	------	------

1	食品檢驗分析	第1名
2	園藝	第3名

## 六、第 1101015 梯次得獎作品

項次	類別	班級	作者	指導老師	作品標題	名次	
1	農業	加三仁	賴〇芸	王〇君	「籽」「味」無窮-創新木瓜籽味	特優	
	AC A	<i>**</i> — (	鄭〇瑗		曾開發之研究	17 皮	
			呂〇勳				
2	工程技術類	資三仁	詹〇霖	林〇堯	精準辨識之智慧門禁監控 System	甲等	
		熊〇安					
			周 O 諭		防疫鷹眼 體溫偵測結合 AI 臉部		
3	工程技術類	資三勇	卓〇倫	林〇堯	值測	甲等	
			顏〇德				
4	工程技術類	資三勇	林〇翰	林〇堯	鐵馬錦衣衛	甲等	
			吳〇翰				
5	資訊	資三智	謝 〇 宏 賴 〇 泉	林〇堯	智慧居家衣櫃	甲等	
			李〇彰				
6	工程技術類	資三勇	祝 〇 澄	林〇堯	  「枕」治賴床	甲等	
		X — X	劉〇熙		12 12 1X 11 1	1 4	
_	-22 > -	-b - k-	沈〇安	u o t	I lh the it we have the at the	m <i>k</i>	
7	資訊	資三智	施〇安	林〇堯	比特幣的發想與改良	甲等	
			陳〇廷	前八尺	<b>叶应</b>		
8	農業	加三智	林〇亦	廖 O 仔 郭 O 良	防疫新生活:親子居家之學習活動開發—玉米梗造紙	甲等	
			楊〇臻	THO K	<b>加坡一工小权追</b> 納		
			鄭〇寧	廖〇仔	「鷹」人制宜-無蛋鷹嘴豆蛋糕探		
9	農業	加三智	施〇伶	郭〇良	討 八利且-無毋鳥 角立蛋糕体	甲等	
			高〇恩	VI - VC			
10	工程技術類	電三仁	楊〇澍	張〇淼	鐵路沿線智慧安全系統與偵測器 研究	甲等	

## 七、全國高級中學閱讀心得寫作第 1101010 梯次得獎作品

項次	班級	姓名	指導老師	作品標題	閱讀書名	名次
1	機一仁	許〇嘉	倪O好	刺客教條:文藝復興	刺客教條:文藝復興	特優
2	綜高 203	王〇茜	黄〇群	與幸福有約:美滿家庭七 習慣	與幸福有約:美滿家庭七 習慣	特優

項次	班級	姓名	指導老師	作品標題	閱讀書名	名次
3	加一智	沈〇宇	倪〇好	沒定性 是種優勢	沒定性 是種優勢	特優
4	綜高 203	鄭〇辰	黄〇群	你,很好:接受過去的你, 喜歡現在的自己	你,很好:接受過去的你, 喜歡現在的自己	特優
5	子一智	劉〇立	倪〇好	手斧男孩	手斧男孩	特優
6	加一智	戴○亘	倪O好	在治癒傷痕中學習,成為 一個更好的自己	堅持下去,傷痕也可以變 美麗	特優
7	綜高 203	朱〇中	黄〇群	斜陽下的陰影	人間失格	特優
8	綜高 203	劉〇綺	黄〇群	大謊言時代	大謊言時代	特優
9	園二仁	陳〇嵐	林〇惠	此時眾生 觀後心得	此時眾生	優等
10	機一仁	閔〇翰	倪〇好	人心	學會放下就是快樂	優等
11	汽一仁	吳〇瑋	倪O好	外科醫生閱讀心得	外科醫生	優等
12	汽一仁	王〇紘	倪〇好	法醫給年輕人的忠告	法醫高大成科學探案	優等
13	綜高 203	杜〇嫻	黄〇群	簡單,給我們的禮物	簡單,給我們的禮物	優等
14	機一仁	李〇翰	倪O好	圖解近身武器	圖解近身武器	優等
15	資一仁	莊O甫	洪〇茹	青春總是短暫卻刻骨銘心	想把餘生的溫柔都給你	優等
16	汽一仁	莊〇葭	倪〇好	愛・愛內含光	黑暗中我們有幸與光同行	優等
17	子一智	奚〇聰	倪〇好	在困境中前進	哈利波特:火盃的考驗	優等
18	加一智	賴O倪	倪〇好	香味,鄉味	老派少女購物路線	優等
19	子一仁	杜〇蓁	陳〇弘	從謊言開始的旅程:熊本 少年一個人的東京修業旅 行 閱讀心得	從謊言開始的旅程:熊本少 男一個人的東京修業旅行	優等
20	機一仁	魏〇修	倪O好	罵人不必帶髒字 為人處 事篇	罵人不必帶髒字:為人處 事篇	優等
21	綜高 203	李〇薇	黄〇群	旅行和生活,都是人生的 進行式	給回來的旅行者,人生, 才是你的正職	優等
22	機一仁	林〇羽	倪O好	人間失格	人間失格	優等
23	汽二智	林〇丞	洪〇茹	愛要及時,別讓生命抱著 遺憾前行	你是我最熟悉的陌生人	優等
24	綜高 202	楊〇羿	黄〇群	致無法拒絕長大的我們	致無法拒絕長大的我們	優等
25	子一智	林〇驊	倪O好	故事學:學校沒教,你也要 會的表達力	故事學:學校沒教,你也要 會的表達力	甲等
26	加一智	林〇安	倪O好	西方宗教觀點革命	查拉圖斯特拉如是說	甲等

項次	班級	姓名	指導老師	作品標題	閱讀書名	名次
27	加一智	游〇得	倪O好	青春第二課	青春第二課	甲等
28	綜高 203	李〇勳	黄〇群	好品德的影響力	會走路的人	甲等
29	機一仁	蔡〇誠	倪O好	小小的假設,大大的可能	如果這樣,會怎樣	甲等
30	子一智	潘〇衡	倪O好	小眼睛	小眼睛	甲等
31	機一仁	麥O豐	倪O好	解憂咖啡館	解憂咖啡館	甲等
32	子一智	高〇寬	倪O好	臺北市立松山工農	貝納德的墮落	甲等
33	子一智	邱○翰	倪O好	我是傳奇	我是傳奇	甲等
34	機一仁	林〇安	倪O好	解憂雜貨店	解憂雜貨店	甲等
35	子一智	羅O齊	倪O好	漂移的起跑線	漂移的起跑線	甲等
36	機一仁	周〇霖	倪O好	人的心理防衛機制	為什麼我們總是在逃避?	甲等
37	綜高 203	許〇騰	黄〇群	四月是你的謊言	四月是你的謊言	甲等
38	加一智	林〇丞	倪O好	閱讀心得	佐賀的超級阿媽	甲等
39	機一仁	林〇好	倪O好	犬列島	犬列島	甲等
40	子一智	黄〇翰	倪O好	射鵰英雄傳	射鵰英雄傳	甲等
41	汽一仁	吳〇慶	倪O好	偉人傳記	史蒂芬·柯瑞 (無所不能 的 NBA 神射手)	甲等
42	機二仁	張〇恩	林〇惠	一級玩家讀後心得	一級玩家	甲等
43	子一智	江〇越	倪〇好	敲開人心的社交心理學的 觀後感	敲開人心的社交心理學:看 懂臉色說對話	甲等
44	機一仁	江〇儒	倪〇好	永遠的黑曼巴	唯我獨尊科比.布萊恩	甲等
45	汽一仁	謝〇曄	倪〇好	夜市長大的女孩	夜市長大的女孩	甲等
46	綜高 203	黄〇鵬	黄〇群	珍惜擁有,活出自我	一公升的眼淚:亞也的日 記	甲等
47	機一仁	古〇杰	倪O好	29 張當票當鋪裡特有的 人生風景	29 張當票當鋪裡特有的人 生風景	甲等
48	子一智	宋〇勳	倪O好	畫筆帶著媽媽旅行 讓小 站不再是遠方	小站也有遠方	甲等
49	加一智	林〇萱	倪O好	我的書籍	天氣之子	甲等
50	子一智	劉〇謙	倪O好	送往待宰樂園的赦罪券	送往待宰樂園的赦罪券	甲等
51	子一智	連〇佑	倪〇好	倖存的女孩 我被俘虜、以 及逃離伊斯蘭國的日子	倖存的女孩 我被俘虜、以 及逃離伊斯蘭國的日子	甲等

項次	班級	姓名	指導老師	作品標題	閱讀書名	名次
				閱讀心得		
52	汽一仁	張〇禎	倪O好	管他的,走你自己的路!	管他的,走你自己的路!	甲等
53	汽一仁	陳〇誌	倪O好	實習醫生手記	實習醫生手記	甲等

### 斬斷網癮糾纏!有品質的陪伴,終究是最佳解方

作者: 陳志恆 (諮商心理師)

### 「我到底還能怎麼做?」三年來,雪怡每天在睡前,都這麼問自己。

雪怡的兒子小可上國一後,在幾位同學的邀請下,進入網路遊戲的世界。每天放學回家,第一件事便是衝進房裡,打開電腦,在網路遊戲中啟動對戰模式。一開始,每晚大概玩個一個鐘頭,就會下線吃飯、洗澡,接著唸書寫作業。後來,流連在網路上的時間越來越長,有時候,飯也不吃,澡也不洗,作業更是草率應付,學業成績當然一路下滑,深不見底。

雪怡很疑惑,要離開網路,真有這麼難?

小可升上國二,雪怡曾經很嚴肅地說:「再這樣下去,你國中會考怎麼辦?你的前途怎麼辦?」小可聽了,似乎領悟到問題的嚴重性,下定決心戒絕網路,也真的有好幾月,非必要,不再碰網路。

好景不常,半年不到,孩子又陷入網路世界中。這一次,沈迷得更嚴重,除此之外,小可的脾氣也變得更加暴躁易怒、反覆無常。雪怡認真地問小可,到底怎麼回事?小可說:「學校的課業一落千丈,我根本學不會,我不要唸書了!」

「你就是之前整天打網路遊戲才會這樣,再不急起直追,真的就沒救了!」

「哼!沒救就沒救!反正我有網路就好了!」

雪怡好說 歹說都沒辦法把孩子勸離網路世界,焦急萬分。

有人告訴她,多帶孩子出外走走,培養其他嗜好或興趣;雪怡試著照做,但小可連離開房間都不願意。有人告訴她,絕不能放縱孩子,要限制孩子使用網路的時間;雪怡也照做了,換來的是,小可的大聲咆哮:

#### 「妳敢斷我網路,我就死給妳看!」

見孩子情緒失控、面目猙獰,雪怡也不敢輕舉妄動。眼看孩子就要放棄自己的人生,每 天一副人不像人、鬼不想鬼的模樣,雪怡即使心急如焚、怒火中燒,卻也無能為力,什麼都 做不了。

雪怡與先生都是大學教授,正因為這樣的身份,雪怡更感自責,自己是個高知識份子, 怎麼卻教出這樣的孩子?雪怡回想當初,即使工作再忙,該給孩子的資源與成長條件,從來 沒有少過,不論是學習或生活常規,都嚴格要求。不料,上了國中後,孩子卻全「走鐘」 了!

「我如此用心,這孩子為什麼要這樣對待我?」夜深人靜時,雪怡常這 樣仰天自問,但從來找不到答案。 有次,學校老師建議雪怡帶孩子去醫院身心科門診就醫,但小可卻拒絕一同前往,任憑母親怎麼哀求,就是無動於衷。無計可施之下,雪怡乾脆自己上醫院去掛號。然而,醫師卻告訴雪怡,孩子沒有前來,他難以做任何評估或診斷。

雪怡不放棄,在打聽之下,嘗試去尋求心理諮商協助。諮商心理師與醫師一樣,告訴她,沒見到孩子,無法深入評估孩子的問題。倒是,諮商心理師也與雪怡討論了一些生活概況。

回程的路上,雪怡再度感到心灰意冷,都已經求助專家了,對方卻總說愛莫能助。但腦 中卻浮現會談結束前,諮商心理師的一番話:

「孩子的問題,通常不是一時半刻可以解決,妳得做好長期抗戰的準備。而我知道,妳 已經盡力了!所以,請妳照顧好自己,仍然要把自己的生活過好,因為妳自己才是最重要的 那個人!」

不知道為什麼,雪怡的內心有些翻攪,這番話好像講中了她長期以來的心情。不久,雪怡又再回去找諮商心理師會談,就這樣,開啟了一週一次的心理諮商,長達一年多。

那天,雪怡到我演講的會場找我,抓著我向我分享這一路走來的故事。

「陳老師,謝謝你!我的孩子成功戰勝網路遊戲的誘惑了!」

她劈頭這麼說著,我卻一頭霧水。原來,兩年前,她曾透過臉書與我聯繫,詢問我關於 孩子沈迷網路的事情,我說我愛莫能助,建議她帶孩子去尋求心理諮商協助,我幫他介紹了 一些諮商資源。

「因為你,我接觸到心理諮商,然後,我發現事情開始有了轉變。」

現在,她的孩子升上高一,漸漸不再玩網路遊戲,她彷彿找回過去那個開朗積極的孩子。聽雪怡興奮地說,我仍然不解,到底是什麼讓孩子改變了呢?

「也許,是我開始改變了吧!」

原以為,求助心理諮商,是要幫助孩子,結果,這一路走來,卻成了自己能穩定下來的支持力量。雪怡說:

「我開始將生活重心放回我自己身上,時時關照與覺察自己的身心,讓自己保持在穩定 與和諧的情緒狀態中,即使見到孩子墮落的模樣令我抓狂,但我也不斷提醒自己保持平 靜。」

這真的很難呀!我問她,究竟是怎麼做到的?

「我告訴自己,既然無法掌控孩子的網路使用狀況,不如,就把握每一分每一秒與孩子互動的時刻,好好與孩子對話。我不再勸說孩子關於網路或課業的事情,收起嘮叨與指責,只問候孩子的生活點滴,傾聽孩子說話,尊重孩子是否要繼續談話的意願。即使只有三、五分鐘,都努力這麼做——就是你常說的『有品質的陪伴』。」

「一開始,我只是不想看到孩子臭臉迎人,不想讓家裡總上演火爆衝突的場面;久而久之,孩子開始對我有了更多的笑容,更願意分享生活中的事情,更願意參與家庭活動。」

「上了高一後,有一天,他突然告訴我,他找到人生方向了,他要為自己的夢想努力, 他不要再被網路遊戲給拖累了。」

這根本是連續劇才會有的情節!現在,這孩子已經遠離網路遊戲整整半年,課業也逐漸起色,而這母親說到這裡,淚流滿面,那是感動的淚水。

這奇蹟般的轉變,一切都難以解釋,但就是發生了。我可以肯定的是,這位母親真的很努力,努力地自我成長與從自身改變起,而不再只是一味要求孩子改變。於是更能夠穩定下來,給孩子有品質的陪伴。

當大人改變時,孩子就會開始改變了!

※本文轉載自老師,可以和你聊一下嗎?2020.01.10 http://blog.udn.com/heng711/131520901

#### 親愛的家長,您好:

臺北市致力推動智慧校園,鼓勵家長申請親子帳號,以享受教育局提供各項校園 雲服務,親子帳號只要一次綁定,孩子就讀北市高中職以下學校期間都無需再更換帳 號,亦可同時一組帳號綁定多位不同年級子女,也可進入臺北市學習歷程檔案系統, 了解子女學習歷程檔案資料上傳情形。

有關親子帳號綁定之操作流程可掃描以下的 QR code,內有詳細的操作流程,歡迎家長多加利用。

#### 親子帳號綁定四步驟:

取得驗證碼登入

輸入學生資訊

個資使用聲明

填寫家長資料

完成

請至臺北酷課雲網點選「親子綁定」按鈕,進行帳號綁定。

網址:https://cooc.tp.edu.tw/



新版親子帳號綁定操作指引 (家長端)

親子帳號綁定常見問題

另外,家長也可以透過「酷課」APP掌握老師公布的各項功課、應攜帶學用品等訊息,家長也可以透過手機即時掌握孩子作業繳交情形,還可隨時查詢子女在校成績、出缺席、獎懲紀錄及到離校資訊等資料,甚至學生到校使用學生證刷卡簽到,家長還能立刻收到推播通知。詳情可上「台北酷課雲」查詢(https://cooc.tp.edu.tw/)。

##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教育儲蓄戶執行規定

經106年5月2日教育儲蓄戶工作會議討論通過經106年8月29日校務會議討論通過

#### 壹、依據

- 一、 102 年 12 月 25 日華總一義字第 10200232691 號「各級學校扶助學生就學勸募條例」。
- 二、103年4月2日教育部臺教授國部字第 1030021867B 號「各級學校扶助學生就學勸募許可申請辦法」。
- 三、103年7月25日北市教國字第10338419100號函「各級學校教育儲蓄戶管理小組組成及運作辦法」。

#### 貳、勸募目的:

- 一、為扶助本校經濟弱勢之在學學生(指家庭狀況屬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突遭變故、 因其他特殊狀況造成家庭經濟困難,致無法順利接受學校教育之在學學生),本校特 設置教育儲蓄戶(以下簡稱本專戶),專款補助,使學生順利就學。
- 二、 在嚴謹透明的動支程序下,善用社會各界捐款,確實幫助需要幫助的學生。

#### 參、勸募方式:

- 一、 公告於教育部學校教育儲蓄戶網站辦理公開勸募。
- 二、 捐款流程:
  - (一) 捐款人填寫捐款意願書。
  - (二) 匯款至本校教育儲蓄戶。
  - (三) 3-5 個工作天後於教育儲蓄戶網站查詢捐款是否成功。
  - (四) 學校開立收據寄發捐款人。

#### 肆、經費存管:

- 一、 依規定於代理公庫開立專戶儲存,其經費收支採代辦方式,專帳管理,專款專用。
- 二、 專戶名稱: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教育儲蓄專戶。
- 三、專戶設立金融機構名稱:台北富邦銀行松南分行(銀行代碼 012)。帳號: 620131093975。

#### 伍、組織與職掌:

本校設置「臺北市立松山工農教育儲蓄戶管理小組」(以下簡稱管理小組,詳見表一)

及工作小組(詳見表二),負責辦理本校教育儲蓄戶相關業務。其任務如下:

- 一、 經濟弱勢學生之認定。
- 二、公開勸募個案及需求金額之審查。
- 三、 勸募所得支用於補助案件之審查。
- 四、勸募所得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審查。
- 五、教育儲蓄戶結束後清算之審查。
- 六、 辦理公開徵信事項之審查
- 七、通過「勸募許可申請」、「收支報告」、「核結報告」等相關行政事項。
- 八、其他有關勸募及管理事項。

表一 臺北市立松山工農教育儲蓄戶管理小組組織與職掌表

職稱	人員	職    掌
主任委員	校長	統籌教育儲蓄戶運作與核定管理小組各項決策事宜
副主任委員	家長會代表	協助推廣教育儲蓄戶及募款事宜
委員兼執行秘書	學務主任	協助主任委員辦理各項事務
委員	社區公正人士	協助審查教育儲蓄戶事宜
委員	專家學者	協助審查教育儲蓄戶事宜
委員	教務主任	協助經費籌措、募款及相關業務推動
委員	總務主任	協助經費籌措、募款及相關業務推動
委員	輔導主任	協助申請學生輔導、家訪及相關業務推動
委員	主任教官	協助申請學生輔導、家訪及相關業務推動

表二 臺北市立松山工農教育儲蓄戶工作小組組織與職掌表

人員	職    掌
學生活動組長	綜合辦理小組各項事務、公告相關訊息
出納組長	辦理開立收據、經費收支與帳目管理
會計主任	辦理經費收支與帳目管理

#### 陸、補助對象:

本專戶限補助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致無法順利接受學校教育的本校在學學生(以下 簡稱個案學生):

- 一、 家庭狀況屬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或就學陷於困境之學生。
- 二、 家庭突遭變故導致全家生計困難,生活、就學陷於困境之學生。

- 三、 其他非屬上述家庭之學生因特殊情況致使家庭經濟困難、就學陷於困境,需要協助 方能使其順利就學之特殊個案學生,經導師或本校教育儲蓄戶管理小組派員證實者。
- 四、 提出申請之學生需要檢視出缺勤及無懲處紀錄者。
- 五、 若已申請本校午餐補助項目,將不列入補助對象。

#### 柒、補助經費用途:

- 一、 本專戶補助經費用途限於本校在學個案學生之下列項目之一:
  - (一) 代收代辦費。
  - (二) 餐費(含早餐、午餐、晚餐)。
  - (三) 與學校教育相關之生活費用。
- 二、 捐款人有指定對象或用途者,需依其指定對象或用途之需求項目支用。
- 三、前項指定對象於本校畢業後,原捐款仍有賸餘者,需報臺北市政府核准後,依本條例所定扶助經濟弱勢學生之目的,補助其他學生。但捐款人指定由原指定對象繼續支用者,得將勸募所得移轉其他學校教育儲蓄戶繼續執行。
- 四、補助金額得由管理小組經會議討論審核。

#### 捌、補助基準:

每一個案學生每學期申請補助金額由教育儲蓄戶管理小組討論審核,以能解決或減輕個案學生困難,使其順利就學為原則。補助標準如下:

- (一) 學費、雜費及代收代辦費需依實際註冊金額補助。(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 (二) 餐費每學期依實際使用金額補助。(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 (三) 學校教育生活費得依個案學生實際需要提供補助。(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管理 小組依個案情況核定補助金額)

#### 玖、經費動支程序及方式:

一、申請方式:校長及教職員工自行或依家長反映發現需要協助之個案學生,得向學務處提出補助之書面提案(申請表如附件一),經管理小組審核通過後撥款補助。審核前得依需要進行家庭訪問並填寫訪視記錄表(附件二)。

#### 二、 審核方式:

- (一) 管理小組審核前,得請導師協同相關人員進行家庭訪問並填寫訪視紀錄表。
- (二) 管理小組召開會議審核。(個案學生之導師得列席說明)
  - 1. 由主任委員召集管理小組,達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出席,並達出席委員二分之一

以上同意後,始得審核通過。

- 2. 管理小組需依補助標準核定補助金額。
- 3. 申請人導師得列席此會議進行說明。
- (三)審核通過後,由總務處出納組將款項撥交補助學生、學生家長或學生法定監護人簽收,憑證資料留存備查。

#### 三、 撥款方式:

- (一)管理小組審核通過後,如帳戶款項足額,則進行撥款補助;如帳戶款項不足, 則需上網進行公開勸募,待款項足夠方進行撥款補助。
- (二) 撥款程序依學校會計程序辦理。

#### 四、 其他:

(一) 相關審議紀錄暨憑證資料需專案存檔備查。

#### 拾、捐款人之褒獎依市規定,函報臺北市政府表揚或由本校開立感謝狀。

#### 拾壹、公開徵信:

- 一、 於教育部教育儲蓄戶網站公告下列資料,以為公開徵信:
  - (一) 定期將捐贈人之基本資料(捐贈者名稱或姓名、捐贈金額、捐贈年月及捐贈用途、收據編號)及辦理情形公開徵信。
  - (二) 學校每月於教育部指定之網站,公告教育儲蓄戶之經費收支明細,以公開徵信。
  - (三)學校於每年一月三十一日前,將前一年度教育儲蓄戶收支報告及結餘留用情形,報學校主管機關備查,並公告於教育部指定之網站,以公開徵信。
- 二、 公告之內容依資訊保護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 拾貳、預期效益:

提供因經濟弱勢或家庭突遭變故而無法繳交學校教育生活相關費用之學生,得到適時的協助,以達成教育機會均等之目標。

#### 拾參、其他相關事項:

- 一、個案學生已接受其他經費補助者,以不重複補助為原則,但其他補助仍無法解決其 困難時,得依需要再予補助。
- 二、本規定所稱學生家長,係指直接提供經濟來源教養學生之父母、監護人或隔代教養 之祖父母、外祖父母或親屬。
- 三、 本專戶補助款來自社會大眾之愛心,各款項核發需明確審核,救急優先,避免浮濫,

並適時教育受助學生及家長,常懷感恩,有能力時更當盡力回饋社會,讓愛延續。 四、本規定未盡事宜,悉依教育儲蓄戶相關法令辦理。

#### 拾肆、急難救助實施方式及申請條件及補助額度:

#### 一. 實施方式

- (一)凡符合請領條件之學生,由學生本人或其認同的代理人填具申請表(附件三)及檢 附相關證明文件,交由學務處,經由審查討論決議後,簽陳校長核定後核發。
- (二)每位學生每學期以申請一次為原則,如特殊需求特殊時,視情況另案簽核。

#### 二. 申請條件及補助額度

- (一)學生發生下列事故時,參酌其家庭經濟狀況,依情節予以補助,額度新臺幣30,000 元(含以下):
  - 1. 學生遭受意外或其家庭遭遇特殊災情者。
  - 2. 父母雙亡且符政府機關列冊低收入戶 (須檢附鄉鎮市區公所開立之證明)者。
  - 3. 學生本人符合全民健保重大傷病標準(須檢附重大傷病卡或診斷證明符合重大傷 病項目)且符合政府機關列冊低收入戶(須檢附鄉鎮市區公所開立之證明)者。
- (二)學生發生下列事故時,參酌其家庭經濟狀況,依情節予以補助,額度新臺幣20,000 元(含以下):
  - 1. 父母雙亡者。
  - 2. 父母離異,監護人死亡或失蹤達六個月以上(須檢附死亡或失蹤證明),且一方 無意或無力撫養者。
  - 3. 遭受父母虐待、遺棄、強迫從事不正當職業行為,致無法生活於家庭或經政府核 准有案之社會福利機構暨委託親屬收容者。
- (三)學生之法定監護人非自願性離職(需檢附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就業服務 站開立之「失業認定、失業給付申請書及給付收據」或「失業認定聯」)且年收 入低於新臺幣114萬元以下(需檢附前一年度家庭年所得清單),無法繳交學雜費 用且無法申請助學貸款者,申請後經個案審查委員會議審查通過,支付申請金額 以不逾所需繳交額度為限。
- (四)其他特殊情況,得經專案簽核後補助。
- (五)上述補助費用,如因經費不足,得酌情減少補助額度。

#### 拾伍、本執行規定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 松山工農【校務行政系統\_學務】學生操作流程

111.1.25 版

● 學校網頁首頁右邊連結區→校務行政系統

或 QR Cod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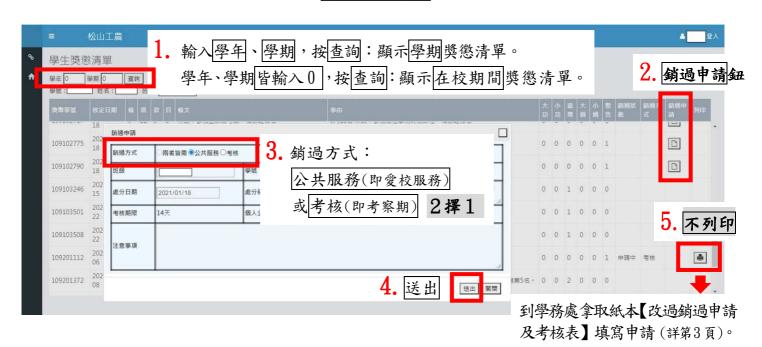


第1頁/共8頁

● 缺曠查詢: ■ 個人紀錄 → ▶ 缺曠查詢



● 奬懲查詢及銷過申請: ≡ 個人紀錄 → ▶ 奬懲查詢 → 銷過申請



★申請日期以紙本【改過銷過申 請及考核表】申請日期為準。



# 臺北市立松山工農□總罰存記申請及考核表 2018.06.27 更新

A 表	ŧ	<u> </u>	-	請表		2 21								
級違	規事由	學 號		座號	懲罰種類	姓 名 □ 大 □ □ □ □ □ □ □ □ □ □ □ □ □ □ □ □ □				<b>(-</b> 1	. 學生	自填		
20000 15000	發生日期 起訖日期	年 起: 年	月 日	訖	申請日期		年 日(此	月 欄由學務	長填寫)	<b>,</b> ,	7-2.	日及		
銷過七	觀察日常 生活表現	□考察期 2 週( □考察期 3 週( □考察期 1 個) □考察期 6 週( □考察期 2 個) (考察期間: 早_	警告2次) 引(警告3次或 小過2次) 引(大過1次) 上到校時間、チ	一致) 上紀錄)	申請日期及 考察起訖日期 由學務處填寫									
方式	愛校服務	(愛校服務亦可從	N時(警告 2 次) 小時(警告 3 次 小時(小過 2 次 小時(大過 1 次 €事愛班或愛科)											
	針對違規	事由擬具體改		學生	自填)	附署老 1.	師(	非級任	導師)	•	6. 附署	老師簽章		
		3. 學生自	填			2. 3.						老師人數:		
1. 班	級導師	4. 導師簽章	2. 輔導教官	5.	輔導教官簽章	3. 學務原	£ 7	-1. 學	務處核章	1	警告1位 小過2位			
B表	審	查意見(以	下部分請	於學	生完成錄	均過考核	行為	為後再	核章)	]	大	過3位		
1	. 班級導的	C   P	<b>戊</b> 銷過考核行 6請導師簽章		3. 學務 3	上任								
2	. 生輔組	<b>9.</b> 送學	<b>基務處登錄</b> 釒	肖 (	4. 核 元 大過以上由村	V 1000 2000 100 1000		C 表			銷過雙校服務管制	<b>月單</b>		
※採相 ※愛校										學說:	姓名:	<b>郑表巡锁董幸</b>		
●背	●背頁:C表 改過銷過愛校服務管制單 【登錄愛校服務時數用】													
注	注意:1. 完成 A 表申請後始得從事愛校服務,未完成申請而自行從事之愛校服務時數,不予受理。													
	_	E校服務時數 -日4小時	•					20 21 22 23						

## ● 線上請假 : ■ 線上申請 → ▶ 線上請假

狀況1. 新增假單:點選新增鈕,彈出請假單視窗,進行請假。

狀況 2. 依缺課日期請假:輸入查詢缺課日期範圍、缺課狀態,查詢自己的 缺課紀錄,進行請假 • 。



4. 連續日期請假:任意點選 + 其中1天,於5. 請假日期區間輸入連續請假起訖日期, 連續請假則列印於同一張假單。



- 7. 依照 6. 請假類別,點擊目的節次(按滑鼠左鍵不放拖曳,可快速選取)。
  - ★ 注意 1. 朝會、早讀 2 擇 1 勾選:請假當天遇朝會,朝會欄位要勾選,早讀 不勾選。 請假當天無朝會,朝會欄位不勾選,早讀 要勾選。

2. 第 8 節:空白,不勾選。



註:1. 須於假後 5 日內(不含例假日)按假別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如就醫證明或由家長(監護人)填寫學生請假家長證明書及其他證明文件等,到學務處完成請假程序。

2. 學生請假家長證明書至學務處拿取,或學校網頁→行政單位→學務處→檔案下載區→生輔組→下載列印。

✔ : 可編輯修改未送出的假單。

ⅰ■:刪除假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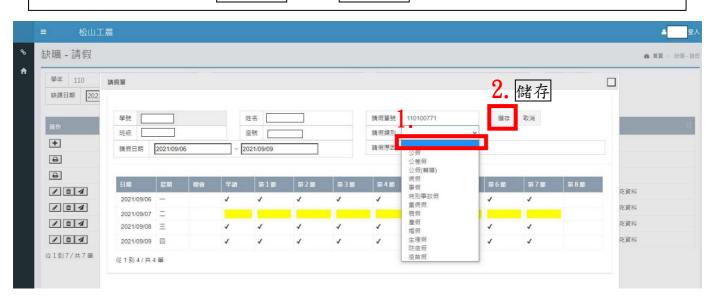
:送出假單。(送出後不可修改,僅能列印假單,如需修改請洽學務處)

日 : 列印假單。(送出後才能列印假單)

## ●取消及更改假別

● 取消:點選請假類別公假上方空白塊,點擊目的節次,即可取消請假。

● 更改假別:重新點選請假類別,修改請假原因,點擊目的節次,即可更改假別。



## ● 服務學習: ≡ 線上申請 → ▶ 服務學習

★ 學生個人申請服務學習,每日上限:平日4小時,假日8小時。

#### ● 學生個人申請校內(外)服務學習流程

- 填寫紙本「松山工農學生【□校內 □校外 服務學習時數】申請表」(詳第7頁)。
   注意:1.申請表可至學務處拿取,或校網→行政單位→學務處→檔案下載區→訓育組→下載列印。
   2.系統|不列印|申請表。
   3.上下聯(學務處存查聯、學生存查聯)皆需填寫。
- 2. 完成公服, 校內(外)服務單位及導師於申請表簽章。 注意:上下聯(學務處存查聯、學生存查聯)皆需簽章。
- 3. 系統申請服務學習(詳第7頁)。

校內服務單位:導師→選取學務處 各科→選取實習處

專任教師→選取教務處 各處室→依處室選取

校外服務單位:系統無選取欄位,需於說明欄加註校外服務單位名稱。

4. 持已簽章申請表到學務處進行系統審核通過,即完成程序。

注意:系統審核單位一律為學務處。

例1:同學於導師施作服務學習

步驟 1. 填寫紙本「松山工農學生【□校內 □校外 服務學習時數】申請表」。 注意:上下聯(學務處存查聯、學生存查聯)皆需填寫。

- 2. 完成公服, 導師於申請表 服務單位簽章 欄及 導師簽章 欄簽章。 注意: 上下聯(學務處存查聯、學生存查聯) 皆需簽章。
- 3. 系統申請服務學習,服務單位選取學務處。
- 4. 持已簽章申請表到學務處進行系統審核通過,即完成程序。

## 例2:同學於校外施作服務學習

步驟 1. 填寫紙本「松山工農學生【□校內 □校外 服務學習時數】申請表」。 注意:上下聯(學務處存查聯、學生存查聯)皆需填寫。

- 2. 完成公服,校外服務單位於申請表服務單位簽章欄核章,導師於導師簽章欄簽章。 注意:上下聯(學務處存查聯、學生存查聯)皆需簽章。
- 3. 系統申請服務學習, 不用列印。

注意:系統無校外服務單位選取欄位,需於說明欄加註校外服務單位名稱。

4. 持已簽章申請表到學務處進行系統審核通過,即完成程序。

## ● 於各處室協助擔任活動服務同學:

由各處室於活動後至校務行政系統直接核予服務學習時數。

### ● 服務學習時數申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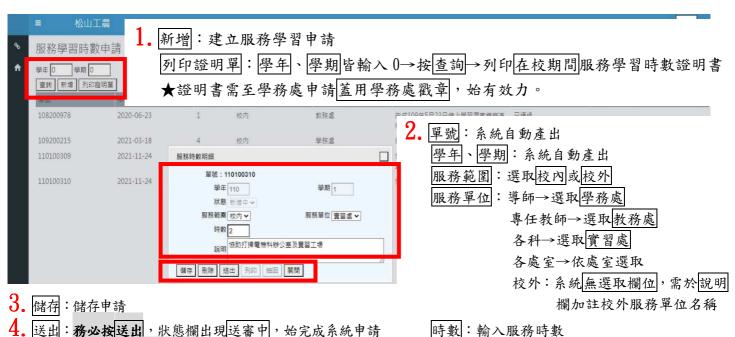


- 注意:1.1 式 2 聯,上下聯(學務處存查聯、學生存查聯)皆需填寫及服務單位、導師皆需簽章。
  - 2. 學生存查聯 (下聯) 審核通過後退回同學,可自行運用習歷程檔案多元表現。
  - 3. 服務時數如係累積時數,請於服務日期欄詳填個別服務日期或起訖日期。

## ● 系統申請服務學習

列印:校內外公服皆不列印,至學務處拿取紙本申請表填寫

抽回:抽回修正(修正流程:抽回→修正→儲存→送出)



說明:1. 輸入服務事項(需與紙本申請表服務

2. 校外服務學習需加註校外服務單位名稱

項目一致)

## ●登出

1. 按登入



2. 按登出

## 臺北市高職校務行政系統成績查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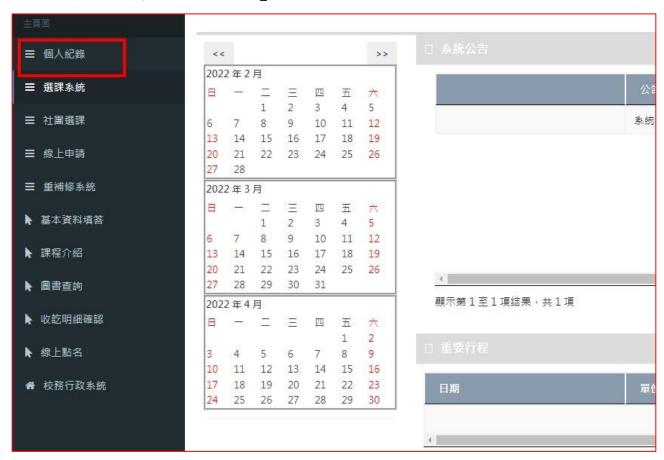
1. 請至本校首頁右上角點選「校務行政系統」,或於網頁瀏覽器輸入網址: <a href="https://vschool.tp.edu.tw/B2K2017/login.aspx">https://vschool.tp.edu.tw/B2K2017/login.aspx</a>,即可進入臺北市高職校務行政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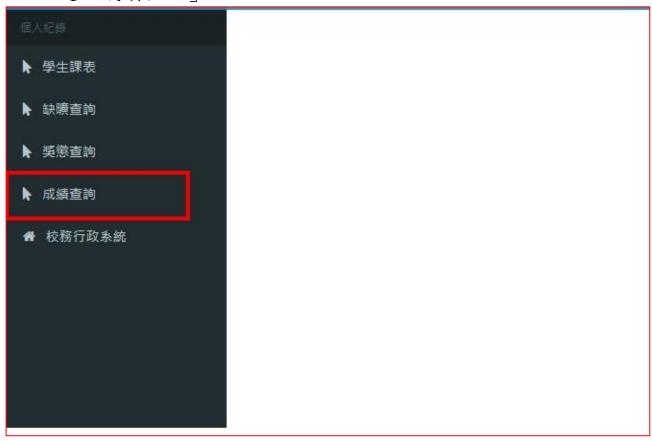
2. 請輸入學生之「帳號」、「密碼」。(帳號為學生之學號)



## 3. 點選左上角「個人紀錄」。



## 4. 點選「成績查詢」。



## 5. 可查詢各「學年度」、「學期」成績。



									臺北ī	立寸	松山	高級	工農	職業	學校	110	學年	度第二	.學	期電話分	機−	一覽	表					
	校長室		教務區	髭	粤	生事務属	氪		圖書館			電機科			電子科			資訊科		機械科		-	-年級導	師	二年級差	尊師	三年級	<b>婆師</b>
校長	何杉友	101	主任 鄭才紀	折 201	主任	湯于毅	301	主任	王麗華	731	主任	詹偉新	511	主任	葉力齊	532	主任	李漢泰	541	主任 張靖郁	551	電一智	陳 樂	386	電二智 邱佳椿	372	電三智 王淳葦	361
秘書	王順賢	102	教學 吳瓊雲	₹ 211	衛生	康繼文	311	學習指導	李明哲	734		劉建忠	514		郭兆育	531		龔萬懋	544	陳文榮	553	電一仁	黄世亨	384	電二仁 張深淼	371	電三仁 何宜玲	362
	陳麗香	103	王怡	L 212	護理師	莊惠琴	312	技士	陳淑娟	732		鄭才新	515		吳煌壬	531		廖振昇	544	黄銘銓	556	子一智	洪茂松	376	子二智 詹耀仁	371	子三智 林麗雲	364
	人事室		陳佳『	⇒ 213	護理師	陳曉雯	313	圖	書館資訊	組		張鈺楨	517		劉進德	535		黄建瑋	544	江元壽	557	子一仁	范姜秀鶴	382	子二仁 吳曉佩	376	子三仁 黄淑婷	362
主任	林淑惠	701	協行 莊麗	登 214	協行	張佑宇	314	組長	黄建瑋	791		何宜玲			林麗雲	534		蔡祈安	545	陳添財	558	資一智	陳文元	374	資二智 陳忠裕	372	資三智 龔萬懋	363
	林心嵐	702	註冊 林明草	翁 221		湯琦均			張敬婕			邱佳椿	519		洪茂松	535		林世偉	545	胡銘軒	560	資一仁	洪薇茹	385	資二仁 劉紋惠	372	<sub>資三仁</sub> 陳泠錡	365
	洪佩伶	703	丁正村	每 222	訓育	蔣廣元	331	系管師	丘國宣	794		陳 樂	519		詹耀仁	534		鍾國全	545	林俊呈	554	資一勇	黄鴻鈞	384	資二勇 吳仕傑	374	<sub>資三勇</sub> 鍾國全	366
	林裕為	704	盧昀	芝 223	協行	林安琪	332	電腦相	幾房	796		王淳葦	516		徐玟瑜	532		陳衍霖	521	蔡宏谷	554	機一智	蔡宏谷	385	機二智 陳添財	373	機三智 胡銘軒	361
	會計室		協行 蕭惠	生 224	生輔	李芳瑋	341	計	概科辦公	室		張深淼	517		胡家群	533		陳忠裕	522	蔡諭頴	555	機一仁	林俊呈	386	機二仁 林淑惠	373	機三仁 黄銘銓	361
主任	尤筱潔	711	課務 余家(	_ 232	體育	何浚豪	351		蕭惠君	595				代理		536		林敬堯	523	代理 江宗哲	553	汽一智	李智文	381	汽二智 莊棓仰	376	汽三智 鄭如均	362
組員	蔡孟潔	712	綜高 朱尹	安 233		王睿甄	342	4/d 507	合高中語	邹							代理	吳思瑋	522			汽一仁	謝文益	382	汽二仁 白正揚	383	汽三仁 吳采蓓	365
		713	實研 胡家郡	洋 241		闕秀真	343	地理	林怡君	284	技士	陳國正	512	技士	江玉珍	537	代理	涂孝樸	521	技士 潘文雷	552	化一智	白善尹	383	化二智 李玉婷	381	化三智 陳祈良	363
佐理員	莊昀鑫		設備 郭兆]			吳慧怡	344	生物	呂宜倩	284	技佐	李政斌	513				代理	嵇郁琪	523	技佐 林奎偉	552	化一仁	陳一弘	385	化二仁 吳雯雯	374	化三仁 魏碧芳	365
	張家賢			且 263	協行	邱肇嘉			劉彥駒								技佐	游弘川	546	製圖教室		-			園二智 張瑞汝	371	図三智 鍾敏君	362
	實習處		實習老師辦公	₹ 824		邱懷德	346	物代		283												國一仁	李欣怡	386	園二仁 張斯貞	372	國三仁 林宜玲	361
主任	蔡諭頴	401	教務處特	教組		謝昀哲	397				傳真	2345-1	1570				專線	2722-1	354	傳真 2345	4199		黄子芸	384	加二智 郭芷良	373	加三智 廖靜仔	585
實習	陳衍霖	402	組長 洪瑋針	重 251		陳柏言	347		專任教師	ij		汽車科			化工科			園藝科		食品加工				384	加二仁 邱靜欣	374	加三仁 彭鈺君	364
建教	陳文儀	403	劉姿約	員 250	學生	事務處體	育組	數學	謝鎧羽	274	主任	傅俊隆	561	主任	湯惠光	571	主任	陳冠名		主任 曾玉豪	581	綜高101	曾家盈	382	綜201 蔡佳樺	376	綜301 李璟琳	365
協行	江元壽	404	蘇維	<b>⇒</b> 254	組長	何浚豪	751	數學	吳培安	274		葉元勳	563		陳文儀	574		張淑菱		留停 蘇俊旗	584	綜高102	洪銓娸	383	綜202 歐陽君怡	371	綜302 吳至菘	364
協行	盧恩得	405	曾秋	专 253		陳瑞注	753	數學	黄振家	274		莊棓仰	564		何姍珊	574		李家發		田雅嵐	584	綜高103	陳詩英	383	綜203 黄智群	373	綜303 張懷恩	366
技佐	邱文蕙	407	陳錦	患 257		尤智明	753	數代	鄭凱仁	271		王守成	563		白善尹	572		鍾敏君		李晏雯	584						綜304 曾之青	364
技士	張家仁	408	朱尹?	安 258		李承晏	752	數學	陳希哲	271		李智文	564		許華麟	575		張詩悌		盧恩得	585	綜一智	江孟儒	260	綜二智 曾秋芳	253	<sup>綵三智</sup> 陳錦慧	257
約聘	林展弘	406	湯于蓼	设 248		楊靜芳	755	數學	葉芝玲	271		謝文益	565		邱慧珊	575		張瑞汝		廖靜伃	585							
	總務處		陳怡	菱 256		黄信學	752	地理	黄君綺	272		卓振至	565		李玉婷	574		黄淑為		王昭君	585	單位	7.及會議	場所		各單位專編	泉與傳真	
主任	黄裕仁	601	盧旻伯	義 252		洪嘉穂	755	公民	唐秋霜	272		鄭如均	563		施政文	576		余鼎峯		黄子芸	585	大同樓	校史室	104	校長室	2723-5056	總務處主任	2758-2582
事務	張致遠	611	張瑤珥	昆 249	代理	張佑宇	755	物理	郭致輝	273		白正揚	563		陳祈良	576		蔣廣元		郭芷良	583		第一會議	604	校長室傳真	2720-0086	事務	2729-2724
	黄翠娥	612	江孟伯	需 260		洪金花	756	歷史	蕭芳玲	273	代理	簡子恒	565		王麗華	576		林安琪		代理 徐珮珊	582		第二會議	605	教務處	2722-5348	出納	2729-9655
	陳盈如	613		247		軍訓室		音樂	黄玟婷	769				代理	夏鴻韻	576		康繼文		代理 李昀昕	584		展演廳	606	教務處傳真	2758-1747	總務處傳真	2722-0672
	李苓如	614	代理 林慧瑶	₩ 255	主任	羅正杰	391	美術	王瀚賢	766	技士	吳兆芳	562				代理	柳皓雲					教師會	111	學生事務處	2722-5867	人事室	2722-4285
	徐俊鴻	615	代理 何靜如	亨 259	護理	王淑惠	392	歷兼	張麗蘭	273				技士	吳麗喜	575	技士	呂敬豐		技士 楊剛顥	583		家長會	115	學生事務處傳真	2345-2383	人事室傳真	2758-4563
	林采豫	616	輔導	쥩		方珮馨	393		國	英文	科辦公	室		技佐	高玉祥	573	技佐	陳雅容		技佐 林逢隆	582		家長會	116	實習處	2758-0030	會計室	2723-7485
出納	吳佩謹	621	主任 陳姵和	学 721		王一龍	394	國文	莊麗君	214	英文	薛金源	294					蕭文榮		加工科1F工場	887	成功樓	演講廳	868	實習處傳真	2723-7995	會計室傳真	2345-8662
	洪秀霜	622	蘇宗	fj 724		謝倩瑜	396	國文	洪薇茹	386	英文	謝欣芸	294	專線	2345-1	1569		吳明儒				自強樓	員生社	316	教官室	2723-5213	輔導室	2758-0398
文書	林雪妮	631	洪嘉府	欠 725		高詮詠	396	國文	陳麗珠	291	英文	杜紹萍	832				專線	2722-4771		專業教室	Ē		熱食部		教官室傳真	2345-4664	輔導室傳真	2758-0094
	廖尉淙	632	羅惠	美 723			396	國文	楊麗惠	361	英文	李亞柔	294	國英	文科辦么	室	園藝科	篤行樓辦	公室	語言教室	795		警衛室	851	特教組傳真	2758-9241		
	檔案室	634	余曉》	函 726		謝昀哲	397	國文	施佑佳	291	英文	連振傑	294	國代	袁慧玲	292			501	音樂教室	769	學	生活動中	1/C				
經營	周文姿	641	呂茹き	727	教	務處特教	組	國文	吳瓊雯	364	英代	李政達	294						502	美術教室	766	學活	游泳池	757			教師會	8789-3352
	林怡臻	642	社工 洪藝理	₩ 728	特教	咖啡廳	874	國文	倪連好	376	國代	陳子欽	292							視聽教室	265	學活	活動中心	758			家長會	2758-9215
協行	陳瑞注	643	李彦	5 722	特教	餐飲教室	875	國代	簡富玉	362	國文	李珮君	292							物理教室	266						消費合作社	2345-8668
	洪偉斌									362	國文	盧姿吟	383				<u></u>			計概教室	595						111.02.25	總務處製